



关于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
反馈意见的回复报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128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B7栋401）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

关于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 反馈意见的回复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根据贵会 2021 年 10 月 21 日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2707 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要求，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东医疗”、“公司”、“发行人”）会同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发行人律师”）、发行人会计师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发行人会计师”）等相关各方对反馈意见所列问题进行了逐项落实、核查，现回复如下（以下简称“本反馈意见回复”），请予审核。

如无特殊说明，本反馈意见回复中的简称或名词的释义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之尽职调查报告》中的含义相同。

本反馈意见回复的字体代表以下含义：

内容	字体
反馈意见所列问题	黑体加粗
对反馈意见所列问题的回复	宋体
对申请文件的修改、补充	楷体加粗

除特别说明外，本反馈意见回复中所有数值保留 2 位小数，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目 录

问题一.....	3
问题二.....	42
问题三.....	59
问题四.....	74
问题五.....	80
问题六.....	85
问题七.....	89
问题八.....	94
问题九.....	103

问题一

申请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 20.83 亿元，用于 MRI 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等 5 个项目。

请申请人补充说明并披露：（1）本次募投项目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各项投资构成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2）本次募投项目目前进展情况、预计进度安排及资金的预计使用进度，是否存在置换董事会前投入的情形；（3）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规模合理性及新增产能消化措施；（4）本次募投项目预计效益情况，效益测算依据、测算过程，效益测算是否谨慎。

请保荐机构发表核查意见。

回复：

一、本次募投项目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各项投资构成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 208,322.4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MRI 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44,412.54	44,412.54
2	CT 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6,693.80	26,693.80
3	DSA 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3,339.31	23,339.31
4	DR 及 DRF 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35,648.58	35,648.58
5	补充流动资金	78,228.17	78,228.17
	合计	208,322.40	208,322.40

各募投项目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如下：

（一）MRI 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各项投资构成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情况

本项目预计总投资金额为 44,412.54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44,412.54 万元，其中资本性支出金额为 4,06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额	资本性支出	费用性支出
1	装修及改造费用	1,400.00	1,400.00	-
2	设备投入	2,660.00	2,660.00	-
3	基本预备费	203.00	-	203.00
4	研发人员薪酬	8,596.80	-	8,596.80
5	试制费、试验材料费、测试费等	20,680.00	-	20,680.00
6	市场推广费用	2,100.00	-	2,100.00
7	铺底流动资金	8,772.74	-	8,772.74
合计		44,412.54	4,060.00	40,352.54

注：基于谨慎性原则，上表将研发人员薪酬和试制费、试验材料费、测试费等予以全部费用化。未来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研发投入是否满足资本化条件进行谨慎判断和处理，将符合研发投入资本化条件的研发支出予以资本化。

2、投资数额明细、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

本项目投资数额的具体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如下：

(1) 装修及改造费用

本项目实验室装修与改造费用参考公司近年装修投入及当地装修公司市场报价情况进行测算，拟投入资金 1,4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间/万元

序号	场地名称	数量	每间费用	金额
1	系统集成实验室	8	100.00	800.00
2	射频链研发实验室	1	100.00	100.00
3	床台研发实验室	1	100.00	100.00
4	功放研发实验室	1	100.00	100.00
5	谱仪研发实验室	1	100.00	100.00
6	序列研发实验室	1	200.00	200.00
合计		-	-	1,400.00

(2) 设备投入

本项目需购置设备及软件，价格参考市场报价，拟投入资金 2,66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台/套)	单价 (万元)	总价 (万元)
1	场强测试仪	5	20.00	100.00
2	磁场阵列	5	20.00	100.00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台/套)	单价 (万元)	总价 (万元)
3	励磁电源	5	30.00	150.00
4	示波器	5	10.00	50.00
5	频谱分析仪	3	45.00	135.00
6	LCR 测试仪	3	15.00	45.00
7	网络分析仪	4	20.00	80.00
8	检测对照设备	3	500.00	1,500.00
9	调试工装	5	20.00	100.00
10	组装工装	5	20.00	100.00
11	检验工装	5	20.00	100.00
12	CST Studio Suite 电磁场仿真软件	1	100.00	100.00
13	Agilent ADS 软件	1	60.00	60.00
14	vivado Design Suite 集成设计软件	1	40.00	40.00
合计		-	-	2,660.00

(3) 基本预备费

本项目基本预备费按照装修及改造费用和设备购置费用合计金额的 5% 提取，预计为 203.00 万元。

(4) 研发人员薪酬

研发人员薪酬按照各年度所需研发人员数量及人均薪酬计算，根据项目设计，本项目 2022-2024 年预计研发人员数量分别为 35 人、54 人和 70 人，预计 2022 年人均薪酬为 48 万元/年且以每年 10% 的增速递增，预计项目研发人员整体薪酬投入为 8,596.8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岗位	2022 年研发人员 预计人数	2023 年研发人员 预计人数	2024 年研发人员 预计人数	人均薪酬
1	磁体工程师	3	4	6	基于 2020 年公司磁共振产品部研发人员平均薪酬预测，预计 2022 年人均薪酬为 48 万元/年
2	结构工程师	3	4	6	
3	电气工程师	5	8	10	
4	系统工程师	2	3	4	
5	谱仪工程师	5	8	10	
6	算法工程师	10	16	20	
7	软件工程师	5	8	10	
8	测试工程师	2	3	4	

序号	岗位	2022 年研发人员预计人数	2023 年研发人员预计人数	2024 年研发人员预计人数	人均薪酬
	合计	35	54	70	-

(5) 试制费、试验材料费、测试费等

本项目试制费、试验材料费、测试费等拟投入资金 20,68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序号	费用类别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合计
大孔径/无液氦 1.5T 超导 MRI	1	小批试制/部件试制费	2,000.00	200.00	100.00	2,300.00
	2	研发及试验材料费	1,800.00	1,200.00	1,200.00	4,200.00
	3	测试费	-	50.00	50.00	100.00
	4	临床费	150.00	150.00	150.00	450.00
	5	外包合作费	350.00	350.00	350.00	1,050.00
		小计		4,300.00	1,950.00	1,850.00
无液氦、开放式 0.51T/0.71T 超导 MRI	1	小批试制/部件试制费	1,280.00	100.00	100.00	1,480.00
	2	研发及试验材料费	800.00	800.00	800.00	2,400.00
	3	测试费	-	100.00	100.00	200.00
	4	临床费	150.00	150.00	150.00	450.00
	5	外包合作费	50.00	50.00	50.00	150.00
		小计		2,280.00	1,200.00	1,200.00
3.0T 超导 MRI	1	小批试制/部件试制费	-	500.00	500.00	1,000.00
	2	研发及试验材料费	2,650.00	2,650.00	-	5,300.00
	3	测试费	50.00	-	-	50.00
	4	注册费	-	-	50.00	50.00
	5	临床费	150.00	150.00	150.00	450.00
	6	外包合作费	350.00	350.00	350.00	1,050.00
		小计		3,200.00	3,650.00	1,050.00
合计			9,780.00	6,800.00	4,100.00	20,680.00

上述相关费用的具体说明如下：

项目名称	序号	费用类别	费用说明
大孔径/无液氦 1.5T 超导 MRI	1	小批试制/部件试制费	实现 4 套大孔径 1.5T MRI 产品的小批试制，预计每套平均费用 300 万元；无液氦 1.5T MRI 4 套小批试制，预计每套平均费用 250 万元；进行超导射频链、功率放大器、床台等重要部件小批试制。
	2	研发及试验	(1) 超导射频链研发：包括人体工学线圈外观设计、接

项目名称	序号	费用类别	费用说明
		材料费	收线圈骨架试制、电路试制、射频电源模块、前置放大器、插头等零件、发射线圈等； (2) 射频功率放大器研发：包括 RF 功率模块、功率线性校准模块、SAR 功率监测模块、电源模块、机箱及其余配件等； (3) 梯度功率放大器研发：包括控制模块、功放模块、输出模块、电源模块、机箱及其余配件； (4) 一体化床研发：包括一体化床设计、无磁机架、高精度伺服驱动系统、高强度复合材料支撑平台； (5) 高级序列研发：包括动脉自旋标记灌注技术、脑功能成像、弥散张量成像、全身 DWI 成像。
	3	测试费	包括部件测试及整机集成测试，EMC 检测、安规检测等。
	4	临床费	委托临床研究中心收集各部位病例进行临床验证。
	5	外包合作费	(1) 软件平台及成像方法研发：开发包括全脊柱成像处理软件、MRS 定量分析软件、PWI 灌注成像软件、骨关节定量分析、三维后处理 SSD 及 VR 软件等； (2) 临床应用合作开发。
		1	小批试制/部件试制费
无液氦、 开放式 0.51T/0.7 1T 超导 MRI	2	研发及试验材料费	(1) 超导射频链研发：包括人体工学线圈外观设计、接收线圈骨架试制、电路试制、射频电源模块、前置放大器、插头等零件、发射线圈等； (2) 射频功率放大器研发：包括 RF 功率模块、功率线性校准模块、SAR 功率监测模块、电源模块、机箱及其余配件等； (3) 梯度功率放大器研发：包括控制模块、功放模块、输出模块、电源模块、机箱及其余配件等； (4) 患者床台研发：包括床台设计、无磁机架、高精度伺服驱动系统、高强度复合材料支撑平台； (5) 序列优化：包括完善动态增强曲线、三维后处理 MIP 以及三维后处理 MPR。
	3	测试费	包括部件测试及整机集成测试，EMC 检测、安规检测等。
	4	临床费	委托临床研究中心收集各部位病例进行临床验证。
	5	外包合作费	实现临床应用合作开发。
		1	小批试制/部件试制费
3.0T 超导 MRI	2	研发及试验材料费	(1) 超高场射频链研发：包括人体工学线圈外观设计、接收线圈骨架试制、电路试制、射频电源模块、前置放大器、插头等零件、多源发射线圈等； (2) 高场谱仪研发：包括网络通信模块、数据采集模块、数字主控模块、射频输出模块、梯度模块、光纤采样模块、机箱及其余部件等； (3) 一体化床研发：包括一体化床台设计、无磁机架、高精度伺服驱动系统、高强度复合材料支撑平台；

项目名称	序号	费用类别	费用说明
			(4) 高级序列研发: 包括心脏成像、ASL 序列开发、fMRI 系统和图像评估、快速静音 BOLD 序列开发、类 PET 技术; (5) 外观设计。
	3	测试费	包括部件测试及整机集成测试, EMC 检测、安规检测等。
	4	注册费	取得注册证费用。
	5	临床费	委托临床研究中心收集各部位病例进行临床验证。
	6	外包合作费	(1) 软件平台及成像方法研发: 包括人工智能自动定位扫描开发、机器深度学习、压缩感知技术开发; (2) 临床应用合作开发。

(6) 市场推广费用

本项目将通过参加展会、学术论坛、开发窗口医院、专项会议、新产品发布、广告媒体等措施开展市场推广活动, 预计投入金额 2,100.00 万元。

(7) 铺底流动资金

项目所需的流动资金是综合考虑货币资金、应收账款等经营性流动资产以及应付账款、预收账款等经营性流动负债的周转率等因素的影响, 其中, 除货币资金参考同行业周转率情况外, 其余指标均参考公司 2018-2019 年周转率平均值(因疫情影响, 2020 年财务数据不具备代表性, 故未采用), 并分别进行估算, 进而预测本项目计算期对流动资金的需求。

铺底流动资金是项目投产初期所需、为保证项目建成后进行运转所必需的流动资金, 本项目取流动资金增加额的 30% 作为铺底流动资金, 金额为 8,772.74 万元。

(二) CT 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各项投资构成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情况

本项目预计总投资金额为 26,693.80 万元, 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26,693.80 万元, 其中资本性支出金额为 2,202.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额	资本性支出	费用性支出
1	装修及改造费用	1,480.00	1,480.00	-
2	设备投入	722.00	722.00	-
3	基本预备费	110.10	-	110.10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额	资本性支出	费用性支出
4	研发人员薪酬	2,958.00	-	2,958.00
5	试制费、试验材料费、测试费等	12,250.00	-	12,250.00
6	市场推广费用	1,200.00	-	1,200.00
7	铺底流动资金	7,973.70	-	7,973.70
合计		26,693.80	2,202.00	24,491.80

注：基于谨慎性原则，上表将研发人员薪酬和试制费、试验材料费、测试费等予以全部费用化。未来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研发投入是否满足资本化条件进行谨慎判断和处理，将符合研发投入资本化条件的研发支出予以资本化。

2、投资数额明细、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

本项目投资数额具体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如下：

(1) 装修及改造费用

本项目调试间及实验室装修与改造费用参考公司近年装修投入及当地装修公司市场报价情况进行测算，拟投入资金 1,48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间/万元

序号	场地名称	数量	每间费用	金额
1	探测器调试间	2	35.00	70.00
2	图像调试间	2	35.00	70.00
3	剂量调试间	2	35.00	70.00
4	整机调试间	4	35.00	140.00
5	机械强度实验室	2	25.00	50.00
6	动平衡实验室	2	25.00	50.00
7	探测器实验室	2	25.00	50.00
8	物理实验室	2	25.00	50.00
9	CT 重建实验室	2	25.00	50.00
10	探测器组装场地	1	880.00	880.00
合计		-	-	1,480.00

(2) 设备投入

本项目需购置研发及办公设备，价格参考市场报价，拟投入资金 722.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台/套)	单价 (万元)	总价 (万元)
1	Catphan 模体	2	8.00	16.00
2	动平衡测试仪	1	12.00	12.00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台/套)	单价 (万元)	总价 (万元)
3	颠震台	2	6.00	12.00
4	光学测量仪	1	32.00	32.00
5	示波器	3	10.00	30.00
6	逻辑分析仪	1	23.00	23.00
7	剂量仪	2	5.00	10.00
8	人体头部体膜	1	8.00	8.00
9	人体胸部体膜	1	11.00	11.00
10	人体心脏冠脉体膜	1	25.00	25.00
11	检测对照设备	1	300.00	300.00
12	ASG 组装工装	3	20.00	60.00
13	探测器调试工装	2	25.00	50.00
14	整机组装工装	2	25.00	50.00
15	整机调试工装	2	20.00	40.00
16	办公电脑	17	1.00	17.00
17	高性能服务器	5	2.20	11.00
18	GPU 显卡	10	1.50	15.00
	合计	-	-	722.00

(3) 基本预备费

本项目基本预备费按照装修及改造费用和设备购置费用合计金额的 5% 提取，预计为 110.10 万元。

(4) 研发人员薪酬

研发人员薪酬按照各年度所需研发人员数量及人均薪酬计算，根据项目设计，本项目 2022-2024 年预计研发人员数量分别为 21 人、27 人和 30 人，预计 2022 年人均薪酬为 34 万元/年且以每年 10% 的增速递增，预计项目研发人员整体薪酬投入为 2,958.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岗位	2022 年研发人员 预计人数	2023 年研发人员 预计人数	2024 年研发人员 预计人数	人均薪酬
1	软件工程师	3	4	5	基于 2020 年 公司 CT 产品 部研发人员 平均薪酬预 测，预计 2022
2	算法工程师	4	6	8	
3	机械工程师	3	4	4	
4	电气工程师	4	4	4	

序号	岗位	2022 年研发人员预计人数	2023 年研发人员预计人数	2024 年研发人员预计人数	人均薪酬
5	电子工程师	5	6	6	年人均薪酬为 34 万元/年
6	测试工程师	2	3	3	
合计		21	27	30	-

(5) 试制费、试验材料费、测试费等

本项目试制费、试验材料费、测试费等拟投入资金 12,25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序号	费用类别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合计
经济型 16 排 CT	1	小批试制/部件试制费	200.00	100.00	-	300.00
	2	研发及试验材料费	150.00	-	-	150.00
	3	测试费	100.00	100.00	-	200.00
	4	外包合作费	50.00	-	-	50.00
	小计		500.00	200.00	-	700.00
32 排 CT	1	小批试制/部件试制费	500.00	200.00	-	700.00
	2	研发及试验材料费	800.00	200.00	-	1,000.00
	3	测试费	100.00	100.00	-	200.00
	4	注册费	150.00	-	-	150.00
	5	外包合作费	100.00	100.00	-	200.00
	小计		1,650.00	600.00	-	2,250.00
64 排 CT	1	小批试制/部件试制费	500.00	600.00	200.00	1,300.00
	2	研发及试验材料费	800.00	500.00	300.00	1,600.00
	3	测试费	200.00	100.00	100.00	400.00
	4	注册费	150.00	50.00	-	200.00
	5	临床费	50.00	100.00	-	150.00
	6	外包合作费	100.00	50.00	-	150.00
	小计		1,800.00	1,400.00	600.00	3,800.00
128 排 CT	1	小批试制/部件试制费	200.00	600.00	1,000.00	1,800.00
	2	研发及试验材料费	800.00	1,000.00	800.00	2,600.00
	3	测试费	200.00	100.00	100.00	400.00
	4	注册费	200.00	50.00	50.00	300.00
	5	临床费	-	100.00	50.00	150.00
	6	外包合作费	100.00	100.00	50.00	250.00

项目名称	序号	费用类别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合计
		小计	1,500.00	1,950.00	2,050.00	5,500.00
		合计	5,450.00	4,150.00	2,650.00	12,250.00

上述相关费用的具体说明如下：

项目名称	序号	费用类别	费用说明
经济型 16 排 CT	1	小批试制/部件试制费	实现 4 套经济型 16 排 CT 产品的小批试制，预计每套平均费用 75 万元。
	2	研发及试验材料费	(1)经济型 CT 探测器研发：包括定制硅光电二极管阵列，研制高精度安装轨，研发抗散射滤线栅模块、探测器电子学模块、1.25G 数据传输模块等； (2)经济型机架研发：包括定制高速轴承与滑环、开发底座结构、旋转盘结构、研制双反馈运动控制系统等。
	3	测试费	包括部件测试及整机集成测试，EMC 检测、安规检测等。
	4	外包合作费	算法研究费用。
32 排 CT	1	小批试制/部件试制费	实现 5 套 32 排 CT 产品的小批试制，预计每套平均费用 140 万元。
	2	研发及试验材料费	(1)32 排 CT 探测器研发：包括定制硅光电二极管阵列，研制高精度安装轨，研发抗散射滤线栅模块、探测器电子学模块、2.5G 数据传输模块等； (2)32 排 CT 机架系统研发：包括定制高速轴承和滑环，开发底座结构，旋转盘结构，研制双反馈运动控制系统等； (3)32 排 CT 图像系统研发：包括研发数据校正算法、图像重建算法，研发图像采集平台等； (4)32 排 CT 集成研发：包括各个部件集成开发，系统架构设计，扫描 workflow 设计等。
	3	测试费	包括部件测试及整机集成测试，EMC 检测、安规检测等。
	4	注册费	取得注册证费用。
	5	外包合作费	算法研究费用。
64 排 CT	1	小批试制/部件试制费	实现 5 套 64 排 CT 产品的小批试制，预计每套平均费用 260 万元。
	2	研发及试验材料费	(1)64 排 CT 探测器研发：包括定制硅光电二极管阵列，研制高精度安装轨，研发抗散射滤线栅模块、探测器电子学模块、5G 数据传输模块等； (2)64 排 CT 机架系统研发：包括定制高速轴承与滑环，开发底座结构，旋转盘结构，研制双反馈运动控制系统等； (3)64 排 CT 图像系统研发：包括研发数据校正算法、图像重建算法，研发图像采集平台等； (4)64 排 CT 集成研发：包括各个部件集成开发，系统架构设计，扫描 workflow 设计等； (5)心脏应用功能开发。
	3	测试费	包括部件测试及整机集成测试，EMC 检测、安规检测等。
	4	注册费	取得注册证费用。
	5	临床费	委托临床研究中心收集各部位病例进行临床验证。

项目名称	序号	费用类别	费用说明
	6	外包合作费	算法研究费用。
128 排 CT	1	小批试制/部件试制费	实现 5 套 128 排 CT 产品的小批试制, 预计每套平均费用 360 万元。
	2	研发及试验材料费	(1) 128 排 CT 探测器研发: 包括定制硅光电二极管阵列, 研制高精度安装轨, 研发抗散射滤线栅模块、探测器电子学模块、10G 数据传输模块等; (2) 128 排 CT 机架系统研发: 包括定制高速轴承与滑环, 开发底座结构, 旋转盘结构, 研制双反馈运动控制系统等; (3) 128 排 CT 图像系统研发: 包括研发数据校正算法、图像重建算法, 研发图像采集平台等; (4) 128 排 CT 集成研发: 包括各个部件集成开发, 系统架构设计, 扫描 workflow 设计等; (5) 能谱成像功能开发。
	3	测试费	包括部件测试及整机集成测试, EMC 检测、安规检测等。
	4	注册费	取得注册证费用。
	5	临床费	委托临床研究中心收集各部位病例进行临床验证。
	6	外包合作费	算法研究费用。

(6) 市场推广费用

本项目将通过参加展会、学术论坛、开发窗口医院、专项会议、新产品发布、广告媒体等措施开展市场推广活动, 预计投入金额 1,200.00 万元。

(7) 铺底流动资金

项目所需的流动资金是综合考虑货币资金、应收账款等经营性流动资产以及应付账款、预收账款等经营性流动负债的周转率等因素的影响, 其中, 除货币资金参考同行业周转率情况外, 其余指标均参考公司 2018-2019 年周转率平均值(因疫情影响, 2020 年财务数据不具备代表性, 故未采用), 并分别进行估算, 进而预测本项目计算期对流动资金的需求。

铺底流动资金是项目投产初期所需、为保证项目建成后进行运转所必需的流动资金, 本项目取流动资金增加额的 30% 作为铺底流动资金, 金额为 7,973.70 万元。

(三) DSA 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各项投资构成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情况

本项目预计总投资金额为 23,339.31 万元, 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23,339.31 万元, 其中资本性支出金额为 2,093.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额	资本性支出	费用性支出
1	装修及改造费用	240.00	240.00	-
2	设备投入	1,053.00	1,053.00	-
3	基本预备费	64.65	-	64.65
4	研发人员薪酬	2,289.92	-	2,289.92
5	试制费、试验材料费、测试费等	13,640.00	800.00	12,840.00
6	市场推广费用	2,390.00	-	2,390.00
7	铺底流动资金	3,661.74	-	3,661.74
合计		23,339.31	2,093.00	21,246.31

注 1：“试制费、试验材料费、测试费等”中，模具费用为资本性支出。

注 2：基于谨慎性原则，上表将研发人员薪酬和试制费、试验材料费、测试费等（除模具费外）予以全部费用化。未来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研发投入是否满足资本化条件进行谨慎判断和处理，将符合研发投入资本化条件的研发支出予以资本化。

2、投资数额明细、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

本项目投资数额具体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如下：

（1）装修及改造费用

本项目调试间及实验室装修与改造费用参考公司近年装修投入及当地装修公司市场报价情况进行测算，拟投入资金 24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间/万元

序号	场地名称	数量	每间费用	金额
1	DSA 设备调试间	6	40.00	240.00

（2）设备投入

本项目需购置研发、检测及办公设备，价格参考市场报价，拟投入资金 1,053.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台/套)	单价 (万元)	总价 (万元)
1	测量平台	2	1.50	3.00
2	激光手持扫描仪	2	15.00	30.00
3	三维全场轨迹变形测量系统	1	51.00	51.00
4	三维成像几何校准模体	2	30.00	60.00
5	Catphan 模体	1	15.00	15.00
6	示波器	7	5.00	35.00
7	X 光机多功能质量检测仪及配件	1	20.00	20.00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台/套)	单价 (万元)	总价 (万元)
8	组装机	2	80.00	160.00
9	调试工装	2	100.00	200.00
10	检验工装	2	125.00	250.00
11	医用血管造影 X 射线机调试质控软件平台	2	100.00	200.00
12	办公电脑	20	1.00	20.00
13	GPU 显卡	6	1.50	9.00
合计		-	-	1,053.00

(3) 基本预备费

预备费按照装修及改造费用和设备购置费用合计的 5% 提取，预计为 64.65 万元。

(4) 研发人员薪酬

研发人员薪酬按照各年度所需研发人员数量及人均薪酬计算，根据项目设计，本项目 2022-2024 年预计研发人员数量分别为 17 人、21 人和 26 人，预计 2022 年人均薪酬为 32 万元/年且以每年 10% 的增速递增，预计项目研发人员整体薪酬投入为 2,289.9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岗位	2022 年研发人员 预计人数	2023 年研发人员 预计人数	2024 年研发人员 预计人数	人均薪酬
1	算法工程师	4	4	6	基于 2020 年公司 动态产品部研发 人员平均薪酬预 测，预计 2022 年人 均薪酬为 32 万元/ 年
2	软件工程师	3	4	5	
3	电气工程师	4	5	6	
4	机械工程师	5	6	6	
5	测试工程师	1	2	3	
合计		17	21	26	-

(5) 试制费、试验材料费、测试费等

本项目试制费、试验材料费、测试费等拟投入资金 13,64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序号	费用类别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合计
新型落地式医用血管介入诊疗系统	1	小批试制/部件试制费	1,100.00	2,100.00	200.00	3,400.00
	2	模具费	-	200.00	100.00	300.00
	3	研发及试验材料费	350.00	350.00	150.00	850.00

项目名称	序号	费用类别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合计
	4	测试费	80.00	-	-	80.00
	5	注册费	-	40.00	-	40.00
	6	临床费	100.00	300.00	-	400.00
	7	外包合作费	50.00	100.00	50.00	200.00
	小计		1,680.00	3,090.00	500.00	5,270.00
悬吊式医用血管介入诊疗系统	1	小批试制/部件试制费	-	1,800.00	3,200.00	5,000.00
	2	模具费	-	-	500.00	500.00
	3	研发及试验材料费	350.00	700.00	500.00	1,550.00
	4	测试费	-	80.00	-	80.00
	5	注册费	-	-	40.00	40.00
	6	临床费	-	200.00	400.00	600.00
	7	外包合作费	100.00	300.00	200.00	600.00
	小计		450.00	3,080.00	4,840.00	8,370.00
合计			2,130.00	6,170.00	5,340.00	13,640.00

上述相关费用的具体说明如下：

项目名称	序号	费用类别	费用说明
新型落地式医用血管介入诊疗系统	1	小批试制/部件试制费	实现 10 套心脏专用机型、10 套全身血管介入机型产品的小批试生产，预计每套平均费用 170 万元。
	2	模具费	铸件模具费、外罩模具费。
	3	研发及试验材料费	(1) 部件研发与试验：包括 C 形臂、导管床、高压发生器、限束器等； (2) 整机系统研发：包括 X 射线管组件、滤线栅、工作站、GPU 卡及三维重建软件包等。
	4	测试费	包括 EMC 检测、安规检测费用等。
	5	注册费	取得注册证费用。
	6	临床费	委托临床研究中心收集各部位病例进行临床验证。
	7	外包合作费	高级临床功能算法研究。
悬吊式医用血管介入诊疗系统	1	小批试制/部件试制费	实现 10 套悬吊式心脏专用型、10 套悬吊式全身血管介入型产品的小批试生产，预计每台平均费用 250 万元。
	2	模具费	C 形臂模具费、旋转臂模具费、导管床模具费、外罩模具费。
	3	研发及试验材料费	(1) 部件研发与试验：包括 C 形臂、导管床、限束器等； (2) 整机系统研发：包括栅控 100KW 高压发生器、栅控 X 射线管组件、平板探测器、滤线栅、工作站、GPU 卡及三维重建软件包、三维测量软

项目名称	序号	费用类别	费用说明
			件包、多模态融合软件包等。
	4	测试费	包括 EMC 检测、安规检测费用等。
	5	注册费	取得注册证费用。
	6	临床费	委托临床研究中心收集各部位病例进行临床验证。
	7	外包合作费	高级临床功能算法研究。

(6) 市场推广费用

本项目将通过参加展会、学术论坛、开发窗口医院、专项会议、新产品发布、广告媒体等措施开展市场推广活动，预计投入资金 2,390.00 万元。

(7) 铺底流动资金

项目所需的流动资金是综合考虑货币资金、应收账款等经营性流动资产以及应付账款、预收账款等经营性流动负债的周转率等因素的影响，其中，除货币资金参考同行业周转率情况外，其余指标均参考公司 2018-2019 年周转率平均值(因疫情影响，2020 年财务数据不具备代表性，故未采用)，并分别进行估算，进而预测本项目计算期对流动资金的需求。

铺底流动资金是项目投产初期所需、为保证项目建成后进行运转所必需的流动资金，本项目取流动资金增加额的 30% 作为铺底流动资金，其金额为 3,661.74 万元。

(四) DR 及 DRF 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各项投资构成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情况

本项目预计总投资金额为 35,648.58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35,648.58 万元，其中资本性支出金额为 2,471.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额	资本性支出	费用性支出
1	装修及改造费用	406.00	406.00	-
2	设备投入	595.00	595.00	-
3	基本预备费	50.05	-	50.05
4	研发人员薪酬	4,737.65	-	4,737.65
5	试制费、试验材料费、测试费等	18,460.00	1,470.00	16,990.00
6	市场推广费用	1,820.00	-	1,820.00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额	资本性支出	费用性支出
7	铺底流动资金	9,579.88	-	9,579.88
	合计	35,648.58	2,471.00	33,177.58

注 1：“试制费、试验材料费、测试费等”中，模具费为资本性支出。

注 2：基于谨慎性原则，上表将研发人员薪酬和试制费、试验材料费、测试费等（除模具费外）予以全部费用化。未来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研发投入是否满足资本化条件进行谨慎判断和处理，将符合研发投入资本化条件的研发支出予以资本化。

2、投资数额明细、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

本项目投资数额具体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如下：

(1) 装修及改造费用

本项目装修与改造费用参考公司近年装修投入及当地装修公司的市场报价情况进行测算，拟投入资金 406.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间/万元

序号	场地名称	数量	每间费用	金额
1	产品调试间	8	25.00	200.00
2	EMC 检测室	1	56.00	56.00
3	发生器研发场地建设	1	150.00	150.00
	合计	-	-	406.00

(2) 设备投入

本项目需购置研发及检测设备，价格参考市场报价，拟投入资金 595.00 万元，具体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台/套)	单价 (万元)	总价 (万元)
1	90 床运输工装	2	5.00	10.00
2	调试质控软件平台	2	50.00	100.00
3	剂量表	2	10.00	20.00
4	DR 测量分析仪器及体膜	1	20.00	20.00
5	DRF 测量分析仪器及体膜	1	20.00	20.00
6	发生器测量分析仪器	1	10.00	10.00
7	示波器	5	5.00	25.00
8	调试及检验工装（DR）	14	5.00	70.00
9	调试及检验工装（DRF）	4	6.00	24.00
10	Pro-e 三维软件	10	10.00	100.00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台/套)	单价 (万元)	总价 (万元)
11	FPGA 软件	1	5.00	5.00
12	电气仿真软件	1	5.00	5.00
13	ansys 分析软件	2	80.00	160.00
14	办公电脑	26	1.00	26.00
合计		-	-	595.00

(3) 基本预备费

本项目基本预备费按照装修及改造费用和设备购置费用合计金额的 5% 提取，预计为 50.05 万元。

(4) 研发人员薪酬

研发人员薪酬按照各年度所需研发人员数量及人均薪酬计算，根据项目设计，本项目 2022-2024 年预计研发人员数量依次为 33 人、42 人和 49 人，预计 2022 年人均薪酬为 33-36 万元/人且以每年 10% 的增速递增，预计项目研发人员整体薪酬投入为 4,737.6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岗位	2022 年研发人员 预计人数	2023 年研发人员 预计人数	2024 年研发人员 预计人数	人均薪酬
1	结构工程师	10	14	16	基于 2020 年相关部门研发人员平均薪酬预测，预计 2022 人均薪酬为 33-36 万元/年
2	电气工程师	10	13	15	
3	软件工程师	3	4	4	
4	系统工程师	4	4	5	
5	算法工程师	2	2	2	
6	测试工程师	4	5	7	
合计		33	42	49	-

(5) 试制费、试验材料费、测试费等

本项目试制费、试验材料费、测试费等拟投入资金 18,46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序号	费用类别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合计
经济型百微米 DR 产品	1	小批试制/部件试制费	1,800.00	670.00	-	2,470.00
	2	模具费	200.00	-	-	200.00
	3	研发及试验材料费	300.00	50.00	50.00	400.00
	4	测试费	120.00	20.00	20.00	160.00

项目名称	序号	费用类别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合计
	5	专家咨询费用	5.00	5.00	-	10.00
	小计		2,425.00	745.00	70.00	3,240.00
65kw/80kw 双立柱和U 臂型动态 DR 产品	1	小批试制/部件试制费	1,500.00	300.00	-	1,800.00
	2	模具费	50.00	50.00	10.00	110.00
	3	研发及试验材料费	40.00	20.00	20.00	80.00
	4	测试费	50.00	-	-	50.00
	5	专家咨询费用	1.00	1.00	-	2.00
	小计		1,641.00	371.00	30.00	2,042.00
80kw 悬吊 型动态 DR 产品	1	小批试制/部件试制费	400.00	800.00	-	1,200.00
	2	模具费	30.00	20.00	-	50.00
	3	研发及试验材料费	30.00	20.00	20.00	70.00
	4	测试费	30.00	10.00	10.00	50.00
	5	专家咨询费用	1.00	1.00	-	2.00
	小计		491.00	851.00	30.00	1,372.00
80kw 超广 角长板 DR 产品	1	小批试制/部件试制费	-	2,100.00	-	2,100.00
	2	模具费	50.00	20.00	-	70.00
	3	研发及试验材料费	100.00	20.00	20.00	140.00
	4	测试费	20.00	10.00	10.00	40.00
	5	专家咨询费用	2.00	2.00	2.00	6.00
	小计		172.00	2,152.00	32.00	2,356.00
悬吊式 3D 成像系统	1	小批试制/部件试制费	-	600.00	600.00	1,200.00
	2	模具费	100.00	40.00	-	140.00
	3	研发及试验材料费	100.00	30.00	30.00	160.00
	4	测试费	50.00	10.00	10.00	70.00
	5	注册费	-	40.00	-	40.00
	6	临床费	100.00	10.00	-	110.00
	7	专家咨询费用	5.00	5.00	5.00	15.00
	小计		355.00	735.00	645.00	1,735.00
65kw 动态 胃肠透视 摄影 X 射 线机	1	小批试制/部件试制费	1,640.00	-	-	1,640.00
	2	模具费	100.00	-	-	100.00
	3	研发及试验材料费	200.00	50.00	10.00	260.00
	4	测试费	40.00	-	-	40.00
	5	专家咨询费用	5.00	5.00	5.00	15.00

项目名称	序号	费用类别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合计
		小计	1,985.00	55.00	15.00	2,055.00
80kw 动态 胃肠透视 摄影 X 射 线机	1	小批试制/部件试制费	1,000.00	1,400.00	-	2,400.00
	2	模具费	200.00	300.00	-	500.00
	3	研发及试验材料费	300.00	200.00	50.00	550.00
	4	测试费	40.00	40.00	-	80.00
	5	专家咨询费用	5.00	5.00	5.00	15.00
			小计	1,545.00	1,945.00	55.00
立柱式移 动摄影 X 射线机	1	小批试制/部件试制费	1,360.00	-	-	1,360.00
	2	模具费	300.00	-	-	300.00
	3	研发及试验材料费	300.00	50.00	10.00	360.00
	4	测试费	80.00	-	-	80.00
	5	专家咨询费用	5.00	5.00	5.00	15.00
			小计	2,045.00	55.00	15.00
		合计	10,659.00	6,909.00	892.00	18,460.00

上述相关费用的具体说明如下：

项目名称	序号	费用类别	费用说明
经济型百 微米 DR 产品	1	小批试制/部件 试制费	19 个配置，各 10 套，一共 190 套产品小批试生产，预计每套平均费用 13 万元。
	2	模具费	外罩模具费、型材模具费用等。
	3	研发及试验材 料费	(1) 部件研发与试验：包括高压发生器、一体式双立柱和分离式双立柱、U 形臂和简易版悬吊机架、限束器等； (2) 整机系统研发：包括 X 射线管组件、滤线栅、显示器、计算机、百微平板探测器等。
	4	测试费	包括 EMC 检测、安规检测费用等。
	5	专家咨询费用	聘请临床专家进行图像质量评估。
65kw/80k w 双立柱 和 U 臂型 动态 DR 产品	1	小批试制/部件 试制费	9 个配置，各 10 套，一共 90 套产品小批试生产，预计每套平均费用 20 万元。
	2	模具费	外罩模具费、型材模具费用等。
	3	研发及试验材 料费	(1) 部件研发与试验：包括高压发生器、一体式双立柱和分离式双立柱和 U 形臂机架、限束器等； (2) 整机系统研发：包括 X 射线管组件、高密滤线栅、显示器、计算机、动态平板探测器等。
	4	测试费	包括 EMC 检测、安规检测费用等。
	5	专家咨询费用	聘请临床专家进行图像质量评估。
80kw 悬 吊型动态	1	小批试制/部件 试制费	4 个配置，各 10 套，一共 40 套产品小批试生产，预计每套平均费用 30 万元。

项目名称	序号	费用类别	费用说明
DR 产品	2	模具费	外罩模具费、型材模具费用等。
	3	研发及试验材料费	(1) 部件研发与试验：包括高压发生器、悬吊机架、限束器等； (2) 整机系统研发：包括 X 射线管组件、高密滤线栅、显示器、计算机、动态平板探测器等。
	4	测试费	包括 EMC 检测、安规检测费用等。
	5	专家咨询费用	聘请临床专家进行图像质量评估。
80kW 超广角长板 DR 产品	1	小批试制/部件试制费	3 个配置，各 10 套，一共 30 套产品小批试生产，预计每套平均费用 70 万元。
	2	模具费	外罩模具费、型材模具费用等。
	3	研发及试验材料费	(1) 部件研发与试验：包括高压发生器、悬吊机架、限束器等； (2) 整机系统研发：包括 X 射线管组件、高密滤线栅、显示器、计算机、平板探测器等。
	4	测试费	包括 EMC 检测、安规检测费用等。
	5	专家咨询费用	聘请临床专家进行图像质量评估。
悬吊式 3D 成像系统	1	小批试制/部件试制费	2 个配置，各 10 套，一共 20 套产品小批试生产，预计每套平均费用 60 万元。
	2	模具费	外罩模具费、立位仓模具费用、L 臂焊接工装费等。
	3	研发及试验材料费	(1) 部件研发与试验：包括高压发生器、悬吊机架、限束器等； (2) 整机系统研发：包括 X 射线管组件、高密滤线栅、显示器、计算机、平板探测器等。
	4	测试费	包括 EMC 检测、安规检测费用等。
	5	注册费	取得注册证费用。
	6	临床费	委托临床研究中心收集各部位病例进行临床验证。
	7	专家咨询费用	聘请临床专家进行图像质量评估。
65KW 动态胃肠透视摄影 X 射线机	1	小批试制/部件试制费	4 个配置，各 10 套，一共 40 套产品小批试生产，预计每套平均费用 41 万元。
	2	模具费	外罩模具费、床身焊接工装费。
	3	研发及试验材料费	(1) 部件研发与试验：包括高压发生器、诊断床、限束器等； (2) 整机系统研发：包括 X 射线管组件、滤线栅、计算机、GPU 卡等。
	4	测试费	包括 EMC 检测、安规检测费用等。
	5	专家咨询费用	聘请临床专家进行图像质量评估。
80KW 动态胃肠透视摄影 X 射线机	1	小批试制/部件试制费	4 个配置，各 10 套，一共 40 套产品小批试生产，预计每套平均费用 60 万元。
	2	模具费	外罩模具费、焊接工装费、型材模具费。
	3	研发及试验材料费	(1) 部件研发与试验：包括高压发生器、诊断床、限束器等；

项目名称	序号	费用类别	费用说明
			(2) 整机系统研发: 包括 X 射线管组件、滤线栅、计算机、GPU 卡等。
	4	测试费	包括 EMC 检测、安规检测费用等。
	5	专家咨询费用	聘请临床专家进行图像质量评估。
立柱式移动摄影 X 射线机	1	小批试制/部件试制费	4 个配置, 各 10 套, 一共 40 套产品小批试生产, 预计每套平均费用 34 万元。
	2	模具费	外罩模具费、焊接工装费、触摸屏模具费。
	3	研发及试验材料费	(1) 部件研发与试验: 包括高压发生器、移动 DR 车、限束器等; (2) 整机系统研发: 包括 X 射线管组件、工控机、定制触摸屏等。
	4	测试费	包括 EMC 检测、安规检测费用等。
	5	专家咨询费用	聘请临床专家进行图像质量评估。

(6) 市场推广费用

本项目将通过参加展会、学术论坛、开发窗口医院、专项会议、新产品发布、广告媒体等措施开展市场推广活动, 预计投入金额 1,820.00 万元。

(7) 铺底流动资金

项目所需的流动资金是综合考虑货币资金、应收账款等经营性流动资产以及应付账款、预收账款等经营性流动负债的周转率等因素的影响, 其中, 除货币资金参考同行业周转率情况外, 其余指标均参考公司 2018-2019 年周转率平均值(因疫情影响, 2020 年财务数据不具备代表性, 故不采用), 并分别进行估算, 进而预测本项目计算期对流动资金的需求。

铺底流动资金是项目投产初期所需、为保证项目建成后进行运转所必需的流动资金, 本项目取流动资金增加额的 30% 作为铺底流动资金, 其金额为 9,579.88 万元。

(五) 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使用募集资金 78,228.17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系依据公司未来业务发展规划、考虑潜在投资机会及资金使用安排测算, 不属于资本性支出, 占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的 37.55%。

(六) 非资本性支出安排满足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综合前文分析,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项目资本性支出和非资本性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资本性支出金额	非资本性支出金额	项目投资金额
1	MRI 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4,060.00	40,352.54	44,412.54
2	CT 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202.00	24,491.80	26,693.80
3	DSA 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093.00	21,246.31	23,339.31
4	DR 及 DRF 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471.00	33,177.58	35,648.58
5	补充流动资金	-	78,228.17	78,228.17
合计		10,826.00	197,496.40	208,322.40

注：基于谨慎性原则，相关项目测算时对研发投入等支出予以费用化。未来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研发投入是否满足资本化条件进行谨慎判断和处理，将符合研发投入资本化条件的研发支出予以资本化。

鉴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核心技术研发和产品推广为主，未新增产能，故固定资产投资金额较少，资本化支出占比较低。

根据《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修订版）》，“通过配股、发行优先股或董事会确定发行对象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募集资金的，可以将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控股股东美的集团，控股股东将全额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属于董事会确定发行对象的非公开发行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符合要求。

二、本次募投项目目前进展情况、预计进度安排及资金的预计使用进度，是否存在置换董事会前投入的情形

（一）MRI 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本项目目前进展如下：

项目名称	目前进展
大孔径 1.5T 超导型磁共振成像系统	基础产品已上市，目前处于高级临床应用开发及部件改型升级阶段，后续将继续进行超导射频、梯度功放开发、BOLD、类 PET、心脏、ASL、DTI 高级序列开发以及系统集成等一系列工作。
无液氦 1.5T 超导型磁共振成像系统	现处于产品注册准备阶段，同时进行高级临床应用开发、部件改型升级阶段及系统稳定性验证等工作，后续将继续进行超导射频、梯度功放开发、BOLD、类 PET、心脏、ASL、DTI 高级序列开发以及系统集成等一系列工作。
开放式无液氦 0.51T 超导型磁共振成像系统	现处于产品注册准备阶段，同时进行高级临床应用开发、部件改型升级阶段及系统稳定性验证等工作，后续将继续进行床台、序列优化以及系统集成等一系列工作。
开放式无液氦 0.71T 超导型磁共振成像系统	现处于产品注册准备阶段，同时进行高级临床应用开发、部件改型升级阶段及系统稳定性验证等工作，后续将继续

项目名称	目前进展
	进行床台、序列优化以及系统集成等一系列工作。
3.0T 超导型磁共振成像系统	现处于硬件调研和选择、设备选择和调研阶段，后续将继续进行超高场序列及软件开发、系统集成及测试、系统临床验证、临床应用开发等一系列工作。

2、项目预计进度安排如下：

(1) 大孔径/无液氦 1.5T、开放式无液氦 0.51T/0.71TMRI 实施进度

项目名称	2022				2023				202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装修及场地改造												
设备订制/采购												
人员招聘及培训												
核心部件研发												
MRI 系统平台迭代开发												
MRI 临床应用迭代开发												
核心部件组装转换												
MRI 系统组装转换												
市场推广												

(2) 3.0TMRI 实施进度

项目名称	2022				2023				202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设备订制/采购												
人员招聘及培训												
MRI 系统研发												
MRI 序列、算法研发												
MRI 系统测试												
MRI 临床验证												
产品注册												

3、本项目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额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1	装修及改造费用	1,400.00	1,400.00	-	-
2	设备投入	2,660.00	2,660.00	-	-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额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3	基本预备费	203.00	203.00	-	-
4	研发人员薪酬	8,596.80	1,680.00	2,851.20	4,065.60
5	试制费、试验材料费、测试费等	20,680.00	9,780.00	6,800.00	4,100.00
6	市场推广费用	2,100.00	700.00	700.00	700.00
7	铺底流动资金	8,772.74	-	-	8,772.74
	合计	44,412.54	16,423.00	10,351.20	17,638.34

4、是否存在置换董事会前投入的情形：

2021 年 7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有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程序对董事会决议日后投入的资金予以置换并结合项目进度投入募集资金，不存在以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董事会决议日前投入资金的情形。

(二) CT 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本项目目前进展如下：

项目名称	目前进展
经济型 16 排螺旋 CT 研发项目	现处于产品注册阶段，后续将进行设计转化，并持续进行部件和系统优化。
32 排螺旋 CT 研发项目	现处于产品注册准备阶段，后续将进行设计转化，并持续进行部件和系统优化。
64 排螺旋 CT 研发项目	现处于样机研发阶段，后续将进行 EMC 检测、安规检测、临床应用等一系列工作。
128 排螺旋 CT 研发项目	尚未开展。

2、项目预计进度安排如下：

项目名称	2022				2023				202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装修及场地改造												
设备订制/采购												
人员招聘及培训												
项目研发												
组装转换												
市场推广												

3、本项目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额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1	装修及改造费用	1,480.00	1,480.00	-	-
2	设备投入	722.00	722.00	-	-
3	基本预备费	110.10	110.10	-	-
4	研发人员薪酬	2,958.00	714.00	1,009.80	1,234.20
5	试制费、试验材料费、测试费等	12,250.00	5,450.00	4,150.00	2,650.00
6	市场推广费用	1,200.00	400.00	400.00	400.00
7	铺底流动资金	7,973.70	-	-	7,973.70
	合计	26,693.80	8,876.10	5,559.80	12,257.90

4、是否存在置换董事会前投入的情形：

2021 年 7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有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程序对董事会决议日后投入的资金予以置换并结合项目进度投入募集资金，不存在以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董事会决议日前投入资金的情形。

(三) DSA 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本项目目前进展如下：

项目名称	目前进展
新型落地式医用血管介入诊疗系统	现处于产品部件设计阶段，后续将继续进行注册检测、临床试验、高级临床功能研发等一系列工作。
悬吊式医用血管介入诊疗系统	现处于市场调研阶段，后续将继续进行部件设计、注册检测工作、临床试验、高级临床功能研发等一系列工作。

2、项目预计进度安排如下：

(1) 新型落地式医用血管介入诊疗系统实施进度

项目名称	2022				2023				202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装修及场地改造												
设备订制/采购												
人员招聘及培训												
核心部件研发												
算法设计开发												
采集软件平台迭代开发												

项目名称	2022				2023				202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三维重建软件平台迭代开发												
核心部件组装测试转换												
血管造影整机系统组装测试转换												
市场推广												

(2) 悬吊式医用血管介入诊疗系统实施进度

项目名称	2022				2023				202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装修及场地改造												
设备订制/采购												
人员招聘及培训												
核心部件研发												
算法设计开发												
采集软件平台迭代开发												
三维重建软件平台迭代开发												
核心部件组装测试转换												
血管造影整机系统组装测试转换												
市场推广												

3、本项目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额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1	装修及改造费用	240.00	240.00	-	-
2	设备投入	1,053.00	1,053.00	-	-
3	基本预备费	64.65	64.65	-	-
4	研发人员薪酬	2,289.92	544.00	739.20	1,006.72
5	试制费、试验材料费、测试费等	13,640.00	2,130.00	6,170.00	5,340.00
6	市场推广费用	2,390.00	730.00	830.00	830.00
7	铺底流动资金	3,661.74	-	-	3,661.74
	合计	23,339.31	4,761.65	7,739.20	10,838.46

4、是否存在置换董事会前投入的情形：

2021 年 7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有关本

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程序对董事会决议日后投入的资金予以置换并结合项目进度投入募集资金，不存在以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董事会决议日前投入资金的情形。

(四) DR 及 DRF 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本项目目前进展如下：

项目名称	目前进展
经济型百微米 DR 产品	现处于体系考核阶段，后续将进行产品优化设计、百微图像去噪与增强处理研究、新图像算法临床应用等一系列工作。
65kw/80kw 双立柱和 U 臂型动态 DR 产品	现处于产品注册准备阶段，后续将继续进行 DTS 功能开发与动态运动功能分析及其临床应用等一系列工作。
80kw 悬吊动态 DR 产品	现处于产品注册准备阶段，后续将继续进行 DTS 功能开发与动态运动功能分析及其临床应用等一系列工作。
80kw 超广角长板 DR 产品	现处于体系考核阶段，后续将进行测试与验证，根据临床应用表现优化图像质量等一系列工作。
悬吊式 3D 成像系统	现处于机架控制运动和精度控制研究阶段，后续将继续进行图像校准、3D 图像的重建研究、产品的注册检测、临床认证以及临床应用研究等一系列工作。
65kw 动态胃肠透视摄影 X 射线机	现处于产品注册准备阶段，后续将继续进行 DSA 和 DTS 图像质量改进研发工作。
80kw 动态胃肠透视摄影 X 射线机	现处于系统设计阶段，后续将继续进行产品注册检验、DSA 和 DTS 图像质量改进研发工作。
立柱式移动摄影 X 射线机	现处于产品注册检验阶段，后续将继续进行 PAD 控制软件开发、无线充电研发、智能处理算法研发等一系列工作。

2、项目预计进度安排如下：

项目名称	2022				2023				202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装修及场地改造												
设备订制/采购												
人员招聘及培训												
核心部件研发												
系统平台迭代开发												
临床应用迭代开发												
核心部件组装测试转换												
系统组装测试转换												
市场推广												

3、本项目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额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1	装修及改造费用	406.00	406.00	-	-
2	设备投入	595.00	595.00	-	-
3	基本预备费	50.05	50.05	-	-
4	研发人员薪酬	4,737.65	1,128.00	1,582.90	2,026.75
5	试制费、试验材料费、测试费等	18,460.00	10,659.00	6,909.00	892.00
6	市场推广费用	1,820.00	640.00	590.00	590.00
7	铺底流动资金	9,579.88	-	-	9,579.88
	合计	35,648.58	13,478.05	9,081.90	13,088.63

4、是否存在置换董事会前投入的情形：

2021 年 7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有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程序对董事会决议日后投入的资金予以置换并结合项目进度投入募集资金，不存在以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董事会决议日前投入资金的情形。

三、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规模合理性及新增产能消化措施

1、新增产能规模合理性

本次募投项目将利用现有产能生产，不涉及新增产能的情形。

2018-2020 年度，公司主要产品产能、产量、销量情况如下：

单位：台

产品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产能	产量	销量	产能	产量	销量	产能	产量	销量
固定式 DR	2,500	1,837	1,800	2,500	1,695	1,699	2,500	1,729	1,722
移动式 DR		852	830		72	73		34	29
DRF		191	195		152	149		122	128
数字乳腺机		27	29		26	25		28	31
DSA	313	27	9	313	32	25	313	16	15
MRI	250	84	57	250	120	123	250	116	108
CT	333	21	23	333	9	12	333	12	1

注：公司产品生产的关键环节为“系统联调和检验”环节，在屏蔽间内进行。上述理论产能为在当前屏蔽间数量前提下，基于法定工作时间（单班）假设并依据各产品（其中 DR 系列产品折算为 DR 标准产品）联调理论工时计算所得，在屏蔽间数量不变的情况下，实际

产能及产量将受产品工艺改进、自动化程度提高、日均工作时间、操作熟练度等因素影响。

2、产能消化措施

(1) 通过本次募投项目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优化产品结构

作为一家国内领先的老牌大型医学影像设备制造企业，通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和持续的产品创新，公司现已实现包括通用 X 线成像设备（GXR）、磁共振成像系统（MRI）、电子计算机断层扫描系统（CT）和数字减影血管造影系统（DSA）等相对完整的医学影像设备的产品线全覆盖，是国内领先的医学影像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

当前，公司 GXR 产线产能利用率相对较高，但鉴于 CT 产品技术储备尚有明显不足，DSA、超导 MRI 产品亦与国际领先品牌有一定差距，公司 DSA、MRI 和 CT 产品产能利用率仍有较大提升空间。基于此，公司拟通过本次募投项目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在现有技术优势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在 CT、超导型 MRI、DSA 等领域的核心技术积累，通过核心零部件研发、整机优化和临床应用拓展等方式，在保证 DR 产品技术持续领先的同时，持续补足 CT 产品短板，缩小 DSA 产品与国际领先品牌的技术差距，推动超导型 MRI 产品体系整体升级，以不断优化产品结构，提升“一站式”影像设备产品服务能力，实现公司现有产能的良好利用。

(2) 政策加速医学影像设备市场扩容，良好的市场前景为产能消化提供保障

受益于分级诊疗制度的逐步实施和社会办医的逐步推广，我国基层医疗机构医学影像服务需求大大提升。一方面，国家要求基层医院提高服务能力和服务质量，并鼓励医院购买国产医疗设备。2018 年 9 月，国家卫健委、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发出通知，决定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并制定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服务能力标准，要求对照标准提升服务能力和改善服务质量，推动 3.7 万家乡镇卫生院和 3.5 万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升级成二级医院。另一方面，国家逐步放宽大型医用设备配置管理，新版《大型医用设备配置许可管理目录（2018 年）》将 DSA、64 排以下 CT、1.5T 以下 MRI 调整出管理目录（即取消配置证），医疗机构可自行决定是否配置以上设备，极大释放了基层医疗机构和民营医疗机构的设备采购需求，为国产医疗器械行业的发展打开了巨大空间。同时，影像学检查在新型冠状病毒肺炎诊疗过程中发挥了不可替代的重要

作用，使得影像学检查价值重要性愈发凸显，进一步提升了各级医疗机构对医学影像设备的需求。

此外，近年来我国医保体系逐步完善，居民医疗消费负担有所减轻，“有病不医”情况有效缓解，居民对医学影像服务需求的不断增加，也进一步刺激了医疗机构医学影像设备的采购需求增长。

综上，基于我国庞大的人口基数对医疗服务不断增长的刚性需求，在国产替代政策支持下，伴随分级诊疗制度的逐步实施和社会办医的逐步推广，我国医学影像设备市场前景广阔，公司产能消化具有良好保障。

(3) 丰富的产业实践经验有助于公司产能消化，且公司已制定了完善的具体措施

经过多年耕耘和积累，公司建立了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覆盖全国的立体化营销网络和快速响应的售后服务体系，形成了良好的市场口碑和品牌形象，产业实践经验丰富。

在具体产能消化措施上，公司将通过如下措施实现产能消化：

1) 加大技术与研发自主创新，持续扩展产品应用方向的新技术，缩小公司与国内外先进企业的差距；

2) 聚焦医学影像设备核心业务，推动高效运营，加快推进产品注册流程，缩短产品迭代周期，尽早实现新产品的上市与销售；

3) 继续加强 DSA、超导 MRI、高端 DR、CT 等产品布局，加大大中型医疗机构市场推广力度，同时进一步增强营销队伍能力，扩大营销范围，挖掘潜在客户需求；

4) 持续进行工艺优化，提升质量管控标准，通过良好、稳定的产品质量增强客户信任，提升客户黏性；

5) 不断完善售后服务流程，及时处理客户反馈，提升客户满意度。

四、本次募投项目预计效益情况，效益测算依据、测算过程，效益测算是否谨慎

(一) MRI 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本项目预计建设期 3 年，经谨慎测算，项目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17.80%，税后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 6.84 年，经济效益良好。本项目预计效益测算的主要过程及依据如下：

1、营业收入测算

本项目产品包括无液氦 i_Vision 0.51T、无液氦 i_Vision 0.71T、大孔径 i_Field 1.5T 和无液氦 i_Vision 1.5T。项目计算期为 10 年，公司根据目标市场容量、行业增速、公司既有业务发展态势、市场开拓等情况对各产品的价格与销量进行了估计，营业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无液氦 i_Vision 0.51T	2,442.48	4,884.96	6,513.28	7,978.77	7,819.19	7,741.00	7,741.00	7,741.00	7,741.00	7,741.00
无液氦 i_Vision 0.71T	2,654.87	5,309.73	7,079.65	8,672.57	8,499.12	8,414.12	8,414.12	8,414.12	8,414.12	8,414.12
大孔径 i_Field 1.5T	9,876.00	14,814.00	19,752.00	24,196.20	23,712.28	23,475.15	23,475.15	23,475.15	23,475.15	23,475.15
无液氦 i_Vision 1.5T	2,902.64	8,707.92	11,610.56	14,222.94	13,938.48	13,799.09	13,799.09	13,799.09	13,799.09	13,799.09
收入合计	17,875.99	33,716.61	44,955.49	55,070.47	53,969.06	53,429.37	53,429.37	53,429.37	53,429.37	53,429.37

2、营业成本、期间费用及税率

本项目营业成本、期间费用及税率构成及测算假设如下：

项目	内容	依据
营业成本	小批试制/部件试制费	项目研发期间即建设期间预计发生的支出。
	材料、人工费用及其他	(1) 按照不同产品的具体业务需求和生产工艺，对物料、人工等情况进行预测； (2) 人工费用=组装人员数量*人均年薪酬，人均年薪酬按照每年 10% 的速度增长。
	折旧摊销	根据公司现行会计政策，房屋及建筑物按照 30 年、残值率 5% 进行折旧；设备按照 10 年、残值率 5% 进行折旧；软件按照 5 年、残值率 0% 进行折旧。
期间费用	销售费用	因疫情影响，2020 年的销售费用率对公司业务情况不具备代表性，因此采用公司 2018-2019 年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的平均值 13.68%。
	管理费用	因疫情影响，2020 年的管理费用率对公司业务情况不具备代表性，因此采用公司 2018-2019 年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的平均值 5.87%。
	研发费用	建设期：实际产生的研发费用； 运营期：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1) 建设期（即 2022-2024 年）：主要包括人员薪酬、折旧与摊销费以及测试费、注册费等； (2) 运营期（即 2025-2031 年）：参考公司 2020 年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并根据公司未来研发投入趋势小幅上调，最终按照研发费用率 7.62% 进行测算。
税率	所得税	- 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率为 15%。

项目	内容	依据
城市维护建设税	-	根据公司现行税率，城市维护建设税率为 7%。
教育费附加	-	根据公司现行税率，教育费附加税率为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	根据公司现行税率，地方教育费附加税率为 2%。

基于以上假设，测算得本项目成本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1	营业成本	13,188.21	19,391.33	25,496.26	30,733.19	30,515.06	30,307.89	30,404.52	30,510.81	30,627.73	30,756.35
1.1	小批试制/部件试制费	3,280.00	800.00	700.00	-	-	-	-	-	-	-
1.2	材料费用	9,409.70	17,694.86	23,593.14	29,196.51	28,904.55	28,615.50	28,615.50	28,615.50	28,615.50	28,615.50
1.3	人工费用	240.00	396.00	580.80	798.60	878.46	966.31	1,062.94	1,169.23	1,286.15	1,414.77
1.4	折旧摊销	67.46	134.92	134.92	134.92	134.92	134.92	134.92	134.92	134.92	134.92
1.5	其他	191.05	365.55	487.40	603.16	597.13	591.16	591.16	591.16	591.16	591.16
2	销售费用	2,445.16	4,611.92	6,149.22	7,532.80	7,382.14	7,308.32	7,308.32	7,308.32	7,308.32	7,308.32
3	管理费用	1,049.29	1,979.11	2,638.81	3,232.54	3,167.89	3,136.21	3,136.21	3,136.21	3,136.21	3,136.21
4	研发费用	6,455.88	7,567.27	7,042.14	4,196.09	4,112.17	4,071.05	4,071.05	4,071.05	4,071.05	4,071.05
5	总成本费用	23,138.54	33,549.62	41,326.44	45,694.63	45,177.26	44,823.47	44,920.10	45,026.39	45,143.32	45,271.93

3、利润表测算

基于上述营业收入、成本费用及税费等预测，本项目运营期预计将实现年均净利润 7,015.57 万元。

4、预测收益情况

本项目运营期预计实现年均营业收入 53,740.91 万元，税后内部收益率(IRR) 17.80%，税后净现值(NPV)为 8,841.29 万元，税后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 6.84 年。

(二) CT 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本项目预计建设期 3 年，经谨慎测算，项目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25.77%，税后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 6.16 年，经济效益良好。测算的主要假设、过程及依据如下：

1、营业收入测算

本项目产品包括经济型 16 排 CT、32 排 CT、64 排 CT 和 128 排 CT。项目

计算期为 10 年，公司根据目标市场容量、行业增速、公司既有业务发展态势、市场开拓等情况对各产品的价格与销量进行估计，营业收入具体测算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经济型 16 排 CT	7,787.61	11,681.42	15,575.22	19,079.65	18,888.85	18,699.96	18,699.96	18,699.96	18,699.96	18,699.96
32 排 CT	3,451.33	6,902.65	9,203.54	11,274.34	11,161.59	11,049.98	11,049.98	11,049.98	11,049.98	11,049.98
64 排 CT	-	1,769.91	4,424.78	7,743.36	10,840.71	10,732.30	10,624.98	10,624.98	10,624.98	10,624.98
128 排 CT	-	-	1,327.43	4,424.78	6,637.17	8,672.57	8,585.84	8,499.98	8,499.98	8,499.98
收入合计	11,238.94	20,353.98	30,530.97	42,522.12	47,528.32	49,154.81	48,960.76	48,874.90	48,874.90	48,874.90

2、营业成本、期间费用及税率

本项目营业成本、期间费用及税率构成及测算假设如下：

项目	内容	依据
营业成本	小批试制/部件试制费	项目研发期间即建设期间预计发生的支出。
	材料、人工费用及其他	(1) 按照不同产品的具体业务需求和生产工艺，对物料、人工等情况进行预测； (2) 人工费用=组装人员数量*人均年薪酬，人均年薪酬按照每年 10% 的速度增长。
	折旧摊销	根据公司现行会计政策，房屋及建筑物按照 30 年、残值率 5% 进行折旧；设备按照 10 年、残值率 5% 进行折旧；软件按照 5 年、残值率 0% 进行折旧。
期间费用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因疫情影响，2020 年的销售费用率对公司业务情况不具备代表性，因此采用公司 2018-2019 年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的平均值 13.68%。
	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因疫情影响，2020 年的管理费用率对公司业务情况不具备代表性，因此采用公司 2018-2019 年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的平均值 5.87%。
	研发费用	建设期：实际产生的研发费用； 运营期：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1) 建设期（即 2022-2024 年）：主要包括人员薪酬、折旧与摊销费以及测试费、注册费等； (2) 运营期（即 2025-2031 年）：参考公司 2020 年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并根据公司未来研发投入趋势小幅上调，最终按照研发费用率 7.62% 进行测算。
税率	所得税	- 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率为 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 根据公司现行税率，城市维护建设税率为 7%。
	教育费附加	- 根据公司现行税率，教育费附加税率为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 根据公司现行税率，地方教育费附加税率为 2%。

基于以上假设，测算得本项目成本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1	营业成本	7,520.52	12,421.86	17,376.52	22,559.35	25,237.57	26,390.02	26,477.96	26,574.68	26,681.08	26,798.12
1.1	小批试制/部件试制费	1,400.00	1,500.00	1,200.00	-	-	-	-	-	-	-
1.2	材料费用	5,815.35	10,392.64	15,369.65	21,423.48	23,889.51	24,862.18	24,862.18	24,862.18	24,862.18	24,862.18
1.3	人工费用	188.00	290.40	454.96	625.57	743.76	879.34	967.27	1,064.00	1,170.40	1,287.44
1.4	折旧摊销	36.38	72.10	72.10	72.10	72.10	72.10	72.10	72.10	72.10	72.10
1.5	其他	80.80	166.72	279.80	438.20	532.19	576.40	576.40	576.40	576.40	576.40
2	销售费用	1,537.31	2,784.11	4,176.17	5,816.37	6,501.14	6,723.62	6,697.08	6,685.34	6,685.34	6,685.34
3	管理费用	659.71	1,194.74	1,792.12	2,495.98	2,789.83	2,885.30	2,873.91	2,868.87	2,868.87	2,868.87
4	研发费用	3,733.99	3,188.90	2,657.61	3,239.97	3,621.42	3,745.35	3,730.56	3,724.02	3,724.02	3,724.02
5	总成本费用	13,451.53	19,589.62	26,002.41	34,111.68	38,149.97	39,744.30	39,779.51	39,852.92	39,959.32	40,076.36

3、利润表测算

基于上述营业收入、成本费用及税费等预测，本项目运营期预计将实现年均净利润 7,351.29 万元。

4、预测收益情况

项目运营期预计实现年均营业收入 47,827.24 万元，税后内部收益率（IRR）25.77%，税后净现值（NPV）为 14,870.96 万元，税后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 6.16 年。

（三）DSA 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本项目预计建设期 3 年，经谨慎测算，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17.08%，税后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 7.47 年，经济效益良好。测算的主要假设、过程及依据如下：

1、营业收入测算

本项目包括新型落地式医用血管介入诊疗系统和悬吊式医用血管介入诊疗系统两个产品。项目计算期为 10 年，公司根据目标市场容量、行业增速、公司既有业务的发展态势、市场开拓等情况对各产品的价格与销量进行估计，营业收入具体测算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新型落地式 医用血管介	5,309.73	14,159.29	17,699.12	17,699.12	13,451.33	11,181.42	9,584.07	7,587.39

产品名称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入诊疗系统								
悬吊式医用血管介入诊疗系统	-	5,309.73	13,274.34	21,238.94	21,238.94	20,176.99	17,654.87	15,132.74
收入合计	5,309.73	19,469.03	30,973.45	38,938.05	34,690.27	31,358.41	27,238.94	22,720.13

2、营业成本、期间费用及税率

本项目营业成本、期间费用及税率构成及测算假设如下：

项目	内容	依据
营业成本	小批试制/部件试制费	项目研发期间即建设期间预计发生的支出。
	材料、人工费用及其他	(1) 按照不同产品的具体业务需求和生产工艺，对物料、人工等情况进行预测； (2) 人工费用=组装人员数量*人均年薪酬，人均年薪酬按照每年 10% 的速度增长。
	折旧摊销	根据公司现行会计政策，房屋及建筑物按照 30 年、残值率 5% 进行折旧；设备按照 10 年、残值率 5% 进行折旧；软件按照 5 年、残值率 0% 进行折旧；模具费按照 5 年、残值率 0% 进行摊销。
期间费用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因疫情影响，2020 年的销售费用率对公司业务情况不具备代表性，因此采用公司 2018-2019 年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的平均值 13.68%。
	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因疫情影响，2020 年的管理费用率对公司业务情况不具备代表性，因此采用公司 2018-2019 年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的平均值 5.87%。
	研发费用	建设期：实际产生的研发费用； 运营期：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1) 建设期（即 2022-2024 年）：主要包括人员薪酬、折旧与摊销费以及测试费、注册费等； (2) 运营期（即 2025-2031 年）：参考公司 2020 年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并根据公司未来研发投入趋势小幅上调，最终按照研发费用率 7.62% 进行测算。
税率	所得税	- 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率为 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 根据公司现行税率，城市维护建设税率为 7%。
	教育费附加	- 根据公司现行税率，教育费附加税率为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 根据公司现行税率，地方教育费附加税率为 2%。

基于以上假设，测算得本项目成本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1	营业成本	1,103.49	3,958.89	6,151.45	9,427.70	14,906.75	18,774.76	16,605.72	15,266.94	13,339.11	11,284.97
1.1	小批试制/部	1,100.00	3,900.00	3,400.00	-	-	-	-	-	-	-

序号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件试制费										
1.2	材料费用	-	-	2,382.00	8,702.00	13,815.00	17,340.00	15,434.40	14,051.70	12,203.78	10,246.10
1.3	人工费用	-	-	200.00	396.00	629.20	878.46	661.94	740.83	708.62	662.56
1.4	折旧摊销	3.49	58.89	110.80	110.80	110.80	110.80	110.80	110.80	110.80	110.80
1.5	其他			58.65	218.90	351.75	445.50	398.58	363.61	315.90	265.50
2	销售费用	730.00	830.00	830.00	2,663.06	4,236.69	5,326.13	4,745.10	4,289.35	3,725.87	3,107.77
3	管理费用	-	-	311.67	1,142.80	1,818.09	2,285.60	2,036.26	1,840.69	1,598.88	1,333.63
4	研发费用	1,178.58	2,106.38	2,054.32	1,483.44	2,360.02	2,966.88	2,643.22	2,389.35	2,075.47	1,731.16
5	总成本费用	3,012.07	6,895.27	9,347.44	14,717.01	23,321.56	29,353.38	26,030.30	23,786.33	20,739.33	17,457.53

3、利润表测算

基于上述营业收入、成本费用及税费等预测，本项目运营期预计将实现年均净利润 6,153.60 万元。

4、预测收益情况

本项目运营期预计实现年均营业收入 29,341.18 万元，税后内部收益率（IRR）17.08%，税后净现值（NPV）为 4,622.15 万元，税后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 7.47 年。

（四）DR 及 DRF 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本项目预计建设期 3 年，经谨慎测算，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28.18%，税后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 5.53 年，经济效益良好。测算的主要假设、过程及依据如下：

1、营业收入测算

本项目包括固定式 DR、DRF、移动式 DR 三个系列共 8 个产品。项目计算期为 10 年，公司根据目标市场容量、行业增速、公司既有业务的发展态势、市场开拓等情况对各产品的价格与销量进行估计，营业收入具体测算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固定式 DR	经济型百微米 DR 产品	2,477.88	12,389.38	27,610.62	27,610.62	27,610.62	27,610.62	27,610.62	25,486.73	25,486.73	25,486.73
	65kw/80kw 双立柱和 U 臂型动态 DR 产品	-	2,265.49	4,955.75	5,575.22	5,575.22	5,548.67	5,548.67	5,663.72	5,946.90	5,946.90
	80kw 悬吊动态 DR 产品	-	535.40	1,460.18	2,212.39	2,212.39	2,212.39	2,212.39	2,548.67	2,548.67	2,548.67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80kw 超广角长板 DR 产品	-	1,150.44	4,601.77	5,309.73	5,309.73	5,309.73	6,371.68	6,371.68	6,371.68	6,371.68
	悬吊式 3D 成像系统	-	-	2,123.89	5,309.73	7,787.61	8,849.56	8,849.56	8,849.56	8,849.56	8,849.56
DRF	65kw 动态胃肠透视摄影 X 射线机	-	973.45	2,920.35	3,539.82	3,539.82	3,539.82	3,185.84	3,185.84	3,185.84	3,185.84
	80kw 动态胃肠透视摄影 X 射线机	-	-	1,415.93	2,123.89	1,858.41	1,858.41	1,858.41	2,123.89	2,389.38	2,654.87
移动式 DR	立柱式移动摄影 X 射线机	-	1,592.92	3,185.84	5,309.73	4,867.26	4,867.26	4,867.26	4,424.78	4,424.78	4,424.78
收入合计		2,477.88	18,907.08	48,274.34	56,991.15	58,761.06	59,796.46	60,504.42	58,654.87	59,203.54	59,469.03

2、营业成本、期间费用及税率

本项目营业成本、期间费用及税率构成及测算假设如下：

项目	内容	依据
营业成本	小批试制/部件试制费	项目研发期间即建设期间预计发生的支出。
	材料、人工费用及其他	(1) 按照不同产品的具体业务需求和生产工艺, 对物料、人工等情况进行预测; (2) 人工费用=组装人员数量*人均年薪酬, 人均年薪酬按照每年 10% 的速度增长。
	折旧摊销	根据公司现行会计政策, 房屋及建筑物按照 30 年、残值率 5% 进行折旧; 设备按照 10 年、残值率 5% 进行折旧; 软件按照 5 年、残值率 0% 进行折旧; 模具费按照 5 年、残值率 0% 进行摊销。
期间费用	销售费用	因疫情影响, 2020 年的销售费用率对公司业务情况不具备代表性, 因此采用公司 2018-2019 年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的平均值 13.68%。
	管理费用	因疫情影响, 2020 年的管理费用率对公司业务情况不具备代表性, 因此采用公司 2018-2019 年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的平均值 5.87%。
	研发费用	建设期: 实际产生的研发费用; 运营期: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1) 建设期 (即 2022-2024 年): 主要包括人员薪酬、折旧与摊销费以及测试费、注册费等; (2) 运营期 (即 2025-2031 年): 参考公司 2020 年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并根据公司未来研发投入趋势小幅上调, 最终按照研发费用率 7.62% 进行测算。
税率	所得税	- 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 所得税率为 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 根据公司现行税率, 城市维护建设税率为 7%。
	教育费附加	- 根据公司现行税率, 教育费附加税率为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 根据公司现行税率, 地方教育费附加税率为 2%。

基于以上假设, 测算得本项目成本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1	营业成本	9,146.36	15,228.08	23,915.92	27,470.90	28,338.86	28,914.80	29,401.17	28,675.86	29,100.75	29,418.50
1.1	小批试制/部件试制费	7,700.00	5,870.00	600.00	-	-	-	-	-	-	-
1.2	材料费用	1,127.00	8,345.70	21,169.57	24,739.63	25,454.03	25,872.62	26,186.93	25,338.99	25,567.11	25,677.25
1.3	人工费用	221.00	467.50	874.83	1,239.16	1,363.08	1,499.38	1,649.32	1,814.26	1,995.68	2,195.25
1.4	折旧摊销	41.39	82.79	82.79	82.79	82.79	82.79	82.79	82.79	82.79	82.79
1.5	其他	56.97	462.09	1,188.73	1,409.32	1,438.97	1,460.01	1,482.13	1,439.83	1,455.17	1,463.21
2	销售费用	640.00	2,586.20	6,603.19	7,795.52	8,037.61	8,179.24	8,276.08	8,023.09	8,098.14	8,134.45
3	管理费用	145.45	1,109.81	2,833.62	3,345.28	3,449.18	3,509.95	3,551.51	3,442.94	3,475.15	3,490.73
4	研发费用	2,491.17	2,157.38	2,430.21	4,342.44	4,477.30	4,556.19	4,610.13	4,469.21	4,511.01	4,531.24
5	总成本费用	12,422.98	21,081.47	35,782.94	42,954.14	44,302.94	45,160.18	45,838.89	44,611.09	45,185.04	45,574.92

3、利润表测算

基于上述营业收入、成本费用及税费等预测，本项目运营期预计将实现年均净利润 11,673.42 万元。

4、预测收益情况

本项目运营期预计实现年均营业收入 59,054.36 万元，税后内部收益率(IRR) 28.18%，税后净现值(NPV)为 24,495.47 万元，税后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 5.53 年。

(五) 效益测算谨慎性

1、本次募投项目相关产品毛利率与公司当前医疗器械业务毛利率不存在较大差异

基于上述测算，本次募投项目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名称	MRI 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CT 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DSA 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DR 及 DRF 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综合
毛利率	43.15%	46.04%	51.43%	51.30%	47.69%

2018 年-2020 年度，公司医疗器械销售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41.22%、46.29%、50.23%，三年平均毛利率为 45.91%，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的综合毛利率与公司最近三年同类业务毛利率基本一致，受不同项目的技术基础、市场地位、所处发展阶段和未来发展定位等因素影响，不同项目毛利率略有差异。此外，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中的相关费用占比、税率、折旧政策均与公司现行情况基本保持一致。

2、本次募投项目内部收益率处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募投项目内部收益率合理区间

本次募投项目的内部收益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名称	MRI 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CT 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DSA 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DR 及 DRF 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内部收益率	17.80%	25.77%	17.08%	28.18%

同行业上市公司可比项目效益预测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事项	项目名称	内部收益率
开立医疗 (300633)	2017 年首发	医疗器械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36.00%
	2020 年定增	松山湖开立医疗器械产研项目	17.24%
迈瑞医疗 (300760)	2018 年首发	光明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29.48%
		南京迈瑞外科产品制造中心建设项目	17.71%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的内部收益率为 17.08%-28.18%，处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可比项目内部收益率的合理区间内。

综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计效益的测算依据、测算过程合理，与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及募投项目的投资建设情况相符，具有合理性和谨慎性。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一) 保荐机构核查程序

1、查阅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预案、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及本次募投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了解各募投项目具体投资数额，复核投资数额的测算假设和依据、测算过程，分析各项投资构成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等情况；

2、了解募投项目的预计进度安排及资金使用安排，访谈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了解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以及是否存在置换董事会前投入的情形；

3、了解发行人现有产能情况、现有产能利用率情况及本次募投项目的新增产能情况，访谈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了解发行人产能消化措施；

4、查阅募投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预计效益测算明细，了解本次募投项目预计效益情况；复核募投项目的预计效益测算假设和依据、测算过程，分析募投项目预计效益测算依据的合理性和测算过程的谨慎性。

(二)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本次募投项目投资金额测算具备相应依据，测算过程谨慎、合理，募投项目拟全部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包括资本性支出和非资本性支出。鉴于本次非公开发行为董事会确定发行对象的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入符合《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修订版）》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本次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和项目建设的进度安排具有合理性，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不包含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已投入资金，不存在置换董事会前资金投入的情形；

3、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不涉及新增产能，募集资金的使用将充分利用原有产能，并通过技术升级和产品结构优化提升发行人产品竞争力；

4、本次募投项目预计效益良好，募投项目的预计效益测算结合了发行人及行业情况，测算依据、测算过程具有谨慎性。

问题二

申请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余额较高。请申请人补充说明报告期至今，公司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具体情况，并结合公司主营业务，说明公司最近一期末是否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情形，同时对比目前财务性投资总额与本次募集资金规模和公司净资产水平说明本次募集资金量的必要性。

请保荐机构发表核查意见。

回复：

一、关于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的认定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 2020 年 2 月发布的《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修订版）》，上市公司申请再融资时，除金融类企业外，原则上最近一期末不得存在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形。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 2020 年 6 月发布的《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2020 年 6 月修订）问题 15 之回答：（1）财务性投资的类型包括不限于：类金融；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

业务等；（2）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以收购或整合为目的的并购投资，以拓展客户、渠道为目的的委托贷款，如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界定为财务性投资；（3）金额较大指的是，公司已持有和拟持有的财务性投资金额超过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30%（不包括对类金融业务的投资金额）。期限较长指的是，投资期限或预计投资期限超过一年，以及虽未超过一年但长期滚存。

同时，《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2020 年 6 月修订）中对于类金融业务作出了说明，类金融业务包括：除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证监会批准从事金融业务的持牌机构外其他从事金融活动的机构为类金融机构，类金融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和小贷业务等。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密切相关，符合业态所需、行业发展惯例及产业政策的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及供应链金融，暂不纳入类金融计算口径。

二、报告期至今，公司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具体情况

（一）类金融业务、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

报告期初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和小贷业务等类金融业务的情况。

（二）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

报告期初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公司存在投资并购基金的情形，为投资上海陆自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通过参与并购基金投资最终投资于百胜医疗集团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参与了对上海陆自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的投资，该有限合伙企业在合伙协议中已明确为专项用于投资香港百胜医疗投资有限公司（即百胜医疗集团母公司）的并购基金，公司初始投资比例为 17.9999%，后经增资后，当前持股比例为 22.50%，截至 2021 年 9 月末的账面价值为 31,173.37 万元。

百胜医疗集团为全球领先的医疗器械生产商，系公司同行业企业，核心产品包括超声医学成像解决方案和专用核磁共振成像系统，与公司主营业务紧密相关，且为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重要战略方向。百胜医疗集团业务覆盖全球 60 多个国家和地区，位列全球前十大超声设备供应商第六名，其中在意大利和西班牙

占据市场份额第一；在专科 MRI 细分市场方面是全球绝对领导者，占据 30% 的市场份额，在彩超、超声探头、专用 MRI 和医用成像软件等方面拥有 180 余项专利，具有良好的发展空间。公司通过参与并购基金间接投资于百胜医疗集团，一方面将有助于公司与百胜医疗集团在医疗设备的分销、研发、生产等环节开展战略合作，实现与百胜医疗集团在产品与研发上的协同效应，尤其借助百胜医疗集团技术优势迅速提升自身在超导 MRI 领域的技术积累，增强品牌竞争力；另一方面，公司可充分借助百胜医疗集团在国际市场的业务布局和渠道，加速海外拓展进程，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此外，百胜医疗集团也可利用公司在国内市场完善的销售体系，实现互利共赢。

2、公司参与并购基金的投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有关财务性投资认定的问答》，对于上市公司投资于产业基金以及其他类似基金或产品的，如同时属于以下情形的，应认定为财务性投资：（1）上市公司为有限合伙人或其投资身份类似于有限合伙人，不具有该基金（产品）的实际管理权或控制权；（2）上市公司以获取该基金（产品）或其投资项目的投资收益为主要目的。

本次投资中：（1）公司作为参与并购基金的产业投资方，其投资决策系站在公司战略发展的长远角度所进行的战略性投资，在上海陆自对百胜医疗集团的收购交割完成后，公司以派驻董事的方式直接参与了百胜医疗集团的经营管理；（2）公司投资并购基金并非以获取该基金或其投资项目的投资收益为主要目的，而是通过投资并购基金的最终标的企业百胜医疗集团，实现技术、渠道、业务等方面的协同。

综上，公司对百胜医疗集团的投资有助于完善公司的产品布局、技术提升和营销布局，能对公司的长远发展产生积极影响，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三）拆借资金、委托贷款、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

报告期初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拆借资金、委托贷款、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的情形。

（四）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

报告期初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公司购买的金融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金融机构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万元)	已赎回 金额 (万元)	持有 期限 (天)	预期 收益率	风险 等级/ 产品 类型	是否为收 益波动大 且风险较 高的理财 产品
2018 年度								
1	北京银行	稳健系列人民币 35 天期限银行间 保证收益理财产品	10,000.00	10,000.00	35	4.00%	低风险	否
2	中信银行	共赢利率结构 18669 期人民币 结构性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34	4.05%	PR1	否
3	中信银行	共赢保本天天快 车 A 款人民币理 财产品	3,000.00	3,000.00	17	2.30%	PR1	否
4	联储证券	储信 1 号 39 期	2,000.00	2,000.00	28	4.80%	低风险	否
5	中信建投 证券	双季收益集合资 产管理计划	2,000.00	2,000.00	25	4.90%	较低 风险	否
6	兴业银行	金雪球-优先 7 号 人民币理财产品	10,000.00	10,000.00	10	3.80%	R1	否
7	厦门国际 银行	赢庆系列代客理 财 2018095 期	10,000.00	10,000.00	92	5.10%	保本浮 动收益	否
8	北京银行	稳健系列人民币 60 天期限银行间 保证收益理财	5,000.00	5,000.00	60	4.50%	谨慎型	否
9	联储证券	储金 1 号 11 期	2,000.00	2,000.00	28	5.00%	低风险	否
10	中信信托	中信信托·正荣济 南正启特定资产 收益权投资集合 资金信托计划	7,000.00	7,000.00	27	7.50%	特定资 产收益 权信托	是
11	中信信托	中信·信惠现金管 理型金融投资集 合资金信托计划 1201 期	7,000.00	7,000.00	42	4.80%	现金管 理类信 托	否
12	北京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44	4.50%	保本浮 动收益	否
13	厦门国际 银行	步步为赢 201800958 期	10,000.00	10,000.00	65	4.60%	较低 风险	否
14	厦门国际 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42	4.50%	保本浮 动收益	否
15	北京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42	4.50%	保本浮 动收益	否
16	联储证券	储金 1 号 35 期	2,000.00	2,000.00	28	5.00%	低风险	否
17	厦门国际 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45	4.30%	保本浮 动收益	否
18	北京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46	4.10%	保本浮 动收益	否

序号	金融机构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万元)	已赎回 金额 (万元)	持有 期限 (天)	预期 收益率	风险 等级/ 产品 类型	是否为收 益波动大 且风险较 高的理财 产品
19	联储证券	储信 1 号 64 期收 益凭证	2,000.00	2,000.00	40	5.00%	低风险	否
20	厦门国际 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45	4.30%	低风险	否
21	厦门国际 银行	时时添金系列代 客理财产品 2018005 期	3,000.00	3,000.00	91	5.20%	中风险	否
22	厦门国际 银行	时时添金系列代 客理财产品 2018005 期	7,000.00	7,000.00	91	5.20%	中风险	否
23	中信信托	中信信托·融创济 南万达城特定资 产收益权投资集 合资金信托计划	10,000.00	10,000.00	365	9.00%	特定资 产收益 权信托	是
24	北京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31	4.10%	中风险	否
25	厦门国际 银行	结构性存款	8,000.00	8,000.00	45	4.20%	低风险	否
2019 年度								
26	北京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42	4.10%	保本浮 动收益	否
27	北京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35	4.10%	保本浮 动收益	否
28	北京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38	4.00%	保本浮 动收益	否
29	北京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35	3.90%	保本浮 动收益	否
30	中信证券	信享至尊 86 号单 一资产管理计划	2,000.00	2,000.00	187	7.00%	高风险	是
31	联储证券	月月发 3 号集合 资产管理计划	3,000.00	3,000.00	27	4.50%	中低 风险	否
32	北京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35	3.80%	保本浮 动收益	否
33	北京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35	3.70%	保本浮 动收益	否
34	首创证券	创赢 6 号集合资 产管理计划	5,000.00	5,000.00	118	5.90%	R3	否
35	中信信托	中信信托·恒大烟 台贷款集合资金 信托计划	10,000.00	10,000.00	258	8.50%	特定资 产收益 权信托	是
36	北京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35	3.50%	保本浮 动收益	否
37	首创证券	创赢 8 号集合资 产管理计划	5,000.00	5,000.00	99	5.30%	R3	否

序号	金融机构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万元)	已赎回 金额 (万元)	持有 期限 (天)	预期 收益率	风险 等级/ 产品 类型	是否为收 益波动大 且风险较 高的理财 产品
2020 年度								
38	首创证券	创赢 8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	5,000.00	99	5.30%	R3	否
39	首创证券	创赢 3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	5,000.00	119	5.30%	R3	否
40	首创证券	创赢 1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	5,000.00	182	5.50%	R3	否
41	兴业银行	金雪球-优悦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30	3.40%	R2	否
42	首创证券	创赢 S100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000.00	10,000.00	182	5.50%	R3	否
43	首创证券	创赢 3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	5,000.00	161	5.40%	R3	否
44	联储证券	季季盈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000.00	3,000.00	279	5.0%-5.5%	中低风险	否
45	联储证券	储金 1 号 121 期收益凭证	2,000.00	2,000.00	105	4.00%	低风险	否
46	建信信托	建信信托-建信安享 8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7,000.00	7,000.00	321	6.50%	固定收益类信托	否
47	联储证券	储金 1 号 142 期收益凭证	2,000.00	2,000.00	90	4.00%	低风险	否
48	联储证券	双季兴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	5,000.00	182	5.40%	中低风险	否
49	首创证券	创赢 1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	5,000.00	177	5.40%	R3	否
50	首创证券	创赢 S100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000.00	10,000.00	182	5.40%	R3	否
2021 年度								
51	首创证券	储金 1 号 177 期收益凭证产品	2,000.00	2,000.00	88	4.00%	低风险	否
52	首创证券	创赢 1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	-	202	5.40%	R3	否
53	首创证券	创赢 S1001 号二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000.00	-	189	5.20%	R3	否
54	联储证券	双季兴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	5,000.00	182	5.40%	中低风险	否
55	联储证券	年年红 1 号	10,000.00	-	355	6.20%	中低风险	否

除公司本部外，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万里云也存在购买金融产品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金融机构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万元)	已赎回 金额 (万元)	持有 期限 (天)	预期 收益率	风险 等级/ 产品 类型	是否为收 益波动大 且风险较 高的理财 产品
2018 年度								
1	中信银行	共赢稳健步步高升 A 款	2,500.00	2,500.00	85	3.60%	PR2	否
2	联储证券	储信 1 号收益凭证	2,000.00	2,000.00	32	5.00%	低风险	否
3	联储证券	现金宝	1,500.00	1,500.00	6	2-2.3%	低风险	否
4	中信信托	正荣济南正启特定资产收益权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000.00	3,000.00	27	7.50%	特定资产收益权信托	是
5	联储证券	现金宝	1,000.00	1,000.00	90	7.50%	低风险	否
6	联储证券	储鑫 1 号 19 期收益凭证	1,210.00	1,210.00	91	5.20%	低风险	否
7	中信银行	共赢稳健步步高升 B 款	3,000.00	3,000.00	246	2.1-3.1%	PR2	否
8	联储证券	储鑫 1 号 9 期收益凭证	800.00	800.00	90	4.90%	低风险	否
9	宁波银行	智能定期理财	3,000.00	3,000.00	360	2.90%	中低风险	否
10	联储证券	储鑫 1 号 20 期收益凭证	500.00	500.00	91	5.20%	低风险	否
11	联储证券	储金 1 号 24 期收益凭证	1,500.00	1,500.00	180	5.30%	低风险	否
12	联储证券	储金 1 号 28 期收益凭证	1,500.00	1,500.00	160	5.30%	低风险	否
13	中信银行	共赢稳健短债周开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2,400.00	2,400.00	91	4.80%	PR2	否
14	联储证券	现金宝	100.00	100.00	52	2-2.3%	低风险	否
15	中信银行	共赢稳健周期理财产品	500.00	500.00	91	4.80%	PR2	否
16	中信信托	中信信托·融创济南万达城特定资产收益权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200.00	1,200.00	365	9.00%	特定资产收益权信托	是
17	中信银行	共赢稳健周期 35 天理财产品	1,200.00	1,200.00	35	3.75%	PR2	否
18	中信银行	共赢稳健天天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1,300.00	1,300.00	73	2.9-3.9%	PR2	否
19	联储证券	储金 1 号 55 期收益凭证	1,400.00	1,400.00	60	4.40%	低风险	否

序号	金融机构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万元)	已赎回 金额 (万元)	持有 期限 (天)	预期 收益率	风险 等级/ 产品 类型	是否为收 益波动大 且风险较 高的理财 产品
20	联储证券	储金1号56期收益凭证	3,000.00	3,000.00	61	4.40%	低风险	否
2019 年度								
21	中信银行	共赢稳健天天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50.00	50.00	15	3.97%	PR2	否
22	民生银行	瑞赢公享普通款1M周四03款	400.00	400.00	35	4.05%-4.25%	较低风险	否
23	联储证券	储丰1号52期收益凭证	400.00	400.00	60	4.30%	低风险	否
24	中信银行	共赢稳健天天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2,200.00	2,200.00	284	3.87%	PR2	否
25	中信银行	共赢稳健天天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600.00	600.00	169	3.30%	PR2	否
26	联储证券	季季盈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00.00	1,000.00	90	5.0-5.7%	中低风险	否
27	宁波银行	启盈净值型6号	400.00	400.00	187	4.2%	中低风险	否
28	宁波银行	启盈净值型6号	400.00	400.00	150	4.07%	中低风险	否
29	中信银行	共赢稳健天天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200.00	200.00	147	3.83%	PR2	否
30	民生银行	瑞赢公享普通款1M周四09款	600.00	600.00	91	3.95%-4.15%	较低风险	否
31	中信银行	共赢稳健周期91天理财产品	500.00	500.00	91	3.85%	PR2	否
32	宁波银行	启盈智能定期理财	1,800.00	1,800.00	91	3.57%	中低风险	否
33	民生银行	瑞赢公享普通款1M周四02款	1,170.00	1,170.00	35	3.8-4%	较低风险	否
34	民生银行	翠竹13W理财产品周四公享09款	1,800.00	1,800.00	91	4.05%	较低风险	否
35	民生银行	瑞赢公享普通款3M周四11款	130.00	130.00	91	3.95-4.15%	较低风险	否
36	中信银行	共赢稳健天天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500.00	500.00	101	2.50%	PR2	否
37	中信银行	共赢稳健周期63天理财产品	4,500.00	4,500.00	63	3.65%	PR2	否
38	联储证券	季季盈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00.00	1,000.00	90	5.0-5.7%	中低风险	否
39	联储证券	月月发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300.00	1,300.00	30	5.77%	中低风险	否
40	中信银行	共赢稳健周期91天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91	3.85%	PR2	否

序号	金融机构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万元)	已赎回 金额 (万元)	持有 期限 (天)	预期 收益率	风险 等级/ 产品 类型	是否为收 益波动大 且风险较 高的理财 产品
41	兴业银行	“金雪球-优悦” 非保本开放式人 民币理财产品	500.00	500.00	90	3.60%	R2	否
42	宁波银行	启盈净值型 6 号	1,900.00	1,900.00	131	3.81%	中低 风险	否
43	民生银行	瑞赢公享普通款 1M 周四 04 款	2,000.00	2,000.00	45	3.65-3.8 5%	较低 风险	否
2020 年度								
44	宁波银行	启盈净值型 6 号	1,500.00	1,500.00	105	3.80%	中低 风险	否
45	民生银行	翠竹公享系列理 财产品	2,800.00	2,800.00	182	3.7-3.75 %	较低 风险	否
46	中信银行	共赢稳健周期 91 天理财产品	2,300.00	2,300.00	91	3.85%	PR2	否
47	工商银行	“添利宝” 净值 型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151	2.43%	PR1	否
48	中信银行	共赢稳健周期 91 天理财产品	1,800.00	1,800.00	91	3.85%	PR2	否
49	联储证券	季季盈 3 号集合 资产管理计划	700.00	700.00	88	5.3-5.5%	中低 风险	否
50	中信银行	共赢稳健短债周 开净值型人民币 理财产品	700.00	700.00	184	2.00%	PR2	否
51	兴业银行	“金雪球-优选” 2020 年第 3 期非 保本浮动收益型 封闭式理财产品	4,000.00	4,000.00	91	4.00%	R1	否
52	中信银行	共赢稳健周期 91 天理财产品	2,300.00	2,300.00	91	3.75%	PR2	否
53	联储证券	季季盈 1 号集合 资产管理计划	1,500.00	1,500.00	97	5.00%	中低 风险	否
54	兴业银行	“金雪球-优选” 2020 年第 26 期 非保本浮动收益 型封闭式理财产 品	2,700.00	2,700.00	91	3.80%	R2	否
55	兴业银行	“金雪球-优先 7 号” 人民币理财 产品	4,400.00	4,400.00	91	3.80%	R2	否
56	兴业银行	创宁 5 号集合资 产管理计划	2,300.00	2,300.00	193	4.70%	R2	否
57	联储证券	季季盈 1 号集合 资产管理计划	2,000.00	2,000.00	87	5.00%	中低 风险	否
58	联储证券	月月发 4 号集合	3,500.00	3,500.00	53	4-4.5%	中低	否

序号	金融机构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万元)	已赎回 金额 (万元)	持有 期限 (天)	预期 收益率	风险 等级/ 产品 类型	是否为收 益波动大 且风险较 高的理财 产品
		资产管理计划					风险	
59	中信银行	共赢稳健周期 35 天理财产品	3,500.00	3,500.00	35	3.25%	PR2	否
60	兴业银行	添利 3 号净值型 理财产品	300.00	300.00	108	3.00%	R1	否
61	联储证券	月月发 4 号集合 资产管理计划	3,500.00	3,500.00	68	4.50%	中低 风险	否
62	招商银行	增利 B 款 890033 号封闭式固定收 益类理财计划	3,500.00	3,500.00	109	3.60%	PR2	否
2021 年度								
63	兴业银行	金雪球稳利 1 号 B 款净值型理财 产品	1,000.00	1,000.00	182	3.6-3.8%	R2	否
64	联储证券	三季福 2 号集合 资产管理计划	2,000.00	2,000.00	271	6.00%	中低 风险	否
65	联储证券	双季安心 1 号集 合资产管理计划	1,000.00	1,000.00	172	6.00%	中低 风险	否
66	兴业银行	创宁 5 号集合资 产管理计划	2,300.00	2,300.00	203	4.70%	R2	否
67	兴业银行	金雪球稳利 1 号 A 款净值型理财 产品	3,500.00	3,500.00	92	3.78%	R2	否
68	宁波银行	宁欣固定收益类 3 个月定期开放 式理财 22 号	4,500.00	4,500.00	84	3.6-3.9%	PR2	否
69	民生银行	增增日上收益递 增系列理财产品	4,000.00	4,000.00	6	2.7	较低 风险	否
70	宁波银行	启盈净值货期理 财	3,000.00	3,000.00	5	2.4-2.6%	中低 风险	否
71	宁波银行	宁银理财天利鑫	1,000.00	1,000.00	5	2.4-2.6%	PR1	否
72	兴业银行	创宁 5 号集合资 产管理计划	2,300.00	-	189	4.80%	R2	否
73	兴业银行	“金雪球-优选” 2020 年第 3 期非 保本浮动收益型 封闭式理财产品	500.00	-	-	2.4-3.2%	R1	否
74	中信银行	共赢成长强债半 年锁定期净值型 人民币理财产品	2,800.00	-	296	3.55-4.0 5%	PR2	否
75	联储证券	季季盈 5 号集合 资产管理计划	1,000.00	-	87	5-5.5%	中低 风险	否
76	中信银行	日盈象天天利 1	1,500.00	-	-	2.80%	PR1	否

序号	金融机构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万元)	已赎回 金额 (万元)	持有 期限 (天)	预期 收益率	风险 等级/ 产品 类型	是否为收 益波动大 且风险较 高的理财 产品
		号 C 款现金管理 型理财产品						
77	工商银行	“工银同利”系 列随心 E 人民币 理财产品	700.00	-	-	2.7-3.4%	PR2	否
78	工商银行	“添利宝 2 号” 净值型理财产品	500.00	-	-	2.40%	PR1	否
79	宁波银行	宁欣固定收益类 半年定期开放式 理财 5 号产品	4,000.00	-	182	3.6-3.9%	PR2	否

注 1：通常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分为五个风险等级：PR1 级（R1/谨慎型）、PR2 级（R2/稳健型）、PR3 级（R3/平衡型）、PR4 级（R4/进取型）、PR5 级（R5/激进型）。PR1 级理财产品一般由金融机构保证本金的完全偿付，产品收益随投资表现变动，且较少受到市场波动和政策法规变化等风险因素的影响。PR2 级理财产品不保证本金的偿付，但本金风险相对较小，收益浮动相对可控。PR3 级理财产品不保证本金的偿付，有一定的本金风险，收益浮动且有一定波动。PR4 级理财产品不保证本金的偿付，本金风险较大，收益浮动且波动较大，投资较易受到市场波动和政策法规变化等风险因素影响。PR5 级理财产品不保证本金的偿付，本金风险极大，同时收益浮动且波动极大，投资较易受到市场波动和政策法规变化等风险因素影响。

注 2：部分金融机构根据银行理财产品的本金发生损失的可能性和收益的波动性，将理财产品按照风险程度从低到高分为五级，包括：低风险产品、较低风险产品、中等风险产品、较高风险产品、高风险产品，对应 PR1-PR5 级。

注 3：部分产品分多笔赎回，系根据加权平均数计算其持有期限。

由上表，报告期初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公司及子公司存在少量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理财产品，属于财务性投资，该部分理财产品均为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内购买，且均已到期赎回。除该等情形外，公司理财产品均为在董事会授权额度内所购买的最终投向为固定收益类金融产品或现金类资产的风险水平较低、期限较短的金融产品，系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而进行的资金管理，不属于收益风险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不属于为获取投资收益而开展的财务性投资。

综上所述，报告期初至今，除部分已到期赎回的金融产品属于财务性投资外，公司不存在其它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情形。

三、结合公司主营业务，说明公司最近一期末是否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情形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国内领先的大型医学影像设备制造企业，聚焦于医学影像诊断设

备制造和医学影像诊断服务业务，以“让每个人都能享有先进可靠的影像诊断服务”和“精准于心，影向未来”为使命，现已实现包括通用 X 线成像设备（GXR）、磁共振成像系统（MRI）、电子计算机断层扫描系统（CT）、数字减影血管造影系统（DSA）等相对完整的医学影像设备的产品线全覆盖。

（二）公司最近一期末是否存在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情形

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公司与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相关的财务报表科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备注	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43,996.42	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否
其他应收款	2,999.03	应收股利、保证金及押金、往来款项等	否
其他流动资产	265.24	预缴所得税、增值税留抵税额	否
长期应收款	28,655.90	分期收款销售的长期应收款项	否
长期股权投资	1,851.51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否
投资性房地产	20,428.39	对外租赁房产	否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1,214.52	权益工具投资	否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35.57	租金直线法确认高于合同约定金额、预付款项	否

1、交易性金融资产

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均为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投资，合计本金余额为 43,000.00 万元（包括子公司万里云理财产品本金余额 12,65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金融机构	产品名称	投资日期	投资金额 (万元)	预期收益率	风险等级
万东医疗						
1	联储证券	年年红 1 号	2021/3/24	10,000.00	6.20%	中低风险
2	联储证券	双季兴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1/5/10	5,000.00	5.40%	中低风险
3	首创证券	创赢 1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1/5/20	5,000.00	5.40%	R3
4	首创证券	创赢 S1001 号二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1/6/8	10,000.00	5.20%	R3
小计				30,000.00	-	-

序号	金融机构	产品名称	投资日期	投资金额 (万元)	预期收益率	风险等级
万里云						
5	工商银行	“添利宝”净值型理财产品	2020/2/20	50.00	2.43%	PR1
6	联储证券	三季福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1/1/13	2,000.00	6.00%	中低风险
7	中信银行	共赢成长强债半年锁定期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2021/3/4	2,800.00	3.55-4.05%	PR2
8	兴业银行	创宁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1/3/23	2,300.00	4.70%	R2
9	宁波银行	宁欣固定收益类 3 个月定期开放式理财 22 号	2021/7/20	4,500.00	3.50%	PR2
10	联储证券	季季盈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1/8/27	1,000.00	5-5.5%	中低风险
小计				12,650.00		
合计				42,650.00		

上述风险等级为中低风险以上的资产管理计划最终投向清晰，均主要投资于标准化的固定收益类、现金类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金融机构	产品名称	风险等级	产品投向
1	联储证券	年年红 1 号	中低风险	集合计划主要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资产，参与银行间质押式回购、交易所质押式协议回购，固定收益类资产占资产总值的 80%-100%；集合计划投资的除短期融资券外的信用类债券的债项/主体/担保评级在 AA 级及以上，短期融资券债项评级在 A-1 及以上
2	联储证券	双季兴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中低风险	集合计划主要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资产，固定收益类资产占资产总值的 80%-100%；集合计划投资的除短期融资券外的信用类债券的债项/主体/担保评级在 AA 级及以上，短期融资券债项评级在 A-1 及以上
3	首创证券	创赢 1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R3	集合计划主要投资于固定收益类、现金类债权类投资品种；可以参与债券回购业务，固定收益类和现金类资产占计划资产总值的 80-100%；投资单一标的的债券金额不超过计划资产净值的 25%
4	首创证券	创赢 S1001 号二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R3	集合计划主要投资于固定收益类、现金类债权类投资品种；可以参与债券回购业务，固定收益类和现金类资产占计划资产总值的 80-100%；投资单一标的的债券金额不超过计划资产净值的 25%
5	联储证券	三季福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中低风险	集合计划投资于存款、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可以参与银行间市场和交易所的质押式回购；集合计划投资的除短期融

序号	金融机构	产品名称	风险等级	产品投向
				资券外的信用类债券的债项/主体/担保评级在 AA 级及以上，短期融资券债项评级在 A-1 及以上
6	联储证券	季季盈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中低风险	集合计划投资于存款、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可以参与银行间市场和交易所的质押式回购；集合计划投资的除短期融资券外的信用类债券的债项/主体/担保评级在 AA 级及以上，短期融资券债项评级在 A-1 及以上

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系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在董事会批准额度内购买的理财产品，相关理财产品最终投向为固定收益类及现金类产品，风险较低，且投资期限未超过一年，亦不存在长期滚存情形，不属于购买收益波动较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的情形，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2、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为 2,999.03 万元，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金额	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应收股利	98.63	否
其它应收款项	2,900.40	-
其中：存出保证金、押金	704.16	否
应收备用金	314.86	否
往来款项	1,107.18	否
房屋租金	774.20	否
合计	2,999.03	-

3、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账面价值为 265.24 万元，主要系公司预缴所得税和增值税留抵税额，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4、长期应收款

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公司长期应收款账面价值为 28,655.90 万元，均为分期收款销售大型医学影像设备形成的长期应收款项，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5、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为 1,851.51 万元，均系围绕公司医学影像设备和医学影像远程诊断服务在产业链上下游相关领域进行的战略布局，不属于以获取投资收益为主要目的的财务性投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	期末金额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情况	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1	杭州万东	1,571.26	30%	X 射线管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否
2	长沙影向未来医学影像诊断中心有限公司	280.22	10%	医学影像诊断服务	否
3	泰安市普照医学影像有限公司	0.03	30%	医学影像技术开发及远程医疗技术服务	否
合计		1,851.51	-	-	-

6、投资性房地产

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公司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为 20,428.39 万元，主要系公司位于北京市朝阳区三间房地块的部分自有房屋建筑物出租，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7、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为 31,214.52 万元，为权益工具投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期末金额	具体情况	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1	北京万东康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41.15	从事医疗器械及耗材技术和产品的研究开发业务。该公司曾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后随股权稀释，计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科目核算	否
2	上海陆自	31,173.37	结合本题“二、报告期至今，公司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具体情况”之回复所述，该投资为专项投资于百胜医疗集团的并购基金，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否
合计		31,214.52	-	-

8、其他非流动资产

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金额为 3,435.57 万元。其中，3,294.47 万元为租金直线法确认高于合同约定金额，141.10 万元为预付工程、设备购置款，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综上所述，公司最近一期末不存在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对比目前财务性投资总额与本次募集资金规模和公司净资产水平说明本次募集资金量的必要性

（一）财务性投资总额与公司净资产规模的对比

根据前述分析，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公司财务性投资总额为 0 元，占同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 233,327.92 万元的比例为 0%，占本次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0%。

（二）本次募集资金的必要性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 208,322.40 万元，占净资产的比例为不超过 85.23%，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MRI 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CT 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DSA 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DR 及 DRF 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募集资金具有必要性：

1、为充分把握市场需求、政策支持及国产替代所带来的行业发展机遇，公司需稳步推动既有战略实施，聚焦医学影像设备制造和医学影像诊断服务，进一步加强技术研发和产品升级，在不断巩固优势产品领先地位的同时补足弱势产品短板，持续丰富医学影像设备产品线的同时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公司募集资金投资围绕当前主营业务开展，目的在于实现技术水平和产品性能的进一步提升，完善产品和市场布局，是进一步夯实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未来持续增长基础的重要举措。

2、当前国内医学影像设备行业正处于国产替代的加速期，行业竞争愈发激烈。一方面，尽管近年来公司核心技术突破和新产品拓展均取得了一定成效，但距离 GE、飞利浦、西门子等国际知名厂商仍有较大差距，且伴随国内东软医疗、联影科技等医学影像企业研发投入和营销投入的不断加大，公司竞争优势逐渐减弱。另一方面，从医学影像行业发展趋势来看，CT 产品、MRI 产品的增量需求和 DSA 产品的国产替代机遇将成为未来国内医学影像企业盈利能力的主要增长点，公司在巩固 DR 产品优势的同时，亟待通过技术研发和产品研发，提升产品品质，缩小 CT 产品、MRI 产品与国内外龙头企业的差距，引领 DSA 产品的国产替代发展。

3、本次募集资金规模是基于公司当前技术水平和产品布局，结合市场发展预期和未来业务拓展及经营管理需求，经审慎论证后计算得出（具体测算依据及过程参考问题一之回复“一、本次募投项目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投资数额的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各项投资构成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数量与公司业务发展相匹配。

综上，随公司控股股东由鱼跃科技变更为美的集团，美的集团本着推动中国医疗健康产业发展的愿景，愿意加大投资力度，助力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打破进口产品在高端医学影像设备领域的垄断格局，推动国产医学影像设备的国际竞争力和国际话语权的提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公司提升技术水平、优化产品结构、提升盈利能力，本次募集资金量具有必要性。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一）保荐机构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保荐机构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查阅《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修订版）》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相关要求；

2、查阅发行人定期报告及审计报告，对外投资的信息披露文件等相关资料，访谈发行人财务负责人，了解发行人对外投资的背景和目的，了解发行人是否实施或拟实施财务性投资，并就上述情况取得发行人书面确认文件；

3、取得发行人最近一期末财务报表及相关科目明细，查阅相关科目涉及对外投资的决议和合同等相关文件，对照《关于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有关财务性投资认定的问答》《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修订版）》等要求，分析发行人相关投资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4、查阅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募投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等文件，分析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量的必要性。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1、报告期初至本次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发行人除购买部分收益波动较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外，不存在其他已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投资）情况；

2、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发行人不存在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财务性投

资的情况，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类金融业务的情况；

3、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总投资金额系依据当前行业发展趋势和竞争格局、结合发行人现有业务情况及未来发展战略等因素确定，具有必要性。

问题三

申请人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余额较高，长账龄应收账款余额和占比较高，存在大金额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单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情形。

请申请人补充说明：（1）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的划分依据，划分是否准确；（2）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余额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信用政策与同行业是否存在较大差异，是否存在放宽信用政策情形；（3）长账龄应收账款余额和占比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一致；（4）对大金额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单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一致；（5）结合账龄、期后回款及坏账核销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说明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6）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保荐机构发表核查意见。

一、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的划分依据，划分是否准确

（一）《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相关监管问答中对于长期应收款及应收账款的划分依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附录-会计科目和主要账务处理中规定，应收账款核算企业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经营活动应收取的款项；长期应收款核算企业的长期应收款项，包括融资租赁产生的应收款项、采用递延方式具有融资性质的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等产生的应收款项等。

（二）公司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的具体划分情况

公司医学影像设备产品销售收款方式主要有合同签订后一次性收款、先收定金发货收取剩余货款、发货后一次性收款及分期收款等方式。

对于 DR、移动 DR 等单位货值相对较低的小型影像设备产品，根据客户资质情况、合作历史及采购数量，公司会分别采取合同签订后一次性收款、先付定金发货后收取剩余货款、发货后一次性收款等方式收取货款，其中又以先付定金

发货收取剩余货款为主；而对于 MRI、DSA 和 CT 等单位货值相对较高的大型影像设备产品，公司除上述收款方式外，还会结合客户资信情况，采取分期收款方式销售产品，以减轻客户支付压力，促进产品推广销售。

结合《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相关监管问答中对于长期应收款及应收账款的划分依据，公司将以分期收款方式销售产品且合同约定收款周期大于一年以上时的产品销售按折现后的金额确认收入和长期应收款；对于非分期收款方式销售的产品，公司按合同金额确认收入和应收账款。

综上，公司对于相关业务产生的应收款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相关解释等进行了明确划分，公司长期应收款及应收账款的划分准确、合理。

二、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余额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信用政策与同行业是否存在较大差异，是否存在放宽信用政策的情形

（一）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余额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

1、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9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1 年 9 月末	2020 年度/ 2020 年末	2019 年度/ 2019 年末	2018 年度/ 2018 年末
应收账款余额	24,151.28	24,295.96	33,542.21	36,134.51
应收账款净额	14,113.67	15,537.30	25,853.36	28,582.24
营业收入	80,070.25	113,190.48	98,237.20	95,452.97
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30.16%	21.46%	34.14%	37.86%
应收账款净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7.63%	13.73%	26.32%	29.94%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9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36,134.51 万元、33,542.21 万元、24,295.96 万元和 24,151.28 万元，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28,582.24 万元、25,853.36 万元、15,537.30 万元和 14,113.67 万元，应收账款净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9.94%、26.32%、13.73%和 17.63%，应收账款净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呈逐年下降趋势。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及变动合理性分析如下：

（1）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高，但经充分计提坏账准备后，各报告期末应收账款净额相对较低，该差异主要系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较高所致：一方面，

公司历史发展过程中为抓住社会办医带来的民营医疗机构医学影像设备采购大幅增长机会，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并实现规模效益，曾大力发展民营医疗机构客户，其中部分民营医疗机构营运能力较弱，存在长期逾期情形，公司已对该部分应收账款进行了充分的坏账准备计提，并自 2017 年以来逐步提高客户准入门槛；另一方面，基于公司产品定位，公司当前终端客户主要以县级及基层医疗机构为主，相较于大型公立医院，该类客户现金支付能力较弱，且更容易受到外部环境冲击和影响，导致款项支付周期较长甚至可能出现长期逾期情形。上述两方面因素共同导致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高的同时坏账计提比例也相对较高；

(2) 从公司收款模式来看，除分期收款销售的大型医学影像设备外，公司 DR 等产品销售以先付定金发货收取剩余货款的收款模式为主，实际执行中会对资质较好或历史合作情况较好的客户给予一定信用期，导致随营业收入的持续增长，应收账款亦会同步产生；

(3) 2020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较上年末大幅降低，一方面系受新冠疫情影响，当年 DR 及移动 DR 设备市场需求旺盛，多为现款结算；另一方面系公司持续加强应收账款管控的措施显现出明显成效，同时公司对存在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所致，2020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净值达到了公司近十年来最低水平。

综上，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高，具有合理性。从公司战略选择和未来发展规划来看，公司已持续强化研发驱动，进一步加大在高端 DR、DSA、超导型 MRI 和 CT 产品方面的研发投入，优化公司整体产品体系结构和品质结构，并以县级及以上医疗机构（二级及以上医院）为重点用户群，进一步优化公司客户结构，提升收入和应收账款整体质量。

2、报告期各期末长期应收款余额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9 月末，公司长期应收款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1 年 9 月末	2020 年度/ 2020 年末	2019 年度/ 2019 年末	2018 年度/ 2018 年末
长期应收款余额	29,650.06	18,285.25	29,245.50	21,823.85
长期应收款净额	28,655.90	17,368.02	28,138.83	21,591.65
营业收入	80,070.25	113,190.48	98,237.20	95,452.97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1 年 9 月末	2020 年度/ 2020 年末	2019 年度/ 2019 年末	2018 年度/ 2018 年末
长期应收款余额占 营业收入比例	37.03%	16.15%	29.77%	22.86%
长期应收款净额占 营业收入比例	35.79%	15.34%	28.64%	22.62%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9 月末，公司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21,823.85 万元、29,245.50 万元、18,285.25 万元和 29,650.06 万元，账面价值分别为 21,591.65 万元、28,138.83 万元、17,368.02 万元和 28,655.90 万元，长期应收款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2.86%、29.77%、16.15% 和 37.03%，长期应收款占营业收入比例总体呈下降趋势。

公司持续布局 GXR 外的大型医疗设备市场，不断优化产品结构，来自 DSA、MRI 和 CT 等大型医疗设备产品的营业收入逐年增加，因该类产品销售多采用分期收款方式，故公司长期应收款余额和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也持续增加。2020 年度，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终端客户工作重点转移至防疫抗疫，公司 DR 及移动 DR 产品销售较多，大型医学影像设备交付及安装验收均受影响而被动延后，导致当年长期应收款规模大幅下降。2021 年以来，随国内新冠疫情得到有效管控，大型设备安装需求持续释放，以分期收款方式销售的大型设备产生的收入较高，导致 2021 年 9 月末长期应收款余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同步提高。

（二）信用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不存在较大差异

由于公开披露信息有限，同行业可比公司信用政策难以完整收集，此处将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主要指标进行了比较分析。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9 月末，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主要指标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可比公司	2021 年 9 月末				2020 年末			
	应收账款 净额	占总资 产比例	占营业收 入比例	应收账款 周转率	应收账款 净额	占总资 产比例	占营业收 入比例	应收账款 周转率
迈瑞医疗	192,834.37	5.41%	9.94%	11.50	144,311.76	4.33%	6.86%	13.52
开立医疗	19,348.33	9.43%	20.58%	4.28	24,618.61	10.93%	21.17%	3.91
东软医疗	-	-	-	-	-	-	-	-
平均值	106,091.35	7.42%	15.26%	7.89	84,465.19	7.63%	14.02%	8.72
万东医疗	14,113.67	5.02%	17.63%	5.40	15,537.30	5.43%	13.73%	5.47

可比公司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应收账款净额	占总资产比例	占营业收入比例	应收账款周转率	应收账款净额	占总资产比例	占营业收入比例	应收账款周转率
迈瑞医疗	166,771.43	6.51%	10.07%	10.22	157,274.66	7.27%	11.44%	9.18
开立医疗	34,802.15	14.41%	27.76%	3.42	38,449.58	20.95%	31.34%	3.62
东软医疗	37,388.52	6.99%	19.42%	6.04	26,342.24	5.20%	13.68%	7.90
平均值	79,654.03	9.30%	19.08%	6.56	74,022.16	11.14%	18.82%	6.90
万东医疗	25,853.36	10.07%	26.32%	3.61	28,582.24	11.72%	29.94%	3.29

由上表，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9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行业可比公司均值，主要系可比公司迈瑞医疗作为国内最大的医疗器械生产企业，其主营业务除医学影像设备领域外，同时覆盖生命信息与支持 and 体外诊断领域，营运能力较强，其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使得可比公司平均水平较高所致。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随公司持续加强应收账款管控工作，营运能力不断提高，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已高于可比公司开立医疗，应收账款周转水平良好。

（三）公司不存在放宽信用政策的情形

公司已建立了客户档案和客户信用管理体系，根据客户的历史合作情况、信用水平等采取差异化销售待遇，即对于历史合作较好或信用良好的客户，给予一定期限（通常为不超过 90 天）的信用期，对于信用等级较低或初次合作的客户，严格执行签订合同后预付全部货款或发货前预付全部货款的政策。此外，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收入质量，公司已逐步提高客户准入门槛，近年来新增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较好，实际坏账率较低。

从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来看，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29、3.61、5.47 和 5.40，应收账款周转率呈上升趋势，不存在放宽信用政策的情形。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余额较高符合公司经营特点，具有合理性；公司应收账款周转水平处于同行业合理区间，且随公司持续加强对应收账款的催收和管控力度，最近一年及一期应收账款周转情况良好，不存在放宽信用政策的情形。

三、长账龄应收账款余额和占比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一致

(一) 长账龄应收账款余额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9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 年 9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11,623.02	48.13%	13,378.45	55.06%	20,795.89	62.00%	24,143.69	66.82%
1 至 2 年	3,300.24	13.66%	3,040.45	12.51%	6,166.92	18.39%	3,587.19	9.93%
2 至 3 年	1,868.72	7.74%	2,119.39	8.72%	1,151.40	3.43%	1,258.35	3.48%
3 年以上	7,359.31	30.47%	5,757.66	23.70%	5,427.99	16.18%	7,145.27	19.77%
应收账款余额	24,151.28	100.00%	24,295.96	100.00%	33,542.21	100.00%	36,134.51	100.00%
减：坏账准备	10,037.61	41.56%	8,758.66	36.05%	7,688.85	22.92%	7,552.27	20.90%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14,113.67	58.44%	15,537.30	63.95%	25,853.36	77.08%	28,582.24	79.10%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9 月末，公司 3 年以上账龄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分别为 19.77%、16.18%、23.70% 和 30.47%，长账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相对较高。

结合本题之“二、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余额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信用政策与同行业是否存在较大差异，是否存在放宽信用政策的情形”之回复，公司长账龄应收账款占比较高，主要系公司历史发展过程中客户结构等原因而产生的历史遗留问题，公司在持续加强应收账款催收力度的同时已充分计提了坏账准备，具有合理性，且符合会计处理的谨慎性原则。

(二)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情况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9 月末，公司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项目		2021 年 9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迈瑞 医疗	信用期以内	未披露	68.24%	75.02%	71.78%
	超信用期 90 天	未披露	16.04%	13.32%	14.00%
	超过信用期 90-360 天	未披露	9.32%	4.53%	10.30%
	超过信用期 360 天	未披露	6.40%	7.13%	3.93%
开立 医疗	1 年以内	未披露	59.76%	71.74%	82.47%
	1-2 年	未披露	18.62%	15.26%	9.93%

项目		2021 年 9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3 年	未披露	8.26%	6.25%	2.73%
	3 年以上	未披露	13.35%	6.76%	4.88%
东软 医疗	1 年以内	未披露	未披露	79.57%	73.00%
	1-2 年	未披露	未披露	6.40%	13.81%
	2-3 年	未披露	未披露	5.87%	4.52%
	3 年以上	未披露	未披露	8.15%	8.67%
万东 医疗	1 年以内	48.13%	55.06%	62.00%	66.82%
	1-2 年	13.66%	12.51%	18.39%	9.93%
	2-3 年	7.74%	8.72%	3.43%	3.48%
	3 年以上	30.47%	23.70%	16.18%	19.77%

由上表，公司 3 年以上长账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较高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系受历史客户结构等原因影响所致，且公司已根据会计政策对长账龄应收账款充分计提了减值准备。剔除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因素影响，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公司 1 年以内账龄的应收账款余额占应收账款净额的比例为 82.35%，应收账款质量良好。

四、对大金额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单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一致

（一）对大金额应收账款单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以单项和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并计提坏账准备。其中对于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9 月末，公司依据会计政策要求，分析相关债务方经营情况、偿债能力及偿债意愿，综合判断相关应收款项的可回收性，对于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情况，公司对该应收款项识别为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组合，并确认相应的预期信用损失。

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公司按单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具体情况及原因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账龄	全额计提的具体原因
1	沈阳万东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514.46	514.46	5 年以上	已被吊销营业执照

序号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账龄	全额计提的具体原因
2	Gmi General Medical Italia S.R.L	276.60	276.60	2-3 年	经持续催收, 无反馈及回款
3	重庆月恒医疗	220.67	220.67	5 年以上	账龄较长, 多次催讨未回款
4	太原市曙光药业有限公司	168.00	168.00	4-5 年	经公司业务人员实地走访, 处于非正常经营状态
5	Gulomjon Neyro Service LLC	166.38	166.38	1-2 年	经持续催收, 无反馈及回款
6	重庆合川中西医结合医院	164.80	164.80	2-3 年	经持续催收, 无反馈及回款
7	Egyptian Import Office	161.99	161.99	2-3 年	经持续催收, 无反馈及回款
8	Ishonchmed LLC	146.65	146.65	1-2 年	经持续催收, 无反馈及回款
9	Lyan System Pars Company	140.26	140.26	5 年以上	账龄较长, 多次催讨未回款
10	Cloud Medical CO.,LTD.	135.02	135.02	3-4 年	经持续催收, 无反馈及回款
11	吉林省中瑞锦程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133.83	133.83	5 年以上	已被吊销营业执照
12	重庆维克源贸易	131.50	131.50	2-3 年	经持续催收, 无反馈及回款
13	西藏藏建建设	130.00	130.00	2-3 年	经持续催收, 无反馈及回款
14	北京益达盛源科技有限公司	129.50	129.50	3-4 年	经公司业务人员实地走访, 处于非正常经营状态
15	黑龙江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	128.89	128.89	5 年以上	已被吊销营业执照
16	重庆市卫生局	124.03	124.03	5 年以上	账龄较长, 多次催讨未回款
17	Ingenieria Hospital Aria C.A.	123.97	123.97	5 年以上	账龄较长, 多次催讨未回款
18	金锐同创(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6.00	106.00	2-3 年	经持续催收, 无反馈及回款
19	单项金额小于 100 万元的零星客户-逾期较久	2,799.85	2,799.85	5 年以上	账龄较长, 多次催讨未回款
20	单项金额小于 100 万元的零星客户-其他	838.19	838.19	1-5 年	经持续催收, 无反馈及回款
21	分公司及拟注销清算子公司单项金额小于 100 万元的零星客户	693.67	693.67	-	经持续催收, 无反馈及回款
合计		7,434.26	7,434.26	-	-

由上表, 公司按单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均有客观证据表明已经发生了信用减值, 按单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满足会计政策要求, 且符合谨慎性原则,

具有合理性。

（二）对大金额其他应收款单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

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公司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具体情况及原因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账龄	计提理由
1	北京泽润旺康商贸有限公司	1,802.00	1,802.00	1-2 年	未履行合同义务，多次催促无效，且目前已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单
2	北京中康鼎晟科贸有限公司	900.00	900.00	1-2 年	未履行合同义务，多次催促无效，且目前已完成工商注销
3	其他	168.56	168.56	5 年以上	账龄较长，无法收回
	合计	2,870.56	2,870.56		

上表第 1、2 项按单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系由公司控股子公司万里云所计提。2019 年度，万里云与北京泽润旺康商贸有限公司、北京中康鼎晟科贸有限公司建立业务合作，并基于双方签订的《购销合同》向其预付货物款项，因交易对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其相应义务，经多次协商、催促后未得到有效反馈，且上述两家公司已分别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单和注销，基于谨慎性原则，万里云于 2019 年底将上述两笔预付款项转入其他应收款核算，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公司按单项全额计提的其他应收款项均有客观证据表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按单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满足会计政策要求，且符合谨慎性原则，具有合理性。

（三）与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情况

同行业可比公司坏账计提政策如下：

序号	可比公司	坏账计提政策
1	东软医疗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账款或当单项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将该应收账款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该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比例。
2	开立医疗	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应收账款或应收账款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综合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估计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对于

序号	可比公司	坏账计提政策
		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以账龄为依据划分组合，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根据前瞻性估计予以调整，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3	迈瑞医疗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本集团将该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的以往损失经验，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9 月末，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可比公司	2021 年 9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迈瑞医疗	未披露	-	-	4,061.54
开立医疗	未披露	178.07	178.07	178.07
东软医疗	未披露	未披露	1,197.19	1,176.58
万东医疗	7,434.26	7,563.40	3,953.01	588.24

注：2019-2020 年末，迈瑞医疗未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从应收款项坏账计提政策来看，公司与同行业公司相比无重大差异，符合会计准则相关要求。

从按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来看，不同可比公司之间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金额差异较大，公司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金额相对较高，系公司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款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符合会计政策的谨慎性要求。鉴于不同公司具有不同的发展历史和客户结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金额各不相同符合客观情况，具有合理性。

五、结合账龄、期后回款及坏账核销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说明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一) 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坏账计提准备

1、应收账款坏账计提准备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9 月末, 公司应收账款分类别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种类	2021 年 9 月末			2020 年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434.26	7,434.26	100.00%	7,563.40	7,563.4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717.02	2,603.36	15.57%	16,732.55	1,195.26	7.14%
合计	24,151.28	10,037.61	41.56%	24,295.96	8,758.66	36.05%

种类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953.01	3,953.01	100.00%	588.24	588.24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589.20	3,735.84	12.63%	35,546.27	6,964.03	19.59%
合计	33,542.21	7,688.85	22.92%	36,134.51	7,552.27	20.90%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9 月末, 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分别为 20.90%、22.92%、36.05% 和 41.56%。

2、长期应收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坏账计提准备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9 月末, 公司长期应收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1 年 9 月末			2020 年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长期应收款	29,650.06	994.16	3.35%	18,285.25	917.23	5.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9,977.97	6,068.44	30.38%	32,702.18	7,666.05	23.44%
合计	49,628.03	7,062.60	14.23%	50,987.43	8,583.28	16.83%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长期应收款	29,245.50	1,106.66	3.78%	21,823.85	232.20	1.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1,035.09	5,415.61	17.45%	24,925.09	4,528.14	18.17%
合计	60,280.59	6,522.27	10.82%	46,748.94	4,760.34	10.18%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9 月末，公司长期应收款（含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计提比例分别为 10.18%、10.82%、16.83% 和 14.23%。

（二）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账龄情况

1、应收账款账龄情况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9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 年 9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11,623.02	48.13%	13,378.45	55.06%	20,795.89	62.00%	24,143.69	66.82%
1 至 2 年	3,300.24	13.66%	3,040.45	12.51%	6,166.92	18.39%	3,587.19	9.93%
2 至 3 年	1,868.72	7.74%	2,119.39	8.72%	1,151.40	3.43%	1,258.35	3.48%
3 年以上	7,359.31	30.47%	5,757.66	23.70%	5,427.99	16.18%	7,145.27	19.77%
应收账款余额	24,151.28	100.00%	24,295.96	100.00%	33,542.21	100.00%	36,134.51	100.00%
减：坏账准备	10,037.61	41.56%	8,758.66	36.05%	7,688.85	22.92%	7,552.27	20.90%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14,113.67	58.44%	15,537.30	63.95%	25,853.36	77.08%	28,582.24	79.10%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9 月末，公司 3 年以上账龄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分别为 19.77%、16.18%、23.70% 和 30.47%，长账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相对较高，但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已对其充分覆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充分，且公司仍在持续运用多种手段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

2、长期应收款账龄情况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9 月末，公司长期应收款账龄及占比情况如下：

账龄	2021 年 9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未到收款期	29,558.04	59.56%	34,395.29	67.46%	47,920.00	79.49%	34,478.25	73.75%
逾期 1 年内	7,505.86	15.12%	6,564.33	12.87%	5,406.44	8.97%	5,234.37	11.20%

账龄	2021 年 9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逾期 1-2 年	3,527.84	7.11%	3,081.01	6.04%	2,402.02	3.98%	2,394.02	5.12%
逾期 2-3 年	2,638.14	5.32%	2,143.84	4.20%	1,562.91	2.59%	1,736.12	3.71%
逾期 3-4 年	1,994.57	4.02%	1,523.33	2.99%	1,281.98	2.13%	1,315.94	2.81%
逾期 4 年及以上	4,403.58	8.87%	3,279.63	6.43%	1,707.24	2.83%	1,590.24	3.40%
小计	49,628.03	100.00%	50,987.43	100.00%	60,280.59	100.00%	46,748.93	100.00%
减：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9,977.97	-	32,702.18	-	31,035.09	-	24,925.09	-
减：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994.16	-	917.23	-	1,106.66	-	232.20	-
账面价值	28,655.90	-	17,368.02	-	28,138.83	-	21,591.65	-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9 月末，公司逾期 3 年以上的长期应收款（含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占比分别为 6.21%、4.96%、9.42% 和 12.89%，公司长期应收款（含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坏账计提比例已对其充分覆盖，坏账准备计提充分，且公司仍在持续运用多种手段加大催收力度。

（三）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期后回款情况

1、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公司最近三年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的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回款金额	回款比例
2020 年末	24,295.96	13,117.47	53.99%
2019 年末	33,542.21	22,156.30	66.05%
2018 年末	36,134.51	25,291.69	69.99%

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公司最近三年末应收账款期后回款率分别为 69.99%、66.05% 和 53.99%，除已充分计提坏账准备的部分客户外，公司应收账款整体回款情况良好。

2、长期应收款期后回款情况

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公司最近三年各期末长期应收款余额的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长期应收款期末余额	截至 2021 年 9 月末 回款金额	回款比例
2020 年末	50,987.43	12,140.32	23.81%
2019 年末	60,280.59	16,946.29	28.11%
2018 年末	46,748.93	21,929.48	46.91%

注：上表中长期应收款期末余额及回款金额均含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公司最近三年末长期应收款期后回款率分别为 46.91%、28.11% 和 23.81%，公司长期应收款均有约定的回款时间安排，并能按期回款，目前整体回款情况良好。

（四）应收账款和期后应收款坏账核销情况

1、应收账款坏账核销情况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9 月末，公司仅在 2018 年末存在应收账款坏账核销情况，核销金额为 30.00 万元，公司计提的坏账准备余额能够覆盖当期应收账款核销金额，坏账计提充分。

2、长期应收款坏账核销情况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9 月末，公司长期应收款无坏账核销情况，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五）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情况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9 月末，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情况如下：

可比公司	2021 年 9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迈瑞医疗	未披露	7.10%	5.31%	6.63%
开立医疗	未披露	20.68%	13.74%	11.18%
东软医疗	未披露	未披露	12.33%	14.59%
平均值	-	13.89%	10.46%	10.80%
万东医疗	41.56%	36.05%	22.92%	20.90%

由上表，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较高。

综上所述，结合账龄、期后回款及坏账核销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分析，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较为充分。

六、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原因及合理性

结合本题“二、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余额较高的原因及合理

性，信用政策与同行业是否存在较大差异，是否存在放宽信用政策的情形”之回复，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9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行业可比公司均值，主要系可比公司迈瑞医疗作为国内最大的医疗器械生产企业，除医学影像设备领域外，同时覆盖生命信息与支持、体外诊断领域，营运能力较强，其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使得可比公司平均水平较高所致。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随公司持续加强应收账款管控工作，营运能力不断提高，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已高于可比公司开立医疗，应收账款周转水平良好。

综上，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水平及变化具有合理性。

七、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一）保荐机构核查程序

1、访谈发行人财务负责人，了解发行人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划分依据，查阅《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相关监管问答，分析发行人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划分的合理性；

2、查阅发行人定期报告及审计报告、应收账款明细，结合发行人主营业务的业务模式、信用政策、应收账款周转率等情况，分析发行人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余额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

3、访谈发行人财务负责人，取得发行人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账龄表，了解并分析发行人长账龄应收款项余额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

4、访谈发行人财务负责人，了解发行人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获取单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明细，了解单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背景及原因，分析应收款项及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发行人财务政策规定；

5、取得发行人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期后回款统计表，结合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期后回款情况和核销情况，分析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7、查阅同行业可比公司坏账计提政策及计提比例，计算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相关指标，并将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应指标进行对比分析。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1、发行人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依据合同约定的收款周期划分，划分准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相关监管问答的要求；

2、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占比较高，主要系其所处

发展阶段、产品定位、客户结构、收款模式等因素综合影响的结果，具有合理性，发行人信用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较大差异，不存在放宽信用政策的情形；

3、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长账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略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系受历史客户结构、产品定位等影响所致，发行人已根据会计政策对长账龄应收账款充分计提了坏账准备并进一步加强了应收账款催收力度；

4、发行人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金额相对较高，系发行人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款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符合会计政策的谨慎性要求；鉴于不同公司具有不同的发展历史和客户结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金额各不相同符合客观情况，具有合理性；

5、结合账龄、期后回款及坏账核销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分析，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6、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系可比公司迈瑞医疗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使得可比公司平均水平较高所致。随发行人产品结构和客户结构的持续优化，同时发行人持续加强应收账款管控工作，营运能力不断提高，应收账款周转率持续提高，2020年及2021年1-9月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已处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合理区间内，具有合理性。

问题四

申请人报告期各期末存货余额较高。

请申请人补充说明：（1）报告期各期末存货余额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相一致，是否存在库存积压无法销售等情况；（2）结合库龄、期后销售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请保荐机构发表核查意见。

回复：

一、报告期各期末存货余额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相一致，是否存在库存积压无法销售等情况

（一）报告期各期末存货余额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

2018-2020年末及2021年9月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19,179.37万元、18,832.63万元、24,589.81万元和21,049.29万元，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在产

品和库存商品等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9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7,019.68	33.35%	6,507.17	26.46%	5,344.14	28.38%	5,214.09	27.19%
在产品	7,255.93	34.47%	7,895.98	32.11%	8,065.39	42.83%	6,716.59	35.02%
库存商品	6,742.57	32.03%	10,086.00	41.02%	5,387.66	28.61%	7,218.65	37.64%
低值易耗品	31.11	0.15%	100.66	0.41%	35.43	0.19%	30.04	0.16%
合计	21,049.29	100.00%	24,589.81	100.00%	18,832.63	100.00%	19,179.37	100.00%
占净资产的比例	8.61%		10.33%		8.62%		9.51%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6.29%		21.72%		19.17%		20.09%	

结合公司生产模式，对于整机生产和组装调试，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以订单为基础驱动，结合订单交付时间和生产能力制定生产计划，同时根据上年销售情况及本年销售预测对需求量较大的畅销产品备有少量库存；对于高压发生器、平板探测器、球管等需求量相对较大的标准部件，公司采取生产计划驱动的模式，根据未来一定时间内的用量预测提前生产或采购备货。鉴于公司产品主要零部件存在一定采购周期、公司产品组装调配存在一定生产周期、公司产品从生产完成至安装验收确认收入存在一定在途周期，故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存在一定规模的存货具有合理性。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9 月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占当期末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51%、8.62%、10.33%和 8.61%，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0.09%、19.17%、21.72%和 26.29%，占比基本稳定。2020 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较上年末增加 5,757.18 万元，增幅较大，主要系受疫情影响，公司部分大型影响设备安装和验收进度放缓，公司库存商品中已发出但尚未完成安装验收的产品余额为 8,172.75 万元，造成当年末存货库存商品余额大幅增加。随该部分发出商品陆续完成安装及验收，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公司存货规模已有明显降低。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情况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特点，具有合理性。

（二）公司存货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情况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9 月末，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存货账面价值占流动资产、净资产的比例情况如下：

项目		2021 年 9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存货占流动资产比例	迈瑞医疗	17.37%	16.37%	12.09%	11.18%
	开立医疗	37.97%	20.84%	18.66%	21.66%
	东软医疗	未披露	未披露	31.60%	25.49%
	平均值	27.67%	18.61%	20.79%	19.44%
	万东医疗	12.75%	13.18%	12.68%	13.17%
存货占净资产比例	迈瑞医疗	12.79%	15.20%	12.16%	11.19%
	开立医疗	31.00%	23.10%	20.52%	18.81%
	东软医疗	未披露	未披露	24.75%	22.27%
	平均值	21.89%	19.15%	19.14%	17.42%
	万东医疗	8.61%	10.33%	8.62%	9.51%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9 月末，公司存货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3.17%、12.68%、13.18% 和 12.75%，占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51%、8.62%、10.33% 和 8.61%。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9 月末，公司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占流动资产的平均比例分别为 19.44%、20.79%、18.61% 和 27.67%，占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7.42%、19.14%、19.15% 和 21.89%，公司存货占相应指标的比例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9 月末，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对比情况如下：

可比公司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迈瑞医疗	1.95	2.54	2.90	2.81
开立医疗	0.83	1.30	1.63	1.61
东软医疗	-	-	1.51	1.50
平均值	1.39	1.92	2.01	1.97
万东医疗	1.83	2.59	2.75	2.93

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93、2.75、2.59 和 1.83，存货周转率整体处于较高水平，但呈下降趋势。2018-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9 月，公司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周转率平均水平分别为 1.97、2.01、1.92 和 1.39，公司存货周转率水平与迈瑞医疗接近，略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一方面系公司采取“以销定产、少量备货”的生产模式，期末备货存货规模相对较小；另一方面系公司为提高整体运营能力，零部件主要采用自主研发后借助外部资源代

工的生产方式，公司更多承担研发和组装调试工作，期末原材料和在产品金额相对较小。

（三）公司不存在库存积压无法销售等情况

综上，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规模合理，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不存在重大库存积压无法销售等情况。

二、结合库龄、期后销售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一）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与计提情况

公司于每个会计期末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9 月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9 月末			2020 年末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原材料	7,076.84	57.16	0.81%	6,564.33	57.16	0.87%
在产品	8,827.53	1,571.60	17.80%	9,467.58	1,571.60	16.60%
库存商品	7,941.07	1,198.50	15.09%	11,359.55	1,273.55	11.21%
低值易耗品	31.11	-	-	100.66	-	-
合计	23,876.55	2,827.26	11.84%	27,492.12	2,902.31	10.56%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原材料	5,380.45	36.31	0.67%	5,257.63	43.54	0.83%
在产品	9,240.27	1,174.88	12.71%	7,633.68	917.09	12.01%
库存商品	5,835.33	447.67	7.67%	7,742.68	524.03	6.77%

低值易耗品	35.43	-	0.00%	30.04	-	-
合计	20,491.48	1,658.86	8.10%	20,664.03	1,484.66	7.18%

2018-2020年末及2021年9月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金额分别为1,484.66万元、1,658.86万元、2,902.31万元和2,827.26万元,占各期末存货余额的比例分别为7.18%、8.10%、10.56%和11.84%。公司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各期末均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并充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库存商品减值主要系对库龄较长且产品注册证书即将到期或已到期预计无法正常销售的产品、发出时间较长且客户尚未验收的产品计提,在产品减值主要系子公司上海万东因拟注销,业务停滞,依据其在产品可变现净值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二) 公司存货的库龄情况

2018-2020年末及2021年9月末,公司存货库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库龄	2021年9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1年以内	14,845.57	70.53%	20,688.97	84.14%	12,617.65	67.00%	15,488.40	80.76%
1-2年	3,663.02	17.40%	1,479.97	6.02%	3,761.86	19.98%	2,574.37	13.42%
2年以上	2,540.70	12.07%	2,420.88	9.85%	2,453.12	13.03%	1,116.61	5.82%
合计	21,049.29	100.00%	24,589.81	100.00%	18,832.63	100.00%	19,179.37	100.00%

2018-2020年末及2021年9月末,公司库龄1年以内的存货账面余额占比分别为80.76%、67.00%、84.14%和70.53%,公司存货周转速度较快,与公司整机产品“以销定产、少量备货”的基本生产模式相适应,整体库龄结构良好。2019年末,公司库龄1年以内的存货占比较低,主要系2018年以来公司将业务拓展重心向MRI产品倾斜,因涉及生产准备及工艺验证优化等程序,且产品推广期间存有一定备货,导致当年末库龄1年以上的在产品 and 库存商品金额较高所致。

(三) 公司存货的期后销售情况

截至2021年9月末,2018-2020年末公司存货中库存商品的期后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点	期末余额	剔除上海万东存货后余额	期后六个月结转金额	期后六个月结转比例
2020 年末	11,359.55	10,982.77	8,903.86	81.07%
2019 年末	5,835.33	5,428.38	2,471.25	45.52%
2018 年末	7,742.68	6,724.81	3,643.48	54.18%

注：期末余额为库存商品金额

2018-2020 年末，剔除已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上海万东存货余额影响后，公司库存商品期后六个月内销售结转比例分别为 54.18%、45.52% 和 81.07%，2019 年末库存商品期后六个月结转比例相对较低，主要系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产品发货及安装验收放缓所致。整体而言，公司期后销售结转比例相对较高，期后销售情况良好，不存在库存积压情况。

（四）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9 月末，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情况如下：

可比公司	2021 年 9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迈瑞医疗	未披露	4.64%	5.98%	7.75%
开立医疗	未披露	9.32%	5.83%	5.32%
东软医疗	未披露	未披露	4.92%	4.19%
平均值	-	6.98%	5.57%	5.75%
万东医疗	11.84%	10.56%	8.10%	7.18%

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2020 年末计提比例与开立医疗接近，高于东软医疗及迈瑞医疗计提比例，处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合理区间。由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业务模式存在差异，历史存货处理情况及对近期市场环境和产品销售估计存在一定差异，故公司和可比公司间存货跌价计提比例存在一定差异具有合理性。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库龄分布、期后销售及周转情况整体较好，公司存货情况与公司经营模式相匹配，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处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合理区间，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三、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一）保荐机构核查程序

1、访谈发行人相关人员，了解发行人存货管理制度、生产模式，查阅发行

人定期报告及审计报告，了解发行人存货构成和变动情况，并分析其合理性；

2、取得发行人 2018-2020 年末存货的期后销售情况统计表，分析发行人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3、查阅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周转率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并与公司进行对比分析。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发行人存货情况与发行人所处行业的一般特点及发行人经营模式相匹配，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不存在重大差异，存货规模合理，不存在重大库存积压无法销售的情况；

2、发行人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提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结合发行人存货库龄结构、期后销售情况，并经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问题五

申请人的销售模式主要包括直销和经销两种模式。申请人销售费用和销售费用率较高。

请申请人补充说明：(1)最近三年一期直销和经销模式销售收入和占比情况；(2)销售费用和销售费用率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一致，是否涉及商业贿赂情形。

请保荐机构发表核查意见。

回复：

一、最近三年一期直销和经销模式销售收入和占比情况

公司产品销售合同签订时均需明确最终用户，根据最终用户是否为合同签订方，公司将产品销售分为直销和经销两种模式，两种模式下公司产品的终端客户均为医院、体检中心等医疗机构。与一般意义的直销及经销模式明显不同的是，除 2020 年新冠疫情爆发以来的 DR 和移动 DR 产品应急采购外，两种模式下公司销售人员均直接接触终端最终用户并提供售后服务。

公司直销模式下的终端客户以民营医疗机构和体检中心为主，公司通过自有销售团队直接与客户进行沟通交流，通过参与客户公开招投标或产品择优比选等

方式，实现产品销售；经销模式下的终端客户包括公立医院、民营医院等机构，覆盖面更广，公司销售团队与经销商配合，共同完成终端客户的需求挖掘和合同签订。其中，经销商负责客户机会挖掘、商务洽谈和项目投标等工作，公司负责方案策划、需求匹配和产品选型，并为客户提供后续产品安装、调试和技术及服务支持等工作。

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公司不同销售模式下的主营业务收入金额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模式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经销	58,936.15	76.47%	89,376.65	82.81%	55,362.88	59.48%	54,231.17	60.17%
直销	18,133.39	23.53%	18,551.06	17.19%	37,719.83	40.52%	35,899.13	39.83%
合计	77,069.53	100.00%	107,927.71	100.00%	93,082.71	100.00%	90,130.30	100.00%

通过经销模式，公司可充分借助经销商的本土化优势，实现对终端医疗客户的广泛覆盖，建立全方位立体覆盖的国内营销网络；通过直销模式，公司可以更加迅速快捷地了解客户需求，时刻保持敏锐的市场嗅觉，及时跟踪全球市场动态和产品发展方向，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实现产品迭代。在此基础上，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持续提升营销队伍专业化素养，注重对终端客户的售后服务工作，能够快速响应不同销售模式下终端客户的需求。

二、销售费用和销售费用率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一致，是否涉及商业贿赂情形。

（一）销售费用和销售费用率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

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14,893.23 万元、14,536.13 万元、14,457.53 万元和 14,221.35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5.60%、14.80%、12.77% 和 17.76%，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及附加	8,596.16	60.45%	7,634.45	52.81%	7,382.31	50.79%	7,749.30	52.03%
差旅费	1,256.57	8.84%	2,014.06	13.93%	1,630.54	11.22%	2,007.67	13.48%
售后服务费	1,267.62	8.91%	1,542.67	10.67%	1,581.99	10.88%	1,346.37	9.04%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销售服务费	734.15	5.16%	608.40	4.21%	271.46	1.87%	365.03	2.45%
会议费	417.41	2.94%	421.28	2.91%	337.34	2.32%	425.44	2.86%
展览费	343.98	2.42%	303.77	2.10%	479.86	3.30%	592.97	3.98%
办公费	116.64	0.82%	264.60	1.83%	118.37	0.81%	255.42	1.71%
业务招待费	289.34	2.03%	264.23	1.83%	187.95	1.29%	279.89	1.88%
业务宣传费	73.36	0.52%	159.85	1.11%	238.01	1.64%	94.66	0.64%
广告费	171.64	1.21%	128.48	0.89%	93.47	0.64%	131.97	0.89%
租赁费	135.13	0.95%	107.47	0.74%	137.78	0.95%	101.35	0.68%
运输费	721.51	5.07%	52.74	0.36%	1,162.92	8.00%	1,246.69	8.37%
折旧费	45.93	0.32%	51.94	0.36%	72.38	0.50%	61.87	0.42%
其他	51.90	0.36%	903.60	6.25%	841.75	5.79%	234.59	1.58%
合计	14,221.35	100.00%	14,457.53	100.00%	14,536.13	100.00%	14,893.23	100.00%
营业收入	80,070.25		113,190.48		98,237.20		95,452.97	
占营业收入比例	17.76%		12.77%		14.80%		15.60%	

从公司销售费用构成来看，职工薪酬及附加、差旅费是销售费用的主要组成部分，报告期内各期合计占销售费用的比重均在 60% 以上，对公司销售费用具有重要影响。

职工薪酬及附加包含销售人员的基本工资、销售提成及奖金和员工福利等费用，其中基本工资由基本岗位工资及销售提成构成，销售提成及奖金与销售人员业绩有关，即与销售绩效挂钩。报告期内各期，公司销售人员数量及人均销售收入贡献情况如下：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人数（人）	222	220	202	267
营业收入（万元）	80,070.25	113,190.48	98,237.20	95,452.97
人均贡献（万元）	360.68	514.50	486.32	357.50

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公司销售人员人均销售收入贡献分别为 357.50 万元、486.32 万元、514.50 万元和 360.68 万元，人均销售收入贡献呈逐步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提升、经销体系逐渐完善和销售人员客户服务能力提升共同作用的结果。

公司差旅费用主要包括销售人员的住宿及交通费等。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费用报销制度及流程，明确规定了销售人员的出差、住宿等申请审批流程和报销流程和，依据经审批后的费用审批单、合同协议、发票等确认及核算相关费用，有效确保了差旅费用的真实性。

综上，公司销售费用较高，主要系公司销售人员薪酬和差旅费较高所致，上述费用均系公司正常业务所产生的支出，报告期内基本稳定，具有合理性。

（二）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

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可比公司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迈瑞医疗	14.66%	17.18%	21.78%	23.28%
开立医疗	27.98%	27.89%	32.45%	28.71%
东软医疗	未披露	未披露	17.30%	17.37%
平均值	21.32%	22.53%	23.84%	23.12%
万东医疗	17.76%	12.77%	14.80%	15.60%

公司销售费用中的薪酬费用和差旅费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薪酬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迈瑞医疗	未披露	10.91%	12.22%	12.74%
	开立医疗	未披露	19.13%	17.42%	14.80%
	东软医疗	未披露	未披露	7.64%	6.66%
	平均值	-	15.02%	12.43%	11.40%
	万东医疗	10.74%	6.74%	7.51%	8.12%
差旅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迈瑞医疗	未披露	1.30%	2.43%	2.47%
	开立医疗	未披露	2.37%	4.66%	3.90%
	东软医疗	未披露	未披露	2.40%	2.36%
	平均值	-	1.84%	3.16%	2.91%
	万东医疗	1.57%	1.78%	1.66%	2.1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基本保持稳定，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公司销售费用中薪酬费用和差旅费占营业收入比例基本保持稳定，薪酬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略低于平均水平，差旅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平均值基本持平。

主要原因如下：

（1）作为我国医用放射影像产业的开拓者和奠基者之一，公司 DR 产品和 DRF 产品连续多年国内市场占有率排名第一，已在经销渠道和终端医疗机构中建立了广泛的品牌影响力，故销售费用中广告、业务宣传等方面投入较少；

（2）公司销售模式以经销模式为主，通过覆盖全国绝大部分省市的经销网络，公司充分借助经销渠道在客户机会挖掘、商务洽谈和项目投标等方面的本土化优势，提高销售人员人均收入贡献，使得公司当前销售人员数量相对较少，整体薪酬费用较少；

（3）为保证公司盈利能力稳定增长，控制销售费用支出，公司每年初会根据市场情况制定较为审慎的销售费用预算并严格执行，确保销售费用控制在合理范围；

（4）公司以研发为驱动，近年来阶段战略重点为研发投入，以提高 CT、超导型 MRI、DSA 等产品核心技术水平，不断补足产品短板，提升“一站式”影像设备产品服务能力，未将销售作为重点投入方向。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和销售费用率较高，但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系公司所处医疗器械行业特点、公司所处发展阶段、公司销售模式及公司战略选择等因素影响，具有合理性。

（三）公司销售费用不涉及商业贿赂情形

1、公司针对商业贿赂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严格执行

针对商业贿赂，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严格执行，形成了反商业贿赂的长效预警机制。公司对全体员工相关行为准则进行了规范，在日常员工培训中要求全体员工必须认真学习并深刻理解反不正当竞争和商业贿赂有关法律法规，在公司战略制定、决策执行及日常运行中自觉抵制不正当竞争和商业贿赂行为。此外，公司要求每一位销售人员签订《销售人员承诺书》，承诺销售医疗器械的过程中，不以各种名义给予医疗机构、医务人员回扣、手续费、提成等财物。公司相关内控制度能够有效保障销售行为合法合规，防止出现商业贿赂行为。

2、公司销售费用支出不涉及商业贿赂情形

为加强合同审批管理，公司制定了《合同管理制度》，并明确合同签订的流程及各相关部门的合同审核职责，对合同签订、履行形成了有效管控；同时，为加强票据管理和费用管控，公司制定了《资金管理和报销审批规定》，明确了各

项票据要求和费用支付要求,并对不同金额的费用报销审批制定了明确的审批权限,对票据回收和费用支付进行了有效管控。通过上述措施,公司能够对相关合同签订和费用发生形成有效监督,确认销售费用支出均有相关真实活动发生,保证销售费用支出的准确、真实及合规。

此外,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信用中国网站、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网站进行检索核查,并通过主要互联网媒体进行查询,结合公司已取得的《企业信息查询结果》告知书(京朝市监信查字【2021】584号),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商业贿赂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亦不存在因商业贿赂行为被立案调查或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

三、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一) 保荐机构核查程序

1、访谈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了解发行人销售模式及特点,分析不同销售模式下分别实现的销售收入及占比;

2、查阅发行人定期报告及审计报告,分析发行人销售费用构成及变动情况,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分析销售费用的合理性;

3、了解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查阅发行人《合同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和报销审批规定》及销售人员签订的《销售人员承诺书》;

4、通过相关政府机关的公开信息检索和主要互联网媒体查询发行人是否存在商业贿赂情况,并取得发行人合规证明文件。

(二)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1、发行人销售模式分为直销和经销模式,两种模式下发行人产品的终端客户均为医院、体检中心等机构,发行人通过两种模式相结合,实现了立体覆盖的国内营销网络建立和高效的售后服务体系建设;

2、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基本保持稳定,且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系发行人所处医疗器械行业特点、发行人所处发展阶段、发行人销售模式及发行人战略选择等因素综合影响结果,具有合理性,发行人销售费用不涉及商业贿赂的情形。

问题六

根据申请文件,申请人本次发行对象为公司控股股东美的集团。请申请人

补充说明：(1) 认购资金来源，是否为自有资金，是否存在对外募集、代持、结构化安排或直接间接使用申请人及其关联方资金用于认购的情形，是否存在申请人或利益相关方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等情形，是否公开承诺不会违反《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第二十九条、《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七条的规定 (2) 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关联方从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是否存在减持情况或减持计划，如有，就该情形是否违反《证券法》第四十四条等相关规定发表明确意见；如无，出具承诺并公开披露；(3) 本次发行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等相关规定。

请保荐机构和申请人律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一、认购资金来源，是否为自有资金，是否存在对外募集、代持、结构化安排或直接间接使用申请人及其关联方资金用于认购的情形，是否存在申请人或利益相关方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等情形，是否公开承诺不会违反《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第二十九条、《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七条的规定

根据《万东医疗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及公司与控股股东美的集团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公司控股股东美的集团，其以自有资金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根据《美的集团 2021 年三季度报告》，美的集团截至 2021 年 9 月末的总资产为 3,763.34 亿元，净资产为 1,283.05 亿元，货币资金为 558.71 亿元，具有充足的认购能力。

美的集团已于 2021 年 11 月 12 日出具了《关于认购资金及其合法性的承诺函》，承诺：“1、本公司用于认购万东医疗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全部来源于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并拥有完全的、有效的处分权。2、本公司不存在通过对外募集、代持、结构化安排或直接、间接使用万东医疗及其关联方资金用于本次认购的情形。3、本公司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不存在接受万东医疗或利益相关方提供财务资助、补偿、承诺收益或其他协议安排的情形。4、本公司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不会违反《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第二十九条、《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七条的规定。5、若因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函项下承诺内容而导致万东医疗或其他股东受到损失的，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6 日对前述承诺进行了公告披露。

此外，公司已于 2021 年 7 月 5 日出具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的承诺函》，承诺“公司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的情形”。

综上，美的集团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认购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存在对外募集、代持、结构化安排或直接间接使用公司及其关联方资金用于认购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或利益相关方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等情形，并已就不会违反《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第二十九条、《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七条的规定等事项作出了公开承诺。

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关联方从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是否存在减持情况或减持计划，如有，就该情形是否违反《证券法》第四十四条等相关规定发表明确意见；如无，出具承诺并公开披露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根据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东名册，截至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除美的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外，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关联方均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根据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东名册及公司相关公告信息，本次非公开发行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期间美的集团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

根据美的集团于 2021 年 2 月 4 日签署的《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美的集团已承诺“本公司因本次交易直接持有的万东医疗的股份自该等股份过户登记完成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根据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该次转让股份过户登记日期为 2021 年 5 月 6 日，因此，美的集团已承诺自该等股份过户登记完成之日（2021 年 5 月 6 日）起 18 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

就本次发行，美的集团已出具《关于认购股份锁定的承诺函》，承诺如下：“1、本公司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以任何方式转让、让渡或者约定由其他主体以任何方式部分或全部享有本公司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若前述锁定安排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或监管要求不相符，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或监管要求进行相应调整。2、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后，本公司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因公司送

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公司股份，亦将遵守上述锁定期安排。上述股份锁定期结束后，本公司减持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3、此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如违反该承诺给公司或相关各方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实际控制人何享健先生于 2021 年 11 月 12 日出具了《关于不存在股票减持情况或计划的承诺函》，承诺如下：“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自万东医疗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事宜的董事会召开日（即 2021 年 7 月 5 日）前 6 个月至本承诺函出具日（含当日），不存在减持万东医疗股份的情况。2、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至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的六个月内，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将不会减持万东医疗股份，也不存在减持万东医疗股份的计划。3、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违反前述承诺而发生减持情况的，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承诺因减持所得的收益全部归万东医疗所有，并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6 日对前述承诺进行了公告披露。

综上，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关联方从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存在减持情况或减持计划，实际控制人已出具了《关于不存在股票减持情况或计划的承诺函》并公开披露。

三、本次发行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等相关规定。

根据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东名册，截至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公司控股股东美的集团持有公司 29.09% 股份。根据《万东医疗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美的集团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将超过 30%，美的集团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将触发《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四十七条第二款规定的要约收购义务。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资者可以免于发出要约：……（三）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批准，投资者取得上市公司向其发行的新股，导致其在该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30%，投资者承诺 3 年内不转让本次向其发行的新股，且公司股东大会同意投资者免于发出要约”。

根据美的集团出具的《关于认购股份锁定的承诺函》，其已承诺本次非公开发行中所取得的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控股股东免于

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已批准美的集团免于发出要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第（三）项的规定。

综上，本次发行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等相关规定。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一）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核查程序

1、查阅发行人《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等相关信息披露文件和美的集团第三季度财务报告；

2、查阅发行人与美的集团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3、查阅发行人股东名册，分析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4、查阅认购对象美的集团收购发行人股权时出具的《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就本次非公开发行出具的《关于认购资金及其合法性的承诺函》、《关于认购股份锁定的承诺函》及发行人相关公告；

5、查阅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何享健先生就本次发行出具的《关于不存在股票减持情况或计划的承诺函》及发行人相关公告。

（二）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核查意见

1、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美的集团的认购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存在对外募集、代持、结构化安排或直接间接使用发行人及其关联方资金用于认购的情形，亦不存在发行人或利益相关方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等情形。美的集团已公开承诺不会违反《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第二十九条、《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七条的规定；

2、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关联方从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存在减持情况或减持计划且已出具相应承诺并公告披露；

3、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美的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将超过 30%，其已承诺本次非公开发行中所取得的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并已经万东医疗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批准免于发出要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第（三）项的规定。

问题七

请申请人补充说明申请人及控股、参股子公司是否存在房地产相关业务，请保荐机构和申请人律师发表核查意见。

回复：

一、请申请人补充说明申请人及控股、参股子公司是否存在房地产相关业务

（一）公司及其控股、参股公司经营范围不涉及房地产业务

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共 10 家，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分公司共 7 家，参股公司（含具有股权投资关系但非联营企业的参股公司）共 5 家，上述主体的经营范围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公司本部		
1	万东医疗	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机器设备安装、维修；劳务服务；销售汽车（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I、II 类医疗器械；物业管理；出租商业用房；出租办公用房；医疗器械制造；销售 III 类医疗器械。（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 III 类医疗器械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公司控股公司		
2	万东百胜	研发、生产、销售：医疗器械、健身器材、保健器械器具、电子电器产品及其零配件（以上生产项目均不含橡胶、塑料及危化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万里云	销售 III 类医疗器械；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不得面向全国招生）；计算机系统服务；应用软件开发（不含医用软件）；预防保健服务（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健康管理（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健康咨询（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教育咨询（不含出国留学咨询及中介服务）；销售医疗器械（II 类）；销售电子产品、计算机、汽车配件、汽车；机械设备租赁。（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4	大庆万里云	病理及医学影像诊断服务、预防保健中心服务、营养健康咨询服务、全民健身咨询服务、体育健康服务、中医学与中药学研究服务、康复医院服务、临床检验中心服务、第三方医学检验机构服务、精神康复服务；健康体检服务；综合医院；专科医院；门诊部；医疗设备经营租赁；通讯终端设备、医疗实验室及医用消毒设备和器具、医药、医疗器械、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销售；医药及医疗器械的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5	黑龙江万里云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应用软件开发（不含医用软件）；健康咨询服务（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教育咨询服务（不含出国留学咨询及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中介服务),健康体检、医学影像诊断(限分公司经营), 医疗器械批发、零售、维修。(工商登记、备案信息及工商登记前置改后置目录请登录企业信息公示系统查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上海万东	医疗器械生产及销售(具体范围详见许可证表述), 橡塑制品、机电设备、金属材料、日用百货、机械设备及配件、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文体用品、仪器仪表、钢材、办公用品、纺织品、服装鞋帽、工艺礼品、电子产品、包装材料、商用车及九座以上乘用车的销售; 计算机软硬件(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的开发及销售; 从事海上、陆路、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 普通道路货物运输代理; 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商务信息咨询(不得从事经纪)。(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南京万东	医疗器械(按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销售。汽车(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卫生材料及零配件、建筑材料、电气设备、电子器材、百货、五金交电、普通机械、矿产品销售; 医疗器械、机器设备安装、维修、技术咨询及服务; 提供劳务服务;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	丹阳影航	从事计算机软硬件、农业、医学、工程、信息、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 计算机系统集成, 计算机网络工程, 计算机软硬件开发, 企业管理咨询, 商务信息咨询, 企业形象策划, 市场营销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广州万东	营养健康咨询服务; 医疗设备租赁服务; 医疗设备维修; 许可类医疗器械经营(即申请《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才可经营的医疗器械, 包括第三类医疗器械和需申请《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方可经营的第二类医疗器械)
10	重庆万祥	批发 6831 医用 X 射线附属设备及部件(II)、6821 医用电子仪器设备(含以及除颤器III)、6828 医用磁共振设备(III)、6830 医用 X 射线设备(III)、6840 临床检验分析仪器(III), II类 6820 普通诊察器械、6841 医用化验和基础设备器具、6856 病房护理设备及器具、6857 消毒和灭菌设备及器具、6864 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6865 医用缝合材料及粘合剂、6870 软件, II、III类 6854 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4 除外)、6822 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1 除外)、6815 注射穿刺器械、6866 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6823 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 III类 6825 医用高频仪器设备, II类 6830 医用 X 射线设备, 销售仪器仪表、计算机软件、建材(不含危险化学品)、汽车、电气设备、电子设备、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和一类易制毒品)、通用机械、矿产品(国家有专项管理规定的除外), 医疗器械维修及技术服务, 室内外装饰, 医疗设备安装, 医疗设备租赁、医疗器械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1	重庆万飞	批发兼零售 I 类、II 类、III 类医疗器械、办公用品、电子仪器、工程机械设备, 计算机软硬件开发及销售, 医疗设备租赁及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动。)
公司及其控股公司的分公司		
12	万东医疗技术服务分公司	技术推广服务；销售电子产品、机械设备、五金交电、汽车（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安装 X 光机；技术开发；销售 III 类医疗器械。（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 III 类医疗器械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3	万东医疗合肥办事处	为总公司提供联络服务
14	万东医疗云南分公司	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机器设备安装、维修；劳务服务；销售汽车（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I、II 类医疗器械；物业管理；出租商业用房；出租办公用房；医疗器械制造；销售 III 类医疗器械。（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 III 类医疗器械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5	黑龙江万里云医学影像诊断中心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应用软件开发（不含医用软件）；健康咨询服务（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教育咨询服务（不含出国留学咨询及中介服务），健康体检、医学影像诊断（限分公司经营），医疗器械批发、零售、维修。（工商登记、备案信息及工商登记前置改后置目录请登录企业公示信息系统查询）
16	黑龙江万里云健康体检中心	健康体检，医学影像诊断（工商登记、备案信息及工商登记前置改后置目录请登录企业公示信息系统查询）
17	黑龙江万里云体检二部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应用软件开发（不含医用软件）；健康咨询服务（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教育咨询服务（不含出国留学咨询及中介服务）、健康体检、医学影像诊断，医疗器械批发、零售、维修
18	大庆万里云万里云健康体检中心	病理及医学影像诊断服务、预防保健中心服务、营养健康咨询服务、全民健身咨询服务、体育健康服务、中医学与中药学研究服务、康复医院服务、临床检验中心服务、第三方医学检验机构服务、精神康复服务、健康体检服务；综合医院；专科医院；门诊部；医疗设备经营租赁；通讯终端设备、医疗实验室及医用消毒设备和器具、医药、医疗器械、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销售；医药及医疗器械的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公司参股公司		
19	杭州万东电子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电子真空器件制造；电子真空器件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0	泰安市普照医学	一类二类三类医疗器械、实验室设备、仪器仪表、计算机及软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影像有限公司	硬件、机电设备的批发、零售；医疗设备维修；医疗软件技术的开发与推广；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应用软件开发；企业管理咨询；远程医疗技术服务；医疗影像技术开发推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1	长沙影向未来医学影像诊断中心有限公司	医学影像科；医学检验技术咨询；医学检验技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远程值守服务；健康管理；医疗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未经批准不得从事 P2P 网贷、股权众筹、互联网保险、资管及跨界从事金融、第三方支付、虚拟货币交易、ICO、非法外汇等互联网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2	上海陆自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3	北京万东康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医疗器械及耗材技术和产品的研究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I 类医疗器械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进出口业务（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提供自产产品及所销售产品的维修服务；生产 I 类医疗器械；销售 II 类医疗器械；生产 III 类：III-6866-1 输液、输血器具及管路、III-6845-4 血液净化设备和血液净化器具；销售自产产品；III 类医疗器械（仅限体外循环及血液处理设备、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进出口业务（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生产第 II 类医疗器械。（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该企业 2005 年 9 月 15 日前为内资企业，于 2005 年 9 月 15 日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生产第 II 类医疗器械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由上表，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分公司、参股公司的经营范围中未包含房地产相关业务。

（二）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具备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第三十条规定，房地产开发企业是以营利为目的，从事房地产开发和经营的企业。

根据《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第二条规定，本条例所称房地产开发经营，是指房地产开发企业在城市规划区内国有土地上进行基础设施建设、房屋建设，并转让房地产开发项目或者销售、出租商品房的行为。

根据《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规定》第三条规定，房地产开发企业应当按照本规定申请核定企业资质等级。未取得房地产开发资质等级证书的企业，不得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

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公司及控股公司、分公司、参股公司均未取得房地产开发资质等级证书，不具备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未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活动。

（三）公司房产租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营业收入构成中不存在房地产开发经营相关业务收入，公司存在将部分临时闲置物业对外出租的情况，相关收入金额及占比均较小。因该等房屋属于临时闲置的自用厂房或办公用房，不属于专为转让而进行的房地产开发项目或专为销售、出租开发的商品房，故公司为了提高资产利用率，将该等房屋对外出租的行为不属于《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所规定的房地产开发经营行为。

二、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一）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核查程序

- 1、查阅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或合伙人协议，并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及其他公开披露的信息；
- 2、查阅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3、查阅发行人自有物业的不动产权证书等相关权属证明文件；
- 4、查询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网站，确认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是否取得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
- 5、查阅发行人对外租赁的租赁协议及租赁收入明细；
- 6、取得发行人出具的关于不存在房地产相关业务的书面确认文件。

（二）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

发行人及其控股公司、分公司、参股公司不存在从事房地产相关业务的情形。

问题八

根据申请文件，申请人部分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资质等资质许可即将到期。请申请人补充说明：（1）申请人及其子公司是否已取得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全部许可资质，是否在有效期限内。（2）申请人及其子公司未更新或未取得相关证书的原因。（3）报告期内是否存在无证经营等违法违规行为。（4）申请人是否存在更新或取得相关资质证书的安排，相关安排是否存在不确定性，是否会对公司

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请保荐机构及申请人律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一、申请人及其子公司是否已取得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全部许可资质，是否在有效期内

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除本题“二、申请人及其子公司未更新或未取得相关证书的原因”所列示相关情形外，公司及其下属子企业已取得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全部许可资质，且均在有效期内，具体情况如下：

1、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资质

序号	公司名称	证书名称	编号	内容	发证日期	有效期至	发证部门
1	万东医疗	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京食药监械生产许20000063号	2002 年版分类目录：II 类：II-6870-4 影象档案传输、处理系统软件，II-6830-2 医用 X 射线诊断设备；III 类：III-6828-1 医用磁共振成像设备 2017 年版分类目录：II 类：II-06-01 诊断 X 射线机，II-06-04X 射线影像接收处理装置 III 类：III-06-09 磁共振成像设备（MRI），III-06-01 诊断 X 射线机，III-06-02X 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CT）	2021.07.26	2024.09.08	北京市药品监督管理局
2	万东百胜	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苏食药监械生产许20200191号	II 类：06-07 超声影像诊断设备	2021.08.10	2025.10.11	江苏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3	万东医疗	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	京朝食药监械生产备20150004号	I 类：I-06 医用成像器械，I-6831 医用 X 射线附属设备及部件	2021.07.27	-	北京市朝阳区市场监管局
4	万东医疗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京朝食药监械经营许20200033号	2002 年版分类目录：III 类：6823, 6828, 6830, 6830 2017 年版分类目录：III 类：06, 06, 06, 06	2021.07.27	2025.03.05	北京市朝阳区市场监管局
5	万东医疗技术服务分公司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京朝食药监械经营许20150957号	2002 年版分类目录：III 类：6823, 6825, 6828, 6830, 6870 2017 年版分类目录：III 类：01, 05, 06, 07, 09,	2020.05.26	2025.05.25	北京市朝阳区市场监管局

序号	公司名称	证书名称	编号	内容	发证日期	有效期至	发证部门
	司			16, 21			
6	万东百胜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苏苏食药监械经营许20192013号	非 IVD 批发: III 类: (原《分类目录》)6823, 6824, 6828	2019.06.10	2024.06.09	苏州市市场监管局
7	万里云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京朝食药监械经营许20180057号	2002 年版分类目录: III 类: 6830, 6870, 6801, 6815, 6823, 6828, 6822 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 6821, 6840 (诊断试剂除外), 6825 2017 年版分类目录: III 类: 01, 02, 06, 07, 08, 14, 18, 21, 22	2019.06.28	2023.02.11	北京市朝阳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8	重庆万祥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渝九食药监械经营许20180050号	6821 医用电子仪器设备, 6823 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 6826 物理治疗及康复设备, 6828 医用磁共振设备, 6830 医用 X 射线设备, 6854 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	2018.04.24	2023.04.23	重庆市九龙坡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9	黑龙江万里云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黑佳食药监械经营许20190074号	2002 年分类目录: 6815, 6821, 6822, 6823, 6824, 6825, 6826, 6828, 6830, 6832, 6833, 6840 (诊断试剂除外), 6845, 6846, 6854, 6858, 6863, 6864, 6865, 6866, 6870, 6877	2019.03.19	2024.03.18	佳木斯市市场监管局
10	万东医疗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京朝食药监械经营备20200085号	2002 年版分类目录: II 类: 6821, 6823, 6830, 6831, 6834, 6870 2017 年版分类目录: II 类: 06, 07, 21	2021.07.27	—	北京市朝阳区市场监管局
11	万东医疗技术服务分公司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京朝食药监械经营备20151058号	2002 年版分类目录: II 类: 6820, 6821, 6823, 6825, 6826, 6828, 6830, 6831, 6854, 6855, 6856, 6857, 6864, 6866, 6845, 6870 2017 年版分类目录: II 类: 01, 04, 05, 06, 07, 08, 09, 10, 11, 12, 14, 15, 16, 17, 18, 19, 21	2020.03.12	—	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12	万里云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京朝食药监械经营备20170319号	2002 年版分类目录: II 类: 6820, 6821, 6822, 6823, 6830, 6831, 6840 (诊断试剂除外), 6854, 6870 2017 年版分类目录: II 类: 06, 07, 21, 22	2020.09.22	—	北京市朝阳区市场监管局

序号	公司名称	证书名称	编号	内容	发证日期	有效期至	发证部门
13	黑龙江万里云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黑佳食药监械经营备20190069号	2002年分类目录：6821，6822，6823，6824，6825，6826，6831，6833，6840（诊断试剂除外），6841，6845，6854，6855，6856，6857，6858，6863，6864，6865，6866，6870	2019.03.11	—	佳木斯市市场监管局

2、医疗器械注册及备案凭证

序号	持证单位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产品名称	型号、规格	核发日期	有效期至	发证部门
1	万东医疗	医疗器械注册证	国械注准20163062253	永磁型磁共振成像系统	i_Open0.4T	2021.05.31	2026.05.30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	万东医疗	医疗器械注册证	国械注准20163062252	永磁型磁共振成像系统	i_Open0.5T	2021.06.15	2026.06.14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3	万东医疗	医疗器械注册证	国械注准20213060479	超导型磁共振成像系统	i_Field1.48T、i_Field1.48TPlus、i_Field1.48TPro	2021.06.24	2026.06.23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4	万东医疗	医疗器械注册证	国械注准20153062029	永磁型磁共振成像系统	i_Open0.36T	2020.08.03	2025.08.02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5	万东医疗	医疗器械注册证	国械注准20163282513	磁共振成像系统	i_Magnate1.5T	2016.12.28	2021.12.27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6	万东医疗	医疗器械注册证	国械注准20193060959	超导型磁共振成像系统	i_Space1.48T	2019.12.09	2024.12.08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7	万东医疗	医疗器械注册证	国械注准20193060109	超导型磁共振成像系统	i_Space1.5T	2019.02.28	2024.02.27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8	万东医疗	医疗器械注册证	国械注准20213060251	超导型磁共振成像系统	i_Field1.5T、1.5TPlus、1.5TPro	2021.04.09	2026.04.08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9	万东医疗	医疗器械注册证	国械注准20163061454	X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	TURBOTOM1600	2020.09.21	2025.09.20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10	万东医疗	医疗器械注册证	国械注准20193061853	医用血管造影X射线机	CGO-2100Plus、CGO-2100Pro、CGO-2100PlusC、CGO-2100ProC2	2019.05.16	2024.05.15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11	万东医疗	医疗器械注册证	国械注准20143062169	永磁型磁共振成像系统	i_Open0.3T	2019.04.08	2024.04.07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12	万东医疗	医疗器械注册证	京械注准20212060264	数字化X射线成像系统	DSI-2000型	2021.05.28	2026.05.27	北京市药品监督管理局

序号	持证单位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产品名称	型号、规格	核发日期	有效期至	发证部门
13	万东医疗	医疗器械注册证	京械注准20202060508	车载 X 射线机	WD-CZ600B 型	2020.12.15	2025.12.14	北京市药品监督管理局
14	万东医疗	医疗器械注册证	京械注准20202060509	摄影 X 射线机	新东方 1000X1、新东方 1000X3 型	2020.12.15	2025.12.14	北京市药品监督管理局
15	万东医疗	医疗器械注册证	京械注准20202060510	摄影 X 射线机	新东方 1000X5、新东方 1000X6 型	2020.12.15	2025.12.14	北京市药品监督管理局
16	万东医疗	医疗器械注册证	京械注准20202060379	车载 X 射线机	WD-CZ600A 型	2020.09.30	2025.09.29	北京市药品监督管理局
17	万东医疗	医疗器械注册证	京械注准20202060149	透视摄影 X 射线机	新东方 1000UA、新东方 1000UB 型	2020.04.02	2025.04.01	北京市药品监督管理局
18	万东医疗	医疗器械注册证	京械注准20202060150	透视摄影 X 射线机	新东方 1000UC、新东方 1000UD 型	2020.04.02	2025.04.01	北京市药品监督管理局
19	万东医疗	医疗器械注册证	京械注准20202060151	摄影 X 射线机	新东方 1000FA、新东方 1000FB、新东方 1000FC、新东方 1000FD 型	2020.04.02	2025.04.01	北京市药品监督管理局
20	万东医疗	医疗器械注册证	京械注准20192060165	医用 X 射线摄影系统	新东方 1000UE、新东方 1000UF、新东方 1000UG、新东方 1000UH、新东方 1000UI 型	2019.05.16	2024.05.15	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1	万东医疗	医疗器械注册证	京械注准20192060278	医用 X 射线摄影系统	新东方 1000NA、新东方 1000NB、新东方 1000NC、新东方 1000ND 型	2019.05.30	2024.05.29	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2	万东医疗	医疗器械注册证	京械注准20172701182	医学影像存储与传输系统	WD-PACS	2017.12.15	2022.12.14	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3	万东医疗	医疗器械注册证	京械注准20202060152	透视摄影 X 射线机	HF51-8 型	2020.04.02	2025.04.01	北京市药品监督管理局
24	万东医疗	医疗器械注册证	京械注准20182300210	医用诊断 X 射线机	DRF-3 型	2018.06.19	2023.06.18	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5	万东医疗	医疗器械注册证	京械注准20182300211	医用诊断 X 射线机	DRF-4 型	2018.06.19	2023.06.18	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6	万东医疗	医疗器械注册证	京械注准20192060293	医用诊断 X 射线机	DRF-5A、DRF-5B、DRF-5C、DRF-5D 型	2019.06.06	2024.06.05	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7	万东医疗	医疗器械注册证	京械注准201920600	数字乳腺 X 射线机	DM-2 型	2019.01.21	2024.01.20	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序号	持证单位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产品名称	型号、规格	核发日期	有效期至	发证部门
			07					督管理局
28	万东医疗	医疗器械注册证	京械注准20192060006	数字乳腺X射线机	DM-2A 型	2019.01.21	2024.01.20	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9	万东医疗	医疗器械注册证	京械注准20172301130	移动式摄影X射线机	M40-1、M40-1A、M32-1、M32-1A 型	2017.11.22	2022.11.21	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30	万里云	医疗器械注册证	京械注准20202210407	医学影像传输处理软件	软件规格型号：WLYtelemedicinesystem 软件发布版本：1	2020.11.04	2025.11.03	北京市药品监督管理局
31	万东百胜	医疗器械注册证	苏械注准20212061040	超声诊断系统	i50、i50P、i50D	2021.07.09	2026.07.08	江苏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32	万东百胜	医疗器械注册证	苏械注准20202060211	超声诊断系统	X5P、X5D、X5、W50P、W50D	2020.05.20	2025.03.01	江苏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33	万东百胜	医疗器械注册证	苏械注准20202060213	超声诊断系统	X7P、X7D、X7、W70P、W70D、X7i	2020.07.01	2025.03.01	江苏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34	万东百胜	医疗器械注册证	苏械注准20202060212	超声诊断系统	X6P、X6D、X6、W60P、W60D	2020.05.28	2025.03.01	江苏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35	万东医疗	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	京朝械备20150007号	立式摄片架	LS-3 型	2020.01.14	-	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36	万东医疗	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	京朝械备20150006号	手动摄影平床	SC1-2 型	2020.01.14	-	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37	万东医疗	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	京朝械备20200010号	立式摄影架	LS-8 型	2020.05.26	-	北京市朝阳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3、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序号	登记号	机构名称	诊疗科目	有效期限	发证机关
1	黑卫医证营字庆萨第 0298 号	万里云健康体检中心	内科、外科、妇产科；妇科专业、眼科、耳鼻咽喉科、口腔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X 线诊断专业；CT 诊断专业；磁共振成像诊断专业；超声诊断专业；心电诊断专业	2020.07.23 至 2025.07.22	大庆市萨尔图区卫生健康局
2	MA1B3MCM123080417D1592	佳木斯万里云健康体检中心	内科、外科、妇产科；妇科专业、眼科、耳鼻咽喉科、口腔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中医科、中西医结合科	2021.04.04 至 2026.04.03	佳木斯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序号	登记号	机构名称	诊疗科目	有效期限	发证机关
3	MA1BGG0C82 3080417D1592	佳木斯 万里云 医学影 像诊断 中心	医学影像科；X 线诊断专业； CT 诊断专业；磁共振成像诊断 专业；超声诊断专业（不含产科 超声诊断专业）；心电诊断专业； 脑电及脑血流图诊断专业	2021.04.04 至 2026.04.03	佳木斯市 卫生健康 委员会

4、医疗器械出口销售证明

序号	生产企业	证书编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至
1	万东 医疗	京食药监械出 20210563 号	医用 X 射 线摄影系 统	新东方 1000UE、新东方 1000UF、新东方 1000UG、新东方 1000UH、新东方 1000UI 型	2021.07. 09	2023.07. 08
2	万东 医疗	京食药监械出 20210564 号	医用诊断 X 射线机	DRF-3 型	2021.07. 09	2023.06. 18
3	万东 医疗	京食药监械出 20210565 号	医用诊断 X 射线机	DRF-4 型	2021.07. 09	2023.06. 18
4	万东 医疗	京食药监械出 20210566 号	数字乳腺 X 射线机	DM-2A 型	2021.07. 09	2023.07. 08
5	万东 医疗	京食药监械出 20210567 号	数字乳腺 X 射线机	DM-2 型	2021.07. 09	2023.07. 08
6	万东 医疗	京食药监械出 20210568 号	医用 X 射 线摄影系 统	新东方 1000NA、新东 方 1000NB、新东方 1000NC、新东方 1000ND 型	2021.07. 09	2023.07. 08
7	万东 医疗	京食药监械出 20210569 号	车载 X 射 线机	WD-CZ600B 型	2021.07. 09	2023.07. 08
8	万东 医疗	京食药监械出 20210570 号	摄影 X 射 线机	新东方 1000X5、新东方 1000X6 型	2021.07. 09	2023.07. 08
9	万东 医疗	京食药监械出 20210571 号	医用诊断 X 射线机	DRF-5A、DRF-5B、 DRF-5C、DRF-5D 型	2021.07. 09	2023.07. 08
10	万东 医疗	京食药监械出 20210572 号	摄影 X 射 线机	新东方 1000X1、新东方 1000X3 型	2021.07. 09	2023.07. 08
11	万东 医疗	京食药监械出 20210303 号	超导型磁 共振成像 系统	i_Field1.5T、 i_Field1.5TPlus、 i_Field1.5TPro	2021.04. 21	2023.04. 20
12	万东 医疗	京食药监械出 20210196 号	医用血管 造影 X 射 线机	CGO-2100Plus、 CGO-2100Pro、 CGO-2100PlusC、 CGO-2100ProC	2021.03. 11	2023.03. 10
13	万东 医疗	京食药监械出 20210195 号	移动式摄 影 X 射线 机	M40-1、M40-1A、 M32-1、M32-1A 型	2021.03. 11	2022.11. 21
14	万东 医疗	京朝食药监械出 20200612 号	超导型磁 共振成像 系统	i_Space1.5T	2020.06. 22	2022.06. 21

序号	生产企业	证书编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至
15	万东医疗	京朝食药监械出 20200613 号	超导型磁共振成像系统	i_Space1.48T	2020.06. 22	2022.06. 21
16	万东医疗	京朝食药监械出 20200614 号	透视摄影 X 射线机	HF51-8 型	2020.06. 22	2022.06. 21
17	万东医疗	京朝食药监械出 20200615 号	透视摄影 X 射线机	新东方 1000UA、新东方 1000UB 型	2020.06. 22	2022.06. 21
18	万东医疗	京朝食药监械出 20200616 号	透视摄影 X 射线机	新东方 1000UC、新东方 1000UD 型	2020.06. 22	2022.06. 21
19	万东医疗	京朝食药监械出 20200619 号	摄影 X 射线机	新东方 1000FA、新东方 1000FB、新东方 1000FC、新东方 1000FD 型	2020.06. 22	2022.06. 21
20	万东医疗	京朝食药监械出 20190671 号	永磁型磁共振成像系统	i_Open0.36T	2019.11. 20	2021.11. 19

5、进出口及其他业务资质与备案

序号	公司名称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主管部门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万东医疗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1105910160	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海关	2017.07.14	长期
2	万东医疗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2124744	北京市朝阳区商务局	2019.01.25	-
3	万东百胜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海关编码： 32053609B8 检验检疫备案号： 3252500044	中华人民共和国苏州海关	2019.06.06	长期
4	万东百胜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4165832	苏州市高新区经济发展和改革局	2019.05.31	-
5	万东医疗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城排 2017 字第 797 号	北京市水务局	2017.09.08	至 2022.01.16
6	万东医疗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11000063379674X4001U	-	2020.05.22	至 2025.05.21
7	万东医疗	辐射安全许可证	京环辐证 [E0017]	北京市生态环境局	2021.07.02	至 2023.11.06
8	万东医疗	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书	(京)-非经营性-2021-0183	北京市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1.09.29	至 2026.09.28

二、申请人及其子公司未更新或未取得相关证书的原因

《医疗器械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四条规定：“医疗器械注册证有效期届满需要延续注册的，注册人应当在医疗器械注册证有效期届满 6 个月前，向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申请延续注册，并按照相关要求提交申报材料。”

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公司存在 1 项《医疗器械注册证》（编号：国械注准 20163282513）的有效期低于六个月且尚未申请延续注册，因该《医疗器械注册证》对应产品已更新换代，后续不再使用该注册证，故无需对其申请延续注册。

《医疗器械产品出口销售证明管理规定》第八条规定：“企业提交的相关资料发生变化的，应当及时报告出具证明部门。相关资料发生变化或有效期届满仍需继续使用的，企业应当重新办理《医疗器械产品出口销售证明》。”

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公司存在 3 项《医疗器械出口销售证明》（编号分别为：京朝食药监械出 20190671 号、20190672 号、20190668 号）有效期已届满/即将届满但尚未取得换发后的新证。公司后续会继续使用上述三个产品的出口销售证明，故公司已经开展相关申请工作，将及时向主管部门递交相关申请，重新办理取得相应的《医疗器械出口销售证明》。

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公司已取得北京市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发的《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书》（编号：（京）-非经营性-2021-0183），具体情况参见本题回复之“一、申请人及其子公司是否已取得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全部许可资质，是否在有效期限内”之“5、进出口及其他业务资质与备案”之第 8 项。

三、报告期内是否存在无证经营等违法违规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存在无证经营等违法违规并因此受到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四、申请人是否存在更新或取得相关资质证书的安排，相关安排是否存在不确定性，是否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如前所述，就公司存在 3 项《医疗器械出口销售证明》有效期已届满/即将届满的情况，公司已经开展相关申请工作，重新办理取得相应的出口销售证明，相关安排不存在不确定性，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一）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核查程序

1、查阅发行人及其下属子企业持有的生产经营所需的资质和许可证书，并进行网络检索；

2、取得北京市朝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企业信息查询结果告知书》，

核查是否存在因无证经营等违法违规行为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3、了解公司对即将届满的 1 项《医疗器械注册证》和 3 项已届满/即将届满医疗器械出口销售证明的后续安排，并取得了发行人书面确认文件。

(二)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核查意见

1、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已取得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全部许可资质，且均在有效期限内；

2、就 3 项医疗器械销售证明有效期已届满/即将届满，发行人将重新办理取得相应的《医疗器械出口销售证明》，该等安排不存在不确定性，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不存在因无证经营等违法违规而受到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问题九

请申请人补充说明并披露：(1) 目前医疗器械行业改革的具体内容及未来变动趋势，是否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是否有应对措施，相关风险是否充分披露。(2) 本次募投项目涉及环境污染的具体环节、主要污染物名称及排放量；募投项目所采取的环保措施及相应的资金来源和金额，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是否能够与募投项目实施后所产生的污染相匹配。发行人最近 36 个月是否存在受到环保领域行政处罚的情况，是否构成重大违法行为，或者是否存在导致严重环境污染，严重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违法行为。

请保荐机构及申请人律师发表核查意见。

回复：

一、目前医疗器械行业改革的具体内容及未来变动趋势，是否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是否有应对措施，相关风险是否充分披露

(一) 目前医疗器械行业改革的具体内容及未来变动趋势，是否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近年来，为促进医疗器械行业长远、持续、健康地发展，我国出台了一系列医疗器械行业改革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其中，“分级诊疗”改革和鼓励社会办医、医疗器械评审审批体系改革与完善、大型医用设备配置证审批松绑、“集中采购”和“集中带量采购”改革等均已取得了一定成效，且对行业内公司未来生

存与发展具有重要影响。上述政策的具体内容、未来变动趋势及对公司的影响分析如下：

1、“分级诊疗”改革和鼓励社会办医

(1) 相关政策的具体内容

党的十七大将“人人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作为新时期卫生工作改革与发展的目标，围绕“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原则，着力解决人民群众“看病难、看病贵”问题，在此背景下，党的十八大进一步提出合理配置医疗资源，构建分级诊疗服务体系的要求，为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和基本医疗保障制度改革指明了方向，随着分级诊疗政策的持续推动，基层医疗机构在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中的作用得到进一步强调。

除分级诊疗外，近年来我国将社会办医作为实施健康中国战略和深化医改的重要任务，以进一步合理配置医疗资源，从加大政府支持社会办医力度、推进“放管服”简化准入审批服务、支持公立医疗机构与社会办医协同合作、优化运营管理服务、完善医疗保险支持政策等多个方面，大力支持社会力量提供医疗服务。相关政策及主要内容如下：

发布时间	发布部门	文件名称	主要内容
2015年5月	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试点的指导意见》	首次将“分级诊疗”上升至制度层面，构建分级诊疗服务模式，完善与分级诊疗相适应的医保政策。
2015年6月	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促进社会办医加快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	为加快推进社会办医疗机构成规模、上水平发展，通过清理规范医疗机构设立审批、减少运行审批限制等方式进一步放宽准入；通过加强财政资金扶持、丰富筹资渠道、优化融资政策等方式拓展拓融资渠道；通过大型设备共建共享、推进医师多点执业等方式促进资源流动和共享；通过将社会办医纳入医保定点范围、提升临床水平和学术地位等方式优化发展环境。
2015年9月	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的指导意见》	以提高基层医疗服务能力为重点，以常见病、多发病、慢性病分级诊疗为突破口，建立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的分级诊疗模式，完善服务网络、运行机制和激励机制，引导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形成科学合理就医秩序，逐步建立符合国情的分级诊疗制度。大力推进社会办医，简化个体行医准入审批程序，鼓励符合条件的医师开办个体诊所，就

发布时间	发布部门	文件名称	主要内容
			地就近为基层群众服务。
2017 年 5 月	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支持社会力量提供多层次多样化医疗服务的意见》	各地要统筹考虑多层次医疗需求,制定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规划、医疗机构设置规划、大型医用设备配置规划,完善规划调控方式,优化配置医疗资源,促进社会办医加快发展,凡符合规划条件和准入资质的,不得以任何理由限制。
2018 年 8 月	国家卫健委、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关于进一步做好分级诊疗制度建设有关重点工作的通知》	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在规划布局医联体过程中,要将社会力量举办医疗机构纳入医联体,对于具备条件的社会力量举办医疗机构,也可以牵头组建医联体。
2019 年 6 月	国家卫健委、国家发改委等部委	《关于促进社会办医持续健康规范发展的意见》	为深化“放管服”改革,推动“非禁即入”,进一步促进社会办医持续健康规范发展,提出加大政府支持社会办医力度、推进“放管服”,简化准入审批服务、公立医疗机构与社会办医分工合作、优化运营管理服务、完善医疗保险支持政策、完善综合监管体系等意见。
2021 年 5 月	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印发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2021 年重点工作任务的通知》	促进优质医疗资源均衡布局,完善分级诊疗体系,推动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均衡布局,加快推进分级诊疗体系建设。

(2) 相关政策的未来变动趋势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分级诊疗是完善我国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和基本医疗保障制度,提升居民基本医疗卫生服务的公平性和可及性的重要举措,社会办医是满足不同人群医疗卫生服务需求并为全社会提供更多医疗服务供给的重要力量,在深入实施健康中国战略的背景下,预计相关政策将持续推进。

随着分级诊疗政策的纵深推进和社会办医的不断发展,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大型公立医院之外的基层医院、民营医院诊断能力将持续提升,其诊疗技术和患者容量要求亦将同步提高,而医学影像设备作为诊疗的必要硬件,未来需求也将相应增加,有利于将带动医学影像诊断设备在内的医疗器械行业的快速发展。公司产品结构完善,且具有丰富的服务基层医院和民营医院经验,“分级诊疗”改革和鼓励社会办医政策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医疗器械审评审批体系改革

(1) 相关政策的具体内容

近年来，国务院和国家药监局不断完善医疗器械审评审批体系，提高医疗器械评审审批质量，以鼓励医疗器械创新，支持具有创新能力的医疗器械企业发展，提高医疗器械可及性。2015 年 8 月，国务院印发《关于改革药品医疗器械审评审批制度的意见》后，相关部门陆续发布产业政策以落实药品医疗器械审评审批制度改革，包括医疗器械临床试验机构实施备案制、建立创新医疗器械特别审查程序，对审查通过的项目优先审评审批、医疗器械临床试验默示许可制等政策持续落地，医疗器械评审体系改革全面启动。相关政策及主要内容如下：

发布时间	发布部门	文件名称	主要内容
2015 年 8 月	国务院	《关于改革药品医疗器械审评审批制度的意见》	建立更加科学、高效的药品医疗器械审评审批体系，使批准上市药品医疗器械的有效性、安全性、质量可控性达到或接近国际先进水平。
2016 年 10 月	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医疗器械优先审批程序》	对下列医疗器械实施优先审批：一是诊断或治疗罕见病、恶性肿瘤且具有明显临床优势的医疗器械、诊断或治疗老年人特有和多发疾病且尚无有效诊断或治疗手段的医疗器械、专用于儿童且具有明显临床优势的医疗器械、临床急需且在我国尚无同品种产品获准注册的医疗器械；二是列入国家科技重大专项或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的医疗器械。
2017 年 10 月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深化审评审批制度改革鼓励药品医疗器械创新的意见》	加快临床急需药品医疗器械审评审批，完善医疗器械再评价制度；建立审评为主导、检查检验为支撑的技术审评体系；鼓励药品医疗器械企业增加研发投入，加强新产品研发和已上市产品的继续研究，持续完善生产工艺。
2018 年 11 月	国家药监局	《创新医疗器械特别审查程序》	提升了创新审查的实效性、完善了审查方式和通知形式，并明确对创新医疗器械的许可事项变更优先办理。
2019 年 4 月	国家药监局	《关于调整医疗器械临床试验审批程序的公告》	对医疗器械临床试验审批作出调整，进一步优化临床试验审批程序。

（2）相关政策的未来变动趋势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医疗器械审评审批体系改革的积极推进，表明了国家对医疗器械创新的支持和鼓励态度。对于满足创新医疗器械审评审批条件的产品，国家通过早期介入、专人负责、多次沟通、专家咨询等方式开展科学审评审批，在“标准不降低，程序不减少”的前提下，对创新医疗器械予以优先办理，极大程度缩短了创新医疗器械的产品注册周期。预计相关政策将持续推进和落地，我国医疗器械评审审批

体系亦将不断完善。

公司一直以来坚持自主创新驱动战略，经过多年的潜心研究和产业实践，已经突破并掌握了大型医学影像设备相关的核心设计与制造技术，在 GXR、MRI、CT、DSA 等多领域实现大部分关键部件和整机的产业化，具备较强的技术创新优势。医疗器械审评审批体系改革的持续深入将加速我国医疗器械行业竞争格局洗牌，在政策鼓励下，创新能力高、研发能力强的企业可实现产品的快速注册和迭代升级，将更容易获得市场认可。公司始终坚持研发驱动，且未来将持续加大产品研发投入，不断提高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和公司品牌影响力，预计该政策的持续深入将有利于公司新产品的快速注册，缩短公司产品迭代周期，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3、大型医用设备配置证审批松绑

(1) 相关政策的具体内容

大型医用设备是指在医疗卫生工作中所应用的具有高技术水平、大型、精密、贵重的仪器设备。医学影像设备是医疗器械最主要、技术含量最高的分支之一，属于大型医用设备范畴。我国一直以来对大型医用设备实行严格的配置许可管理，医疗机构采购大型设备需要卫生部门发放配置证，未经批准不得自行配置。近年来，为提高医疗服务的可及性，我国政策对于大型医用设备配置证的审批流程正逐步松绑，相关政策及主要内容如下：

发布时间	发布部门	文件名称	主要内容
2017 年 5 月	国务院	《关于修改<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的决定》	医疗器械使用单位配置大型医用设备，应当符合国务院卫生计生主管部门制定的大型医用设备配置规划，并经省级以上人民政府卫生计生主管部门批准，取得大型设备配置许可证。将大型医用设备配置由非行政许可转为行政许可。
2018 年 3 月	国家卫健委	《大型医用设备配置许可管理目录（2018 年）》	目录分为甲类和乙类，将甲类管理目录由以往的 12 个减至 5 个，乙类管理目录由 5 个调整为 7 个。其中：甲类大型医用设备，由国家卫健委负责配置许可，乙类大型医用设备，由省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负责配置许可。
2018 年 5 月	国家卫健委	《甲类大型医用设备配置许可管理实施细则》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依据甲类大型医用设备配置规划，组织实施甲类大型医用设备配置许可。

发布时间	发布部门	文件名称	主要内容
2019 年 11 月	国家卫健委	《关于印发自由贸易试验区“证照分离”改革卫生健康事项实施方案的通知》	自由贸易试验区社会办医疗机构配置乙类大型医用设备，可向所在地省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申请备案，不受大型医用设备配置规划限制。
2021 年 6 月	国务院	《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	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实施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全覆盖清单管理，按照直接取消审批、审批改为备案、实行告知承诺、优化审批服务等四种方式分类推进审批制度改革，同时在自由贸易试验区进一步加大改革试点力度，力争 2022 年底前建立简约高效、公正透明、宽进严管的行业准营规则，大幅提高市场主体办事的便利度和可预期性。
2021 年 6 月	国家卫健委	《社会办医疗机构大型医用设备配置“证照分离”改革实施方案》	自由贸易试验区内社会办医疗机构配置乙类大型医用设备，向所在地省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申请备案，不受大型医用设备配置规划限制。 全国范围内医疗机构申请配置甲类大型医用设备，通过大型医用设备配置与使用监督管理信息系统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并公开办理进度。甲类大型医用设备配置许可审批程序、受理条件、评审标准在网上公开发布。压减要件环节，申请人提交申请材料时可不再提供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复印件。

（2）相关政策的未来变动趋势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受限于配置证影响，过往县级医院及民营医院中高场磁 MRI、DSA 设备等配置率较低，存在一定的供需失衡，不利于分级诊疗和社会办医的有效推动。在我国持续推进医疗资源合理配置，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医疗卫生服务需求的背景下，预计该政策将持续推动。大型医用设备配置证的放开有利于大型医学影像设备在基层医疗机构的需求释放，县级医院、民营医院将通过增加治疗设备来更好的承接公立医院溢出的治疗需求，同时在医疗机构市场化的趋势下，大型医学影像设备市场亦将持续扩容。公司已按照基层医疗机构、二级医院、三甲医院的不同需求科学布局多种类别、型号的产品，能够满足不同级别医院的不同程度临床需求。随着大型医用设备配置证的逐步放开，公司相关产品销售额和市场占有率有望得到进一步增长，预计该政策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4、“集中采购”和“集中带量采购”改革

(1) 相关政策的具体内容

医用设备的“集中采购”与招标采购类似，早在 2007 年原国家卫生部颁布《卫生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医疗器械集中采购管理的通知》中就提出了大型医用设备的集中采购要求。安徽省在 2014 年第一次以省为单位开展大型医用设备集中采购工作，开启了省级医用设备集采的开端。“带量采购”是指在招标公告中，公示所需的采购量，投标过程中除要考虑价格，还要考虑能否承担起相应的生产量，2021 年 4 月安徽省医保局、省卫健委等四部门发布《完善全省乙类大型医用设备集中采购工作实施方案》，提出“坚持带量采购、以量换价原则”，标志着国内首个大型医用设备带量采购正式启动。相关政策及主要内容如下：

发布时间	发布部门	文件名称	主要内容
2007 年 6 月	原国家卫生部	《关于进一步加强医疗器械集中采购管理的通知》	对于大型医用设备管理品目内的医疗设备需进行集中采购。其他医疗设备和耗材，由省级卫生行政部门根据实际情况，具体研究制定本地区省级和地市级集中采购目录。
2012 年 8 月	原国家卫生部	《甲类大型医用设备集中采购工作规范（试行）》	甲类大型医用设备将由卫生部统一组织实施采购活动，凡列入大型医用设备甲类管理品目的医用设备均须进行集中采购。
2021 年 4 月	安徽省医保局、安徽省卫健委等四部门	《完善全省乙类大型医用设备集中采购工作实施方案》	坚持带量采购、以量换价原则。分类统一设备技术参数，发挥规模效应，以量换价，量价挂钩。

(2) 相关政策的未来变动趋势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在国家医疗负担加重背景下，预计医疗器械带量采购将成为长期趋势。公司的主要产品系大型医用设备范畴，使用对象为终端医疗机构。若大型医用设备“集中带量采购”在全国范围内推广，一方面，公司部分产品将可能出现限价、降价等情况，如公司不能有效的控制成本、加强销售渠道建设，或未能持续进行技术创新和产品升级，保持行业领先地位，将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如公司未能在实施“集中带量采购”的地区中标，则可能面临公司市场份额下降、市场影响力降低的风险。

另一方面，“带量采购”政策的核心是“以量换价”，即厂商降价，医疗机构保证采购用量。这一政策的推行对整个行业的销售模式、产品售价及市场竞争都将带来巨大的影响，行业内具备较大经营规模的优势厂商将具有先发优势。首先，

“带量采购”模式下，中选产品预计以直销模式或根据需要在配送环节确定相应的配送商进行配送的模式销售给终端医疗机构，将有利于公司更好地对接终端需求；其次，随着未来“带量采购”在全国范围内的大范围推广，若公司产品中标，尽管产品价格将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但新增销售量的上升有利于弥补销售价格下降而带来的不利影响。

随着“集中带量采购”推广，公司将积极参与，进一步扩大公司产品销量。公司对于产品成本及其性态有着足够深刻的认识与分析，能够做出科学有效的报价确保入围，并保证现有产能可以充分供应集中采购订单。相对于国外大型医用设备，“带量采购”会利好质量相近、价格更低的国产医疗设备，加快医疗器械的国产替代步伐，从而进一步提高国产替代率，给国产厂商“弯道超车”的机会，预计该政策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公司针对医疗器械行业改革的应对措施

1、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政策走势，积极参与国家新政策的制订与实施，加强对新行业准则的把握理解，积极应对政策变化；

2、持续巩固并深化现有客户关系，按照不同客户的产品方向，供应符合相应质量标准的产品，促使产品门类进一步丰富、解决方案进一步完备；

3、在公司内部构建先进的研发环境，加大创新研究力度，同时充分使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加大研发投入，持续开发新产品，优化产品结构，提升产品市场占有率和品牌影响力；

4、建立多层次的有针对性的员工能力培训项目，提升公司员工的履职能力，不断培养后备人才，提升公司的人才储备，以应对行业多变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披露情况

公司已在《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第五节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之“六、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风险说明”之“（一）行业及公司相关风险”之“1、医疗器械行业政策变化风险”披露了相关风险。

保荐机构已在《尽职调查报告》“第十章风险因素及其他重要事项调查”之“一、风险因素”之“（一）行业及政策风险”之“1、医疗器械行业政策变化风险”披露了相关风险。

二、本次募投项目涉及环境污染的具体环节、主要污染物名称及排放量；募投项目所采取的环保措施及相应的资金来源和金额，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是否能够与募投项目实施后所产生的污染相匹配

（一）本次募投项目涉及环境污染的具体环节、主要污染物名称及排放量；

1、本次募投项目涉及环境污染的具体环节

本次募投项目建设内容如下：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CT 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通过场地装修及改造，投入设备、人员及材料，进行 16 至 128 排计算机断层扫描成像系统（CT）产品的研发，实现产品升级的同时，进行产品推广，并提高售后服务能力。
MRI 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通过场地装修及改造，投入设备、人员及材料，实现磁共振成像系统（MRI）产品除超导磁体外其余全部核心部件的自主研制，同步实现大孔径/开放式、无液氦、3.0T 高场磁共振等系列 MRI 产品的研发，并进行产品推广，提升售后服务能力。
DSA 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通过场地装修及改造，投入设备、人员及材料，进行落地式、悬吊式血管介入治疗系统（DSA）产品的研发，突破 DSA 核心技术的同时，进行产品推广，并提高售后服务能力。
DR 及 DRF 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通过场地装修及改造，投入设备、人员及材料，研发升级多款数字化 X 射线摄影系统（DR）及数字化 X 射线摄影透视系统（DRF）产品，实现产品升级的同时，进行产品推广，并提高售后服务能力。

由上表，本次募投项目投资主要围绕研发工作展开，将利用现有产能进行生产，不涉及新增产能，募投项目投资不涉及环境污染环节。

2、本次募投项目主要污染物名称及排放量

本次募投项目不会产生实验废水、废气、危险废物等污染物。募投项目投入和运营仅产生生活废水、一般包装物和设备运行低噪音，同时医学影像设备研发实验和生产时具有一定放射性，公司已有充分的制度和设施保障上述污染物的处理。

（二）募投项目所采取的环保措施及相应的资金来源和金额，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是否能够与募投项目实施后所产生的污染相匹配

本次募投项目主要围绕研发和后续推广工作展开，将利用现有产能，不涉及新增产能。

1、项目建设过程中的环境影响及防治措施

项目建设过程中对环境的影响因素主要为场地改造及装修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固体废弃物等，主要采取的防护治理措施如下：

（1）噪声：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选用低噪声的机械设备，或经过降噪技术

处理的施工机械，严格执行《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12523-2011）标准的有关规定。

（2）固体废弃物：确保施工场地整齐、卫生，施工中产生的建筑垃圾分类、定点堆放，按时清运出场；施工期产生的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单独处理，不混入建筑垃圾；办公用废品和一般包装物，按照规定予以分类处理。

由于项目建设场地实施的装修改造为临时性、局部性改造，采取上述污染防治措施后，项目建设期对环境的影响较小，且随项目建设完成，产生的环境影响也将会随之消除。

2、项目后续生产环节的环境影响及防治措施

本次募投项目研发产品后续生产环节对环境的影响因素主要为废水、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及电磁辐射、X 射线污染等，将使用公司现有环保设施及环保措施，本次募投项目不涉及环保措施资金投入的情形，公司生产环节主要污染物及当前治理措施如下：

（1）废水

公司产品生产中的主要污染物为生活污水，生活废水经车间管路进入厂区排水管网，经处理后排入城市排水管网。

（2）噪声

公司产品生产中的噪声源主要为生产设备的运行噪声，公司动力设备均设布置于机房内，采用隔音门窗，且已加设减震基础，将噪声控制在局部区域内。

（3）固体废弃物

公司日常办公用废品和一般包装物，按照规定予以分类处理，生活垃圾交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含油棉丝、硒鼓、废纸等危险废物分类收集、贮存，并与有废物处理专业资质的回收公司合作，妥善处置管理全部危险废物。

（4）电磁辐射及 X 射线污染

公司已取得了《辐射安全许可证》（证书编号：京环辐证[E0017]），并建有充足的屏蔽机房，所有机房各墙体和防护门、观察窗的防护设计均满足主射线 2mm 铅当量、散射线 1mm 铅当量的屏蔽厚度要求，在机房门外设置引导及警告标识、工作状态指示灯等，形成了 X 射线污染的有效防护，也可防止外界电磁场对公司产品调试过程和室内电磁辐射对外界仪器设备的双向干扰。

综上，针对募投项目研发产品后续生产环节产生的污染，公司已形成了充分的制度和设施保障，并具有相匹配的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三、发行人最近 36 个月是否存在受到环保领域行政处罚的情况，是否构成重大违法行为，或者是否存在导致严重环境污染，严重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违法行为

经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信用中国网站等公开信息网站以及相关环保主管部门的网站，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受到环保领域行政处罚的情况，不存在导致严重环境污染或严重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违法行为。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一)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核查程序

1、查阅医疗器械改革的相关政策和制度性文件，了解医疗器械行业改革的背景和方向；

2、访谈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了解有关行业政策变动对发行人的影响及发行人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3、查阅本次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4、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中国等公开信息网站以及相关环保主管部门的网站，取得北京市朝阳区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合法合规信息查询告知函》。

(二)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

1、目前涉及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分级诊疗”改革和鼓励社会办医、医疗器械评审审批体系改革与完善、大型医用设备配置证审批松绑、“集中采购”和“集中带量采购”等医疗器械行业改革不会对发行人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且发行人已经采取了相应措施以应对行业政策的改变；

2、本次募投项目主要围绕研发和后续推广工作展开，不涉及新增产能的情形，募投项目研发产品后续生产环节将使用发行人现有产能及现有环保设施，不涉及新增环保措施资金投入的情形；

3、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发行人最近 36 个月不存在受到环保领域行政处罚的情况，不存在导致严重环境污染、严重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违法行为。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报告》之签章页）

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5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田栋
田 栋


赵璐
赵 璐



保荐机构总经理关于反馈意见回复报告的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反馈意见回复报告的全部内容，了解报告涉及问题的核查过程、本公司的内核和风险控制流程，确认本公司按照勤勉尽责原则履行核查程序，反馈意见回复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上述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总经理：_____


马 晓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11 月 15 日